

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工作報告（109 年 10 月至 110 年 3 月）

報告人：處長 林志忠

壹、社會行政科

一、人民團體輔導與管理業務：

(一)基於憲法賦於人民集會結社自由，本府依據人民團體法等相關規定輔導其組織，截至 110 年 3 月底向本府立案之人民團體有工商團體 63 個、自由職業團體 74 個、學術文化團體 297 個、醫療衛生團體 15 個、宗教團體 32 個、體育團體 147 個、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486 個、國際團體 71 個、經濟團體 164 個、宗親會 24 個、同鄉會 9 個、同學校友會 35 個，共計 1,417 個（不包括社區發展協會 275 個）。

(二)另經本府許可設立、尚在籌備中者計有 28 個團體，而未來面對社會的多元性發展及民眾對參與公共事務意願提高，將會有更多熱心的民眾成立人民團體，本府將善盡輔導團體之責任。

(三)補助人民團體業務：

1. 預算來源：109 年度公務預算 350 萬元、110 年度公務預算 300 萬元。

2. 執行進度：

(1)109 年度共計補助核銷 167 件，補助核銷金額計 298 萬 9,722 元；110 年 1 月至 3 月共核定補助 63 件，核定補助金額 104 萬 5,000 元，已辦理核銷案件共 21 件，核銷金額計 35 萬元。

(2)依法設立並經本府社政主管單位許可立案之職業或社會團體舉辦之各項公益活動得向本府申請補助。

(3)落實嚴格要求人民團體確實依照「南投縣各級人民團體申請補助處理要點」第 7 點規定，對於逾期尚未辦理改選、活動係為召開法定會議、活動內容屬旅遊、聚餐或聯誼性質、申請補助項目為服裝或設施設備者，均不予補助。

二、合作事業：

(一)輔導合作社健全組織與社務、業務、財務之正常運作及管理，110 年 3 月辦理合作社年度評鑑，優等合作社場將於 110 年 4 月底報送內政部公開表揚，甲等合作社預定於「南投縣 110 年度社區示範觀摩會暨績優社區及甲等合作社場表揚典禮」表揚。

(二)辦理合作社場解散登記命令，合作社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主管機關得命令解散：

1. 申請成立登記，所載事項或繳交文件有須為情事，經主管機關撤銷其登記。

2. 經主管機關依第五十七條第二項規定公告廢止其登記。

3. 依第五十一條規定，經一定期限內通信表決，社員逾半數不表示意見。

4. 連續二年未召開年度社員大會，經主管機關以書面通知、公示送達或公告限

期召開，屆期仍未召開。

5. 違反第十條之一或第五十八條第二款規定，按次連續處罰逾三次，屆期仍未改善。
6. 違反第五十六條規定，經依第七十四條第四款規定，按次連續處罰逾三次，屆期仍未改善。
7. 合作社有第五十五條第一項第一款或第三款情事，位於一個月內向主管機關為解散之登記。主管機關依前項為解散之命令，除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外，應公告廢止其登記，命合作社依本法相關規定辦理清算。

三、社區發展：

- (一) 本縣有 262 個村里，已輔導成立 275 個社區發展協會。
- (二) 109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9 時、109 年 11 月 9 日上午 9 時 30 分，分別於敦和社區活動中心辦理「草屯鎮福利社區化小旗艦計畫成果展」、國姓社區活動中心辦理「國姓鄉福利社區化小旗艦計畫成果展」，共計 250 餘人參加。
- (三) 109 年 10 月 27 日辦理「草屯鎮第二個社區產業實體店面開幕」，在南埔社區活動中心舉辦，繼草屯鎮平林社區後，第 10 個社區產業實體店面。
- (四) 109 年 11 月 4 日上午 9 時，於南投縣立婦幼館三樓會議室辦理「南投縣 109 年度社區發展業務聯繫會報」，邀集 13 各鄉鎮市公所商討 110 年度社區發展計畫及會務運作事宜，計 160 餘人參加。
- (五) 109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 時，假南投市微熱山丘村民市集辦理「109 年度福利化社區旗艦型計畫-擁抱咱南投，逗陣向前走成果展」，共計 200 餘人參加。
- (六) 109 年 11 月 24 日下午 2 時，辦理南投縣 110 年度福利化社區小旗艦計畫及社區產業行銷補助計畫提案說明會，共計 120 餘人參加。
- (七) 109 年 12 月 9 日下午 2 時辦理 2021 南投燈會「藝起共榮燈區」—入口意象、燈座標示、光環境施作委託專業服務案評審會議。
- (八) 109 年 12 月 11 日上午 10 時辦理南投社區協力網 110 年度系統維護資訊服務採購案評審會議。
- (九) 109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9 時，於本縣營盤國民小學大禮堂辦理「南投縣 109 年度社區微電影及福利社區化紀錄片首映會」，有來自嘉義縣、雲林縣、彰化縣等 3 個縣鄉鎮市公所及社區夥伴、南投縣鄉鎮市公所、50 餘個社區的幹部共 500 餘人參加，活動除播放 1 部社區微電影、1 部社區產業行銷計畫、1 部臺灣夢兒少社區陪伴扎根計畫及宏將傳媒蒲公英關懷教育基金、4 部大小旗艦計畫及社區產業計畫等紀錄片外，也擺設 34 個社區產業攤位。
- (十) 110 年 1 月 15 日上午 9 時，於南投縣立婦幼館 1 樓會議室辦理「110 年度福利化社區小旗艦計畫及社區產業行銷計畫審查會議」，計有埔里鎮、草屯鎮、竹山鎮研提小旗艦計畫。南投市、埔里鎮、草屯鎮、竹山鎮、國姓鄉、魚池鄉、名間鄉研提社區產業行銷計畫。

- (十一)110年2月6日起至110年3月1日止舉辦「2021南投燈會」，本處負責「藝起共榮燈區」，已邀請竹山鎮延正、富州、山崇、竹山、南投市芳美、埔里鎮桃米、埔里鎮珠仔山、埔里鎮籃城、國姓鄉南港、魚池鄉中明等10個社區發展協會參與布展。
- (十二)110年2月20日財團法人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前往埔里鎮慈恩社區辦理「臺灣夢-兒少社區陪伴扎根計畫」新案甄選實地訪查。
- (十三)110年2月23日下午2時，於本縣立婦幼館三樓大禮堂辦理「南投縣110年度社區發展工作評鑑說明會」，計有13個鄉鎮市公所、23個社區參加。
- (十四)110年3月11日-3月26日上午10時辦理8場南投縣社區評鑑，分別為銅質卓越組-竹山鎮延正社區、績效組-竹山鎮籐湖社區、卓越組-草屯鎮平林社區、卓越組-南投市營南社區、銅質卓越組-埔里鎮珠仔山社區、績效組-埔里鎮慈恩社區、績效組-埔里鎮一新社區、績效組-埔里鎮良善社區」。
- (十五)109年度本縣議員小型工程提案建議補助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及各項設施設備共核准141件計2,505萬815元；110年01月至110年03月，本縣議員小型工程提案建議補助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及各項設施設備共核准3件計25萬100元。
- (十六)109年度公益彩券盈餘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設備計有53件申請案，已同意補助計新臺幣494萬5,371元；110年1月至110年3月，公益彩券盈餘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設備計有22申請案，已同意補助計新臺幣183萬4,470元。

四、志願服務：

- (一)109年10月至110年3月底，分別輔導南投縣福祿壽關懷協會及中國青年救國團直屬臺灣省南投縣團務指導委員會（本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辦理志工基礎及社福類特殊訓練各3場次，參訓人數約600人；兒少成長訓練1場次，參訓人數約60人；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研習1場次，參訓人數約80人。
- (二)109年11月21日上午9時，假本縣漳興國小辦理「109年度績優志願服務人員、團體暨模範志工家庭表揚大會」，會中表揚志願服務績優志工(含團體)258人、模範志工家庭11組。
- (三)110年3月11日辦理本縣「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志願服務第一次聯繫會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志願服務業務承辦主管及承辦人分別計有50人與會；3月19日辦理本縣「祥和計畫志願服務第一次聯繫會報」，祥和志工隊計有80人與會。

五、表揚及勞軍活動：

慰勞南投縣駐軍，以激勵官兵士氣，促進軍民團結，發揚敬軍愛國之精神，實踐全民國防之理念。軍人之友社南投縣軍人服務站配合三節及軍人節提具勞軍計畫，並組成南投縣各界勞軍致敬團，以精神與物質並重之原則，對國軍將士表達真摯之敬意。

貳、社會救助科

一、社會救助：

- (一)截至 110 年 3 月止，核定列冊低收入戶計 2,800 戶，7,287 人、列冊中低收入戶計 4,333 戶，1 萬 3,821 人。核定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9,692 人、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6,040 人。
- (二)急難救助：109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1,290 萬元，計救助 1,610 人次，共核發 1,205 萬 8,000 元，110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1,290 萬元，截至 110 年 3 月止計救助 381 人次，共核發 286 萬 1,000 元；另辦理衛生福利部急難紓困專案業務，109 年度計核發 861 人次，共核發 1,125 萬元，110 年 2 月止計核發 95 人次，共核發 120 萬元。
- (三)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看護及低收入戶膳食費補助：109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877 萬 5,000 元，計補助 425 人次，共核發 715 萬 5,450 元，110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702 萬 6,000 萬元，截至 110 年 3 月止計補助 85 人次，共核發 134 萬 6,556 元。
- (四)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109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6 億 5,396 萬 2,000 元，計核定補助 116,817 人次，共核撥 5 億 9,985 萬 4,357 元；110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6 億 1,406 萬 7,000 元，截至 110 年 3 月止（核撥至 110 年 2 月份補助款），計核定補助 18,631 人次，共核撥 9,560 萬 9,423 元。
- (五)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09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4 億 6,478 萬 6,000 元，計核定補助 75,017 人次，共核撥 4 億 8,634 萬元，執行率 104%；110 年度編列預算數 5 億 1,208 萬 2,000 元，截至 110 年 2 月止，計核定補助 12,778 人次，共核撥補助金額 8,509 萬 5,804 元。
- (六)低收入戶生活補助(含低收婦嬰營養補助)：109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1 億 5,947 萬 5,000 元，計核定補助 2 萬 1,614 人次，共核撥 9,366 萬 5,369 元。110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1 億 3,000 萬元，截至 110 年 3 月止，計核定補助 3,180 人次，共核撥 1,382 萬 5,018 元。
- (七)低收入戶老人公費養護補助：109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4,320 萬元，計核定補助 1032 人次，共核撥 4,069 萬 6,689 元，執行率為 94%。110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4,320 萬元，2 個月撥款一次，110 年 1 至 2 月份執行狀況尚在核銷統計作業。
- (八)遊民安置輔導：109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688 萬 7,000 元；計核撥 576 萬 4,417 元；110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688 萬 7,000 元，截至 110 年 3 月止，計核撥 76 萬 5,889 元，列案管理安置於機構遊民計 18 名。未安置人數男性 6 人、女性 0 人，共 6 人。
- (九)推動微型保險：
 1. 南投縣經濟弱勢家庭微型保險
 - (1)對象：本縣 18-65 歲列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申請人

(108 年以 1 月 31 日具有前述資格者；109 年以當年度 1 月 31 日審核日期具前述資格者)。

(2)保單險種：1 年期傷害保險。

(3)保額：上限 50 萬元。

(4)給付範圍：被保險人於有效契約內，因遭受意外傷害事故(非指疾病引起)，致其身體蒙受傷害而致失能(依失能等級表認定)或死亡。

(5)辦理情形：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開辦第 1 期，109 年 4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續辦第 2 期。保險費用由保險公司捐贈，民眾無須支付保費。

2. 身心障礙者微型保險：

(1)對象：本縣埔里鎮、國姓鄉、仁愛鄉、魚池鄉及草屯鎮等 5 鄉鎮取得輕度及中度身心障礙證明且領有身心障礙生活補助(2.5 倍)之年滿 15 歲以上至未滿 65 歲者。

(2)保單險種：1 年期傷害保險。

(3)保額：上限 30 萬元。

(4)給付範圍：被保險人於有效契約內，因遭受意外傷害事故(非指疾病引起)，致其身體蒙受傷害而致失能(依失能等級表認定)或死亡。

(5)辦理情形：10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試辦 1 年。保費由社團法人嘉義市福安王爺慈善會媒合捐贈，民眾無須支付保費。

二、國民年金：

(一)97 年 10 月 1 日開辦，依據國民年金法第 12 條規定，有關保險費之負擔由中央與地方政府依一定比率補助弱勢民眾，其補助對象為低收入戶(中央補助 35%、地方補助 65%)、中低收入戶(中央補助 35%、地方補助 35%)、輕度身障者(中央補助 27.5%、地方補助 27.5%)、所得未達最低生活費 1.5 倍者(中央補助 35%、地方補助 35%)、所得未達最低生活費 2 倍者(中央補助 35%、地方補助 35%)。

(二)109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4,000 萬元，計補助 9 萬 5,231 人次(低收入戶 1 萬 3,641 人次、中低收入戶 1 萬 36 人、輕度身心障礙 2 萬 8,278 人次、所得未達最低生活費 1.5 倍者 3 萬 2,015 人次、所得未達最低生活費 2 倍者 1 萬 1,261 人次)，共撥付 3,159 萬 2,635 元。

(三)另截至 110 年 1 月底勞保局提供之數據，本縣欠費人數共 8 萬 4,365 人(現行勞保局數據僅提供至 110 年 1 月)。

(四)110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4,947 萬 5,000 元。

三、災害救助：

(一)莫拉克災害復建工作執行情形：

1. 民間捐助款使用情形：莫拉克颱風後社會救助金專戶，接受各界捐款，截至

109年12月止，總收款數計1億9,166萬6,497元(含利息)。

2. 本縣莫拉克颱風後運用民間捐助款辦理各項慰助工作，截至109年12月止，總計畫支出計1億7,846萬7,883元，執行中計2案，待執行經費1,323萬4,423元(含已核定匡列計畫)。

(二) 災害救助：109年度編列預算經費400萬元，共發放40萬元，計7戶20人受惠。110年度編列預算經費100萬元，截至110年3月止，已發放35萬元，計7戶14人受惠。

(三) 因應天然災害建立民生物資儲備機制：

110年度撥付本縣13鄉(鎮、市)公所計123萬4,708元，辦理民生物資購置及儲備作業；並依13鄉(鎮、市)公所密封白米需求，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申請密封白米9萬3,240公噸，作為年度備災物資。

四、方案活動：

(一) 弱勢族群社會參與活動：

1. 為促進本縣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等經濟弱勢族群社會參與及社會融入，109年度及110年度各編列預算經費120萬元，分別於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前夕補助各社福團體辦理此方案。

2. 109年度編列預算經費120萬元，補助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等31單位核定經費119萬0,295元，參與人數計1萬2,000人次以上。110年度編列預算經費120萬元，截至110年3月止計補助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等11單位，核定經費40萬元，參與人數計4,000人次以上。

(二) 食(實)物銀行援助計畫：

1. 103年5月份開辦，採餐食援助、食物援助及民生物資援助3項方式，由村(里)辦公處、鄉(鎮、市)公所、社福中心依民眾需求媒合物資，並結合連鎖通路商、超商或傳統立案餐食商店，以提供需求者即時救急措施。

2. 服務對象：主要為失業家庭及家庭經濟陷入困境，三餐難以為繼者，並自104年3月12日起新增國民中(38所)、小(131所)學生因家庭主要照顧者發生急難事由致其三餐難以為繼者，由班級導師審發餐食兌換券。104年10月1日起新增警政單位(99個)為發放據點。

3. 110年1月份起將食物援助委託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及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分別成立濁水線服務站(服務轄區：南投市、名間鄉、竹山鎮、鹿谷鄉、集集鎮、水里鄉、信義鄉)及烏溪線服務站(服務轄區：草屯鎮、中寮鄉、埔里鎮、國姓鄉、魚池鄉、仁愛鄉)。

4. 109年餐食援助受益人數計805人，發放餐券張數計4,697張，已核銷餐券經費共計24萬6,721元，食物援助受益人次計1萬4,901人次(共計4,319戶)，民生物資援助計125人。

5. 110年截至3月，餐食援助受益人數計3,025人，發放餐券張數計7,584張，

已核銷餐券經費共計 2 萬 8,142 元，食物援助受益人次計 2 萬 4,508 人次(共計 7,243 戶)，民生物資援助計 68 人。

(三)資產累積發展個人帳戶：

1. 104 年起運用社會資源辦理「資產累積發展個人帳戶-脫貧方案」三年計畫，期運用資產累積發展帳戶激發 30 位參與家戶儲蓄之主動性與自發性，進而協助弱勢家庭脫離貧窮。
2. 本府於臺灣銀行開設儲蓄帳戶，家戶每月儲蓄金額 1,000 元，政府相對提撥 2,000 元，衛生福利部 108 年度補助 36 萬元；109 年補助 29 萬 9,634 元，110 年補助 31 萬 5,174 元。
3. 104 年 12 案參與於 106 年 12 月結案，105 年新增 18 案至 107 年 12 月結案，107 年 1 月新增 12 案，108 年再新增 18 案，108 年度共計 30 案，109 年度續辦 30 案，結案 12 案，110 年新增 12 案，續辦 18 案。

(四)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1. 衛生福利部於 106 年 6 月頒訂「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方案，參加對象為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符合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兒童及長期安置之失依兒童，存款方式依家庭經濟能力選擇每月自存 500 元、1,000 元或 1,250 元，每人每年最高 1 萬 5,000 元，政府配合自存儲蓄情形相對提撥同額款項，每人每年最高 1 萬 5,000 元，參加孩童於年滿 18 歲領回之款項，可用於接受高等教育、職業訓練或就業、創業等。

2. 本縣辦理情形：

- (1) 考量民眾有申請意願，但因地域關係不便前往本府申請，將透過線上申辦的方式，增加家戶的便利性，並且不定期在各鄉(鎮、市)公所辦理相關宣導說明會方便民眾就近申請，會前先以電話逐一確認出席及參加意願，並致贈宣導品，提升民眾參與意願。
- (2) 本府針對符合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資格者會主動寄發公文及簡介的方式，為了鼓勵家戶參加，完成開戶後將獲得禮卷及精美禮品乙份使家戶更積極的參與。
- (3) 協助參與兒少教育發展帳戶之家戶於家庭經濟陷困及家庭遭逢變故等即時性經濟支持及福利服務，並將民間團體、善心人士捐贈物資，優先發送予參加家戶，減輕經濟負擔，提高繳存誘因。
- (4) 截至 110 年 3 月止符合參與資格者計 1,201 人，已開戶者計 566 人，開戶率 47%。

(五)設籍前新住民社會救助計畫：

109 年度由內政部移民署補助經費 20 萬元，計申請 1 案，不符補助資格(設籍前新住民低收入戶 41 戶、中低收入戶 125 戶)。

110 年度由內政部移民署補助經費 8 萬元。

參、社會福利科

一、老人福利業務：

南投縣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數統計表(截至 110 年 3 月底)

年齡 區域別	總人 口數	65~69 歲	70~74 歲	75~79 歲	80~84 歲	85~89 歲	90~94 歲	95~99 歲	100 歲 以上	老年人 口總計	老年人 口比率	排序
總計	490,001	31,714	20,867	14,796	12,956	7,656	3,220	695	88	91,992	18.77%	
南投市	99,002	6,207	3,983	2,690	2,242	1,377	622	158	29	16,962	17.13%	10
埔里鎮	79,032	5,294	3,419	2,320	1,882	1,068	459	82	8	14,267	18.05%	9
草屯鎮	97,388	6,144	3,821	2,530	2,241	1,272	534	97	5	16,280	16.72%	11
竹山鎮	53,359	3,615	2,608	1,766	1,574	884	359	75	12	10,729	20.11%	7
集集鎮	10,422	615	526	406	412	265	107	21	5	2,346	22.51%	4
名間鄉	37,465	2,337	1,649	1,275	1,171	709	285	63	7	7,409	19.78%	8
鹿谷鄉	17,180	1,322	848	665	673	408	187	46	4	4,089	23.80%	1
中寮鄉	14,240	995	705	584	582	346	139	29	5	3,355	23.56%	2
魚池鄉	15,406	1,121	715	566	538	342	142	30	4	3,429	22.26%	5
國姓鄉	17,924	1,214	857	719	632	346	144	32	3	3,905	21.79%	6
水里鄉	16,931	1,260	840	696	536	380	132	31	5	3,856	22.77%	3
信義鄉	15,856	781	432	311	272	147	69	18	1	1,965	12.39%	12
仁愛鄉	15,796	809	464	268	201	112	41	13	0	1,863	11.79%	13
說明：全縣計有鹿谷鄉(23.80%)、中寮鄉(23.56%)、水里鄉(22.77%)、集集鎮(22.51%)、魚池鄉(22.26%)、國姓鄉(21.79%)及竹山鎮(20.11%)等7鄉鎮進入超高齡社會。												

(一)南投縣長青健康活力補給站(簡稱活力站)業務：本府自 921 地震後，委託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等民間團體及委託各鄉鎮市公所成立提供老人預防型社區照顧服務，本府每站補助餐費 15 名，每名餐費補助 60 元，督導費補助最高 4,500 元；109 年度編列 2,730 萬元，共計 18 站，全年度累計補助 1,103 萬 7,664 元，受益人數約 594 人；110 年起活力站全面轉型為巷弄長照站。

(二)弱勢家庭老人住宅修繕補助：為改善中低收入老人其住宅之廚房、衛浴、臥房等設施，提昇老人住宅品質，促進老人住宅安全；109 年預算編列 150 萬元，1 月至 12 月核定補助 17 戶，補助金額 167 萬 6,473 元；110 年預算編列 150 萬元，1 月至 3 月核定補助 3 戶，補助金額 30 萬元。

- (三) 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為鼓勵中低收入罹患長期慢性病之老人能得到妥善之照顧，紓解其家人因照顧而無法外出就業所造成的經濟上之困境，每月補助照顧者 5,000 元。109 年度編列公務預算 108 萬元及公益彩券編列 252 萬元，合計 360 萬元，補助 333 人次，執行經費計 166 萬 5,000 元。
110 年度編列公務預算 180 萬元及公益彩券編列 252 萬元，合計 432 萬元，補助 81 人次，執行經費計 40 萬 5,000 元。
- (四) 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本府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調漲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補助費用，針對 65 歲以上老人，符合低收入戶資格者每人每日最高補助 1,800 元，一年內最高補助 21 萬 6,000 元，符合中低收入資格者每日最高補助 900 元，每人每年最高補助 10 萬 8,000 元，109 年度編列預算 592 萬 4,000 元，核定補助 538 人次，補助金額共 718 萬 7,032 元；110 年度編列預算 660 萬元，1 月至 3 月累計核定補助 133 人次，補助金額共 194 萬 2,719 元。
- (五) 中低收入老人醫療補助：依據「老人參加全民健保無力負擔費用補助辦法」第 5 條第 2 款訂定「南投縣政府辦理中低收入老人醫療審核作業規定」，自 100 年度起實施，109 年度編列 45 萬元，補助 16 案，計 74 萬 1,888 元，110 年度編列 45 萬元，1 月至 3 月補助 8 案，計 36 萬 5,912 元整。
- (六) 低收入戶老人公費安養：合約機構計有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財團法人私立傑瑞老人安養中心、衛福部中區老人之家等 3 家，每名每月全額補助安養費用 1 萬元，每 2 個月核銷 1 次，109 年度編列預算 158 萬 4,000 元，補助 71 人次，金額 110 萬 7,978 元；110 年度編列預算 158 萬 4,000 元，1 月至 3 月計補助 12 人次，金額 19 萬 4,309 元。
- (七) 老人暨身心障礙者乘車補助業務：
1. 搭乘客運部分：
 - (1) 原補助一般戶每月 300 元及低收入戶（偏遠地區）每月補助 500 元，自 104 年 3 月 1 日起不分身分別每人每月調增至 1,000 元。
 - (2) 本縣敬老愛心卡補助範圍，適用與本府合約之 13 家客運業者，包含①公路客運：彰化客運、員林客運、南投客運、總達客運、臺中客運、仁友客運、臺西客運、豐榮客運、豐原客運、全航客運及杉林溪客運。②國道客運：臺中客運「6188 竹山-台中」路線、統聯客運「1657 南投-高鐵台中站」路線、臺西客運「7138 斗六-林內-竹山-國道 3 號-臺中朝馬」路線及國光客運「1806 南投-基隆」、「1831、1832、1833 南投、埔里、日月潭-台北」路線。
 - (3) 109 年度預算編列數計 6,000 萬元(公務預算)，敬老愛心卡共製發 5,256 張（敬老卡發放共 4,687 張、愛心卡共 569 張）；乘車補助費用已核撥 4,610 萬 5,853 元（受疫情影響，民眾減少搭乘大眾運輸）。

(4)110 年度預算編列數計 6,000 萬元(公務預算),敬老愛心卡統計 110 年 1 月至 3 月共製發 926 張(敬老卡發放共 835 張、愛心卡共 91 張);乘車補助費用至 3 月共計 338 萬 1,371 元。

2. 搭乘台北、高雄及桃園捷運、高雄環狀輕軌部分：

(1)本縣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搭乘北高捷運票價補貼辦理方式，經內政部於 99 年 5 月 14 日邀集各縣市政府召開「研商外縣市身心障礙者及老人搭乘捷運票價優惠補貼協調會議」於會中決議，老人及身心障礙者需親洽售票窗口並出示證明(老人為身分證，身心障礙者為身心障礙證明)，經售票窗口人員人工核對後並造冊向本縣請款。符合資格民眾倘無敬老愛心卡，須向窗口出示證件登記購買半票；使用敬老愛心卡則可自費加值後刷卡搭乘半價扣款，捷運公司則依據窗口造冊資料及卡片刷卡資料向本府申請另外半價的金額；即民眾自負半價，本府補助半價之捷運票款。

(2)前述會議中決議由縣內原編老人暨身心障礙者免費乘車相關預算下支應補貼本縣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搭乘北高捷運票價，本府並依該會議決議另行於 99 年 9 月 16 日簽請縣長核定同意由相關經費項下支應，並於 99 年度 12 月起試辦。

(3)109 年至撥付台北捷運計 132 萬 3,362 元、高雄捷運(含高雄輕軌)8 萬 9,896 元、桃園捷運計 13 萬 7,075 元、新北捷運計 6,706 元，總計捷運補助共 155 萬 7,039 元。

(4)110 年撥付台北捷運計 11 萬 1,504 元、高雄捷運(含高雄輕軌)為每季請款、桃園捷運計 9,092 元、新北捷運尚未請款，總計捷運補助共 12 萬 596 元。

(八)老人補助裝置假牙：

1. 第一類：設籍本縣年滿六十五歲以上或年滿五十五歲以上原住民，經醫師評估缺牙需裝置假牙，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1)列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者。(2)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者。(3)經各級政府全額補助收容安置者。(4)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者。(5)經各級政府補助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達百分之五十以上。

2. 第二類：設籍本縣年滿六十五歲以上(設籍本縣滿一年以上，且申請裝置時仍設籍本縣者)，經醫師評估缺牙需裝置假牙者。

109 年老人補助裝置假牙一覽表

對象	第一類		第二類	合計
	中央補助款	公益彩券 (配合款)	公務預算	
經費來源	中央補助款	公益彩券 (配合款)	公務預算	
預算數	561 萬 4,000 元	500 萬元	3,000 萬元	4,061 萬 4,000 元
申請人數	292		983	1,275
申請經費	869 萬 3,000 元		2,992 萬 4,000 元	3,861 萬 7,000 元
核撥補助人數	203		908	1,111
核撥補助經費	612 萬 3,000 元		2,783 萬 1,000 元	3,395 萬 4,000 元

110 年老人補助裝置假牙一覽表

對象	第一類		第二類	合計
	中央補助款	公益彩券 (配合款)	公務預算	
經費來源	中央補助款	公益彩券 (配合款)	公務預算	
預算數	544 萬 5,000 元	346 萬 4,000 元	3,000 萬元	3,890 萬 9,000 元
申請人數	126		880	1006
申請經費	412 萬 9,000 元		2,519 萬 4,000 元	2,932 萬 3,000 元
核撥補助人數	9		64	73
核撥補助經費	29 萬 5,000 元		182 萬 5,000 元	212 萬元

截至 3 月止，第二類各鄉鎮經費分配集集鎮、名間鄉、鹿谷鄉市等 3 鄉鎮經費已用罄，暫停受理。

(九) 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計畫：

1. 109 年度分濁水溪線（委託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辦理）及烏溪線（委託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進行服務；服務內容有老人福利宣導、身障福利宣導、法令介紹、健康講座等項目。
2. 109 年度公彩預算編列 180 萬元，執行數為 179 萬 9,808 元，烏溪線及濁水線共服務 672 場次，共計有 2 萬 8,708 人之長者受益。
3. 110 年度公彩預算編列 180 萬元，截至 3 月止，烏溪線及濁水線共服務 168 場次，共計有 6,264 人之長者受益。

(十) 委託各鄉鎮市公所辦理老人長青學苑業務：

1. 109 年度預算編列 235 萬元，核定各鄉鎮市公所共 47 班，核定金額 173 萬 7,780 元。

2. 109 年函轉衛生福利部申請長青學苑補助案共 11 案，已核定 11 案，皆已完成核銷並報衛生福利部結案。
3. 110 年度預算編列 235 萬元，核定各鄉市公所共 44 班，核定金額 175 萬 6,280 元，目前各班課程仍依進度執行中。
4. 110 年度 1 月底函轉衛生福利部申請長青學苑補助案共 12 案，尚未接到衛福部之核定公文。

(十一) 老人保護業務：

1. 本縣老人保護業務係提供遭遺棄或疏忽之老人緊急救援、安置、訪視輔導、法律協助等服務；109 年度累計通報案件計 188 案，經評估進入老人保護開案服務共 45 案。110 年 1-3 月，累計通報 41 案，經評估進入老人保護開案服務共 12 案。
2. 老人保護開案服務個案工作：
 - (1) 109 年通報單位分析，以「衛政」24 案比例最高佔 53.3%，主要為醫療院所居多，其次為「社福單位」8 案佔 17.7%，「司法單位」3 案佔 6.6%。109 年通報原因分析，以「失依陷困」佔 22 案比例較高佔 48.8%，其次為「遺棄」佔 11 案佔 24.4%；社工員以家訪會談方式瞭解案家狀況，並以家庭資源現況評估進行保護安置，或協助進行公費安置；召開家屬照顧協調會，輔導向法院聲請請求扶養或免除扶養。
 - (2) 110 年 1-3 月通報單位分析，以「衛政」6 案比例最高佔 50%，主要為醫療院所居多，其次為「社福單位」3 案佔 25%，「警消」2 案佔 16.6%。110 年通報原因分析，以「失依陷困」佔 6 案比例較高佔 50%，其次為「遺棄」佔 4 案佔 33.3%；社工員以家訪會談方式瞭解案家狀況，並以家庭資源現況評估進行保護安置，或協助進行公費安置；召開家屬照顧協調會，輔導向法院聲請請求扶養或免除扶養。
3. 以通報之主要問題因素分析，以「子女未負照顧」、「照顧資源缺乏」、「獨居重病後安置需求」…等。109 年度共計 23 位老人進行保護安置，佔開案數 51.1%；社工員經訪談瞭解案家狀況後，共有 1 案再透過通知家屬程序召開照顧協調會議，以評估家庭資源現況後共同擬定長期照護計畫。110 年度 1-3 月共計 3 位老人進行保護安置，佔開案數 25%。
4. 假日及非上班時段受理保護性個案通報之執備勤工作：24 小時待機受理警局、113、110、119，協助需緊急處遇之保護性個案，包含緊急強制送醫、連結安置機構等。
5. 辦理縣內天然災害緊急安置災民工作：協調縣內老人、身障障礙機構及醫療院所於災害期間備床協助安置災民，109 年度均無接受收容服務。
6. 獨居老人關懷訪視：
 - (1) 本縣獨居老人經公所列冊人數共計 2,789 人，男性 1,106 人，女性 1,683

人，為提供立即性及連續性服務，結合縣內長照服務提供單位。以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補助辦理「獨居老人加強關懷訪視服務計畫」，109年度編列經費共計115萬，經費執行81萬5,312元整；110年度編列經費共計100萬元，於今年度核定11家單位。

- (2) 執行內容：透過補助單位辦理關懷訪視服務，以適時提供縣內獨居老人電話問安、到宅關懷訪視、連結相關資源（提供物資），轉介緊急救援連線，協助申辦社會福利措施。

(3) 109年度獨居老人加強關懷訪視服務提供單位表請參閱下表：

鄉、鎮、市	列冊人數	訪視次數	訪視單位
南投市	273	57,36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 ➢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
草屯鎮	164	25,83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南投縣私立慈愛居家長照機構 ➢ 南投縣私立長青居家長照機構
埔里鎮	276	25,804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竹山鎮	492	21,05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 ➢ 竹山秀傳醫院
集集鎮	209	4,777	社團法人南投縣新媳婦關懷協會
國姓鄉	227	12,226	社團法人南投縣生活重建協會
中寮鄉	178	6,038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名間鄉	91	18,29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台灣省南投縣支會
鹿谷鄉	128	8,69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 ➢ 竹山秀傳醫院
魚池鄉	80	6,371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信義鄉	101	24,932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仁愛鄉	75	31,612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水里鄉	495	7,709	南投縣私立慈愛居家長照機構
合計	2,789	250,717	

7. 緊急生命連線系統：藉由系統的裝設，針對高危險群的獨居老人在發生意外事故時，可得到立即的救助。

(1) 109年預算編列250萬元，委託財團法人明善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核銷經費計157萬2,400元，服務人數計238人(含公費補助203人、單位補助30人、自費5人)，服務人次計7,634人次。

8. 110年預算編列250萬元，委託財團法人明善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1-2月核銷經費計24萬9,200元，服務人數計180人(含公費補助155人、單位補助22人、自費3人)，服務人次計709人次。

(十二) 老人福利機構：

1. 本縣立案老人福利機構計 19 家，屬財團法人性質之機構計有 4 家：

編號	機構名稱	收容對象	核定收容人數 (備註：2 管係指鼻胃管及導尿管)	108 評鑑	備註
1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	養護 安養	108(含 2 管 54 床) 39	甲等	
2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傑瑞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傑瑞老人安養中心	長照 養護 安養	66 302(含 2 管 151 床) 70	甲等	
3	南投縣私立仁和長期照顧中心(長期照護型)	長照	48	甲等	
4	南投縣私立千思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養護	48 (含 2 管 24 床)	乙等	
5	南投縣私立東山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養護	48 (含 2 管 24 床)	初評：丙等 複評：乙等	
6	南投縣私立佳尚好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養護	24 (含 2 管 12 床)	乙等	
7	南投縣私立慈嘉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養護	43 (含 2 管 21 床)	甲等	
8	南投縣私立慈孝老人安養中心	安養	37		109.02.26 新設立
9	南投縣私立保生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養護	30 (含 2 管 12 床)	乙等	
10	南投縣私立寶優養護中心	養護	49 (含 2 管 24 床)	乙等	
11	南投縣私立博愛長期照顧中心	長照	49	乙等	
12	南投縣私立草屯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養護	48 (含 2 管 24 床)	甲等	
13	南投縣私立慈愛老人養護中心	養護	48 (含 2 管 24 床)	乙等	
14	南投縣私立同心居老人養護中心	養護	46 (含插 2 管 19 床)	乙等	
15	南投縣私立億安老人養護中心	養護	36 (含 2 管 15 床)	乙等	
16	南投縣私立祥和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養護	48 (含插 2 管 24 床)	乙等	
17	南投縣私立尚德老人養護中心	養護	44 (含插 2 管 22 床)	乙等	
18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光明仁愛之家	長照 養護	87 33(含 2 管 16 床)		衛福部所轄
19	財團法人利河伯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臺灣省私立基督仁愛之家	養護 安養	107 (含插 2 管 24 床) 33		衛福部所轄

2. 本府定期針對縣內各老人福利機構進行查核、輔導、宣導及清查本縣未立案機構等，109 年查核共計 19 家機構（含聯合稽查及查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機構應變措施），針對機構之工作人員進用、財務管理、生活環境空間與設施設備、消防安全制度與設施、社工服務、醫護服務、權益保障進行查核，並進行輔導改善作業。
 3. 未立案機構清查與辦理：109 年度針對未立案老人福利機構(安養型)之清查無案件。
 4. 獎勵私立小型老人福利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計畫：109 年 7 月 7 日完成 14 家機構地方輔導團盤點改善項目需求，並於 109 年 9 月 4 日召開計畫審查會議，109 年度共核定 8 家機構辦理自動撒水設備及電路設備汰換，核定總經費為新臺幣 563 萬 6,050 元整，109 年度共核銷 7 家機構自動撒水設備及電路設備汰換，核銷總經費為新臺幣 496 萬 6,050 元整。110 年 1 月 11 日召開計畫審查會議，110 年 1-3 月共核定 6 家機構辦理自動撒水設備及寢室隔間與樓板密接整修，核定總經費為新臺幣 498 萬 2,655 元整。
 5. 老人福利機構籌設情形：截至 110 年 3 月底共有 8 家籌設中小型老人福利機構（樂活-埔里鎮-養護 21 床、普樂-埔里鎮-長期照護 49 床、慈恩-魚池鄉-養護 49 床、新人-草屯鎮-養護 48 床、旺春-南投市-養護 49 床、集弘-南投市-養護 32 床、龍眼林-中寮鄉-養護 36 床、金龍吉祥-草屯鎮-安養 30 床），共計 314 床。
- (十三) 充實縣轄各老人福利團體設施設備：109 年度編列預算 80 萬元，109 年核定 10 案，金額計 45 萬 400 元，110 年度編預算 80 萬元，1-3 月目前尚未有案件。
- (十四) 公益彩券基金補助各老人福利團體及機構活動及方案，109 年共計補助 77 案，金額共計 175 萬 6,260 元(含 2 案為配合老人福利政策性服務補助，金額計 13 萬元)；110 年度編列 400 萬元，至 110 年 3 月止共計補助 20 案，金額共計 88 萬 4,675 元(含 1 案為配合老人福利政策性服務補助，金額計 48 萬 8,675 元)。
- (十五) 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長照）：
1. 本府參與衛生福利部 109 年度獎助辦理「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榮獲獎補助建置全縣之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網絡，107 年以康復之友協會補足仁愛、信義、國姓及魚池等原鄉及偏遠地區之服務缺口。108 年度為培力地方社福團體，落實在地化深耕服務，回應服務使用者的實際需求，除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仁愛、信義、國姓、埔里及魚池）、社團法人南投縣青年返鄉服務協會（草屯）、社團法人南投縣左岸成長學苑關懷協會（南投）外，分區再納入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附設南投縣私立耆福綜合式長期照顧機構（中寮、集集）、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竹山、

鹿谷、水里、民間)以平衡城鄉差距並擴大照顧者支持的涵蓋率，實現長照資源分配的公平性。

2. 109 年度總核定經費為新臺幣 910 萬元整，已核銷經費共 794 萬 5,202 元整，各單位經費執行分別如下：1. 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 355 萬 5,794 元，2. 社團法人南投縣青年返鄉服務協會 88 萬 9,120 元，3.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耆福綜合式長期照顧機構 87 萬 7,865 元、4.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 169 萬 9,642 元、5. 社團法人南投縣左岸成長學苑關懷協會 92 萬 2,791 元整。

110 年度服務單位為 1. 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2. 社團法人南投縣青年返鄉服務協會、3.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耆福綜合式長期照顧機構、4.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5. 社團法人南投縣左岸成長學苑關懷協會等 5 個單位，總核定經費為新臺幣 870 萬元整，各服務據點核定經費刻正辦理中，本案按季核銷，預計於 110 年 4 月辦理第一季核銷。

109 年服務量服務成效

項次	服務項目	數量	說明
1	服務個案	285 案	全縣
2	照顧技巧指導 (人/人次)	59 案/62 人次	全縣
3	照顧技巧訓練 (場/人次)	25 場/448 人次	全縣
4	紓壓活動 (場/人次)	27 場 /612 人次	全縣
5	支持團體 (梯/場次/人次)	12 梯/23 場次/213 人次	全縣
6	心理協談 (人/人次)	42 人/ 89 人次	全縣
7	臨時替代服務 (人次/小時)	18 人次/46 小時	全縣
8	電話關懷服務 (人/人次)	395 人/2562 人次	全縣

(十六)南投縣中低收入老人(年滿六十五歲以上未滿七十歲)自付全民健康保險費補助實施計畫，109 年公務預算編列 600 萬 3,000 元，本府為讓縣內長者，人人都能享用全民健保醫療資源，以減輕經濟負擔，促進健康老化。補助對象為設籍本縣滿 65 歲以上未滿 70 歲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參加全民健康保險者。定額補助每月保費自付額部分 299 元。發放方式採半年發放一次為原則，分別為 7 月 25 日及隔年 1 月 15 日前撥入所屬個人帳戶，109 年受益 4,365 人次，執行經費計 718 萬 6,166 元整，110 年 1 至 6 月於 110 年 7 月 25 日撥入個別帳戶。

(十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1. 109 年度共有 111 個正式點，下半年年度共計 10 個式辦點，總計 121 個關懷據點，其中據點辦理巷弄長照站共計 45 點。

2.110 年計有 116 個正式點、5 個試辦點，總計 121 個關懷據點，其中據點辦理巷弄長照站共計 54 點，鄉鎮市服務涵蓋率達 92.3%。

110 年度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鄉鎮

南投市	22	草屯鎮	21	國姓鄉	8(1)	埔里鎮	19
魚池鄉	3	仁愛鄉		中寮鄉	7	名間鄉	7
竹山鎮	17(2)	鹿谷鄉	4(1)	集集鎮	3	水里鄉	4
信義鄉		1(1)		總計 (含正式與試辦)		121	

註：括號內為試辦中據點數

3. 快樂廚房-集中用餐方案：透過本計畫，讓社區長者獲得每週至少乙次，走出家門到社區用餐，提供社會參與及互動管道之機會：

(1)109 年度補助 34 個據點。

(2)110 年度補助 33 個據點。

110 年度社區關懷據點辦理集中用餐單位彙整表

編號	鄉鎮市	辦理單位
1	南投市	南投縣南投市內興社區發展協會
2		南投縣中興長春協會
3		社團法人南投縣三塊厝愛鄉協會
4		南投縣南投市鳳山社區發展協會
5		社團法人南投縣生命線協會(平山里)
6		南投縣南投市嘉和社區發展協會
7		南投縣南投市永豐社區發展協會
8		南投縣樂活農業發展協會
9	草屯鎮	南投縣草屯鎮平林社區發展協會
10		南投縣草屯鎮北投社區發展協會
11		南投縣草屯鎮新豐社區發展協會
12		南投縣草屯鎮復興社區發展協會
13		南投縣草屯鎮山腳社區發展協會
14		南投縣草屯鎮新厝社區發展協會
15		南投縣草屯鎮敦和社區發展協會
16	中寮鄉	南投縣中寮鄉廣福社區發展協會
17		南投縣中寮鄉義和社區發展協會
18	竹山鎮	南投縣竹山鎮中和社區發展協會
19		南投縣竹山鎮田家樂社區發展協會

編號	鄉鎮市	辦理單位
20		南投縣竹山鎮山崇社區發展協會
21		南投縣竹山鎮桶頭社區發展協會
22		南投縣竹山鎮籐湖社區發展協會
23	埔里鎮	南投縣埔里鎮廣成社區發展協會
24		社團法人南投縣埔里鎮籃城社區發展協會
25		南投縣埔里鎮愛蘭社區發展協會
26		南投縣埔里鎮老人會
27		南投縣埔里鎮茄苳社區發展協會
28		南投縣埔里鎮北門社區發展協會
29	水里鄉	南投縣水里鄉上安社區發展協會
30		南投縣水里鄉頂崁社區發展協會
31		南投縣水里鄉北埔社區發展協會
32	名間鄉	南投縣名間鄉田仔社區發展協會
33		南投縣名間鄉新北社區發展協會

(十八) 重陽節敬老禮金：

1. 為敬老尊賢、崇尚節儀，表達對銀髮長輩的關懷，自 105 年度起，放寬重陽節敬老禮金發放對象，由 75 歲調降為 65 歲，另為保障原住民族權益，自 109 年度起，增加發放 60 歲至 64 歲原住民重陽節敬老禮金
2. 109 年度 60 至 64 歲原住民核定發放人數 1,541 人，實際發放 1,442 人，每人致贈禮金 500 元；65 歲至 99 歲長者核定發放人數 93,198 人，實際發放 91,475 人，每人致贈禮金 1,000 元；百歲以上人瑞核定發放人數 92 人，實際發放 84 人，每人致贈禮金 1 萬元，109 年度發放經費（含行政業務費）計 9,347 萬 9,683 元整，110 年度編列經費計 8,659 萬 1,000 元整。

(十九)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整備公共服務據點-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老人文康中心、其他閒置空間)。

1. 本縣「前瞻基礎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長照資源布建 4 年預計整建建築物計 41 件(4A-7B-24C 及照管分站)，包含修繕老人文康中心 2 案，社區活動中心 22 案、其他閒置空間/土地 11 案及照管分站 6 案，計畫總經費計 4 億 3,046 萬 9,000 元。本縣第一期(106-107 年)核定 26 案(撤案 4 案)及第二期(108-109 年)核定 15 案(撤案 4 案)，已完工 22 案(老人文康中心 1 案、其他閒置空間/土地 3 案、社區活動中心 12 案、照管分站 6 案)，餘 11 案賡續辦理，預計 110-111 年完工，落實在地化長照資源布建。

2. 創生計畫：109 年度 3 月 26 日核定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南投縣國姓鄉地方創生計畫」，共計新臺幣 2,235 萬 2,000 元整，後因實際需求變更計畫，衛生福利部於 109 年 8 月 19 日衛部顧字第 1091962018 號函變更核定為新臺幣 2,563 萬 7,000 元整，刻正辦理工程招標中，預計 110 年完工。

鄉鎮市區資源盤整與規劃		建築物/土地基本資料				經費規模(千元)		執行進度
編號	市(區鄉鎮)	村(里)	地址/地號	建物名稱	規劃設置A/B/C	申請中央經費	中央核定第一期金額	
1	信義鄉	明德村	明德段 520、520-1 地號	信義鄉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A	22,744	11,372	1. 截至 110 年 3 月 8 日止工程預定進度 74%，實際進度：74.29%，主要施工項目為 280kg/cm ² 預拌混凝土含澆置開關盤體工程。本案涉及建物類組及規劃設計變更，自 110 年 3 月 9 日起停工。 2. 本府擬訂於 110 年 4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召開「前瞻基礎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新建信義鄉老人活動中心-有關建物類組變更及相關程序研商會議」，透過研商會議邀集相關單位提供行政指導，使本案順利推展，以符衛生福利部經費補助及管考規定。
2	草屯鎮	富寮里	富寮里大成街 188 號	第三老人文康中心	A	8,100	8,100	108 年 5 月 3 日完工，108 年 8 月 30 日函請衛福部撥款及核銷結案。
3	南投市	南投里	南投里民族路 386 號	南投高中學生宿舍轉型長期照顧中心	A	12,272	12,272	1. 107 年已刊登招標公告 4 次，均無人投標，撤銷第 5 次招標，經評估總經費不足或修繕難度高。(刊登招標公告日期：107.04.13、107.04.30、107.05.17、107.05.31、107.06.15)。 2. 107 年 8 月 31 日發文申請撤案。 3. 108 年 4 月 30 日衛部顧字第 1080114826 號函同意撤案。
4	草屯鎮	碧峰里	碧峰里碧峰路 135 巷	碧峰里集會所	C	528	528	本案執行 50 萬 5,618 元，108 年 3 月 27 日衛部顧字第 1081960857 同意結案。

鄉鎮市區資源盤整與規劃		建築物/土地基本資料				經費規模(千元)		執行進度
編號	市(區鄉鎮)	村(里)	地址/地號	建物名稱	規劃設置A/B/C	申請中央經費	中央核定第一期金額	
			56-17號					
5	草屯鎮	御史里	御史里登輝路163號	御史里集會所	C	2,725	2,725	本案執行259萬9,352，違約金50193,108年9月5日衛部顧字第1081962488同意結案。
6	草屯鎮	加老里	加老里芬草路318-3號	加老里集會所	C	1,339	1,339	本案執行133萬9,000元，108年4月9日衛部顧字第1081960840同意結案。
7 (第1-2期)	魚池鄉	魚池村	中池段800、822、823地號	南投縣魚池鄉多功能福利中心	B	33,750	13,500	本案工程招標業於109年5月6日決標並簽約。於109年6月9日申報開工，本案工程為540天，預計110年11月完工。於9月26日舉行動土典禮。截至2月底累計工程進度約39.77%。
8 (第1-2期)	竹山鎮	雲林里	雲林段1740、1740-3地號	南投縣竹山鎮長期照顧多功能社福服務綜合大樓	A	70,297	42,178	1. 於109年12月1日第2次上網，並於12月8日開標，無廠商投標流標；於12月9日第3次上網公告，12月15日開標結果為流標；於109年12月25日辦理第4次公告，於110年1月5日開標結果為流標；於110年1月7日辦理第5次公告，於110年1月28日開標結果為流標。 2. 公所於109年12月25日函請衛福部增加經費1,000萬元整。 3. 都市計畫公共設施多目標使用計畫刻正辦理審查中。
9 (第1-2期)	水里鄉	水里鄉	水里鄉中央村8鄰中正路116號	中央里集會所	B	5,125	3,588	1. 本案規劃設計已招標7次，均無廠商投標。(刊登招標公告日期：107.06.19、107.06.28、107.07.13、107.08.01、107.08.16、107.09.10、107.10.01)。 2. 本案已請其他機關推薦之建築師協助評估，其表示規劃設計費太低，另樓梯等須再加以檢討以符合現行法規規定，會增加工程經費。 3. 本案因執行困難，108年4月

鄉鎮市區資源盤整與規劃		建築物/土地基本資料				經費規模(千元)		執行進度
編號	市(區鄉鎮)	村(里)	地址/地號	建物名稱	規劃設置A/B/C	申請中央經費	中央核定第一期金額	
								23 日 衛 部 顧 字 第 1080113877 號同意撤案。
10 (第 2 期)	南投市	內興里	南投市中興路 162 號	南投魚市場轉型多功能社福中心	B	42,036	29,425 (108 年)	南投市公所 108 年 3 月 4 日投市社字第 1080005334 號函申請撤案(經評估因故無法執行);衛福部 108 年 3 月 13 日衛部顧字第 1080108095 號函同意撤案。
11 (第 2 期)	南投市	營北里	南投市營北里中正路 152-7 號	營北里集會所	C	13,853	12,489 (108 年)	
12 (第 2 期)	水里鄉	水里鄉	水里段 136、137、137-1、138 及 138-1 地號	水里鄉社會福利綜合大樓	B	49,500	24,750 (108 年)	1. 於 109 年 11 月 13 日工程上網公告,於 11 月 25 日開標,僅 1 家廠商投標,流標。於 11 月 27 日第 2 次上網公告,於 12 月 2 日開標,12 月 2 日決標,並於 12 月 21 日與得標廠商簽訂契約。 2. 109 年 12 月 23 日取得建照。 3. 已於 110 年 3 月 25 日舉行動土典禮。
13 (第 2 期)	集集鎮	八張里	八張段 166 號	南投縣集集鎮長期照顧多功能社福服務暨八張里集會所綜合大樓	B	22,500	6,344 (108 年)	1. 本案於 110 年 1 月 21 日重新上網公告,於 110 年 2 月 2 日開標,流標;2 月 3 日第 2 次公告,預定於 2 月 9 日開標。 2. 於 110 年 2 月 9 日第 2 次開標,由正大營造有限公司得標。 3. 已於 110 年 3 月 25 日舉行動土典禮。
14 (第 2 期)	國姓鄉	北港村	國姓鄉北港溪段 10-1 地號	南投縣國姓鄉梅林社區式長照創新整合型服務據點	B/C	22,352	22,352 (109 年)	1. 於 109 年 12 月 18 日工程上網公告,於 12 月 29 日開標,流標。重新修正檢討原預算書圖中。 2. 於 110 年 3 月申請建照中,預定於 4 月 10 日前重新上網公告。

3. 本業務單位負責案件計 14 案(老人文康中心、其他閒置空間)目前進度如下表：

(二十)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法人附設之長照住宿式服務機構布建一覽表：

序號	長照法人名稱	辦理階段							備註	
		機構名稱	機構所在鄉鎮區	籌設計畫送件(籌設申請之收件日)	取得籌設許可		設立中(設立申請收件日)	取得設立許可		
					籌設許可日期	床數		設立許可日期		床數
1	安泰長照社團法人	安泰長照社團法人附設南投縣私立朝日住宿長照機構	草屯鎮	108/09/11	109/01/09	100	109/01/22	109/03/09	100	老福機構轉型
2	青松長照社團法人	青松長照社團法人附設南投縣私立草屯青松住宿長照機構	草屯鎮	109/04/22	109/07/16	146	109/10/26	109/12/09	146	護理之家轉型
3	金茂長照社團法人	金茂長照社團法人附設南投縣私立淨元住宿長照機構	竹山鎮	109/09/07	109/11/10	136	110/03/10			護理之家轉型
4	樂安長照社團法人	樂安長照社團法人附設南投縣私立樂安住宿長照機構	竹山鎮	106/09/30	108/12/18	49				新建
5	真佛宗長照社團法人	真佛宗長照社團法人附設南投縣私立梵行住宿長照機構	草屯鎮	109/07/09						新建
6	瑞堡長照社團法人	瑞堡長照社團法人附設南投縣私立瑞堡住宿長照機構	竹山鎮	109/12/01	110/01/12	136	110/02/02			老福機構轉型

二、身心障礙福利業務：

(一)109 年領取身心障礙證明人數計 3 萬 3,824 人。

(二)110 年 1 至 3 月領取身心障礙證明人數計 3 萬 3,670 人(如下表)。

各身心障礙別人數分析一覽表

類別	人數	比例	類別	人數	比例
肢障	9,850	29.02%	語障	493	1.45%
聽障	4,939	14.55%	顏面傷殘	144	0.42%
多重障	4,150	12.22%	頑性癲癇	195	0.57%
重器障	3,838	11.30%	植物人	59	0.17%

類別	人數	比例	類別	人數	比例
慢性精神病	3,460	10.19%	自閉症	255	0.75%
智障	2,874	8.46%	平衡障	66	0.19%
視障	1,329	3.91%	罕見疾病	26	0.07%
失智症	1,812	5.33%	新制類別無法對應舊制類別	106	0.31%
其他	74	0.21%	合計	33,670	100%

(三)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109 年度共計核發 3,839 張，110 年 1 至 3 月份共計核發 989 張；核發領證人數至 110 年 3 月份止，總計 1 萬 4,944 張尚在有效期間。

(四)小型身心障礙復康巴士交通服務：

109 年度預算編列 1,750 萬 4,265 元（公彩部分），爭取中央補助款共計 555 萬元，經費執行 721 萬 4,934 元（本款項目前由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支應 571 萬 7,216 元，中央補助款支應 149 萬 7,718 元），109 年共服務 34,329 趟次；110 年 1-3 月共服務 9,067 趟次。

(五)大型復康巴士目前配置一輛，最高乘載人數為 32 位（包含電動輪椅 6 位或手推輪椅 8 位），109 年累計出車服務次數 51 次，服務天數 63 天，服務總人數共計 1,291 人；110 年 1 至 3 月累計出車服務次數 7 次，服務天數 7 天，服務總人數共計 161 人。

(六)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款：

1. 機構安置費用 109 年度編列公務預算 2 億 4,604 萬 4,000 元，及公益彩券編列 6,193 萬 1,000 元，衛生福利部補助新案 966 萬 8,000 元，衛生福利部補助日間機構照顧 295 萬 4,000 元，合計 3 億 2,059 萬 7,000 元，109 年度實撥數為 3 億 1,578 萬 986 元，機構安置總人數共 1,647 人，縣內機構安置人數 1,518 人（佔 92.2%），縣外機構安置人數 129 人（佔 7.8%）
2. 110 年度編列公務預算 2 億 5,151 萬 8,000 元，及公益彩券編列 5,945 萬 3,000 元，衛生福利部補助新案 1,101 萬 1,000 元，衛生福利部補助日間機構照顧 325 萬 3,000 元，合計 3 億 2,523 萬 5,000 元，截至 110 年 2 月底前實撥數為 5,177 萬 7,663 元，機構安置總人數共 1,633 人，縣內機構安置人數 1,506 人（佔 92.2%），縣外機構安置人數 127 人（佔 7.8%）

(七)本縣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之評鑑及管理：

1. 本縣立案機構計 7 家，屬財團法人性質之機構計有：財團法人德安啟智教養院、財團法人炫寬教養家園、財團法人復活啟智中心、財團法人玫瑰啟能訓練中心、財團法人創世基金會附設植物人安養院等 5 家；公設民營計有懷恩養護復健中心等 1 家。
2. 依據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評鑑及獎勵辦法之規定，每 3 年針對縣內 7 家身心障

礙福利機構辦理評鑑乙次，以維持其服務品質，107年7月辦理第10次評鑑，委員均自衛生福利部所建置之資料庫中遴聘，評鑑結果：財團法人德安啟智教養院與財團法人創世基金會附設植物人安養院獲優等成績，本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中心、財團法人復活啟智中心、炫寬愛心教養家園獲甲等成績，財團法人玫瑰啟能訓練中心獲乙等成績。另本府為加強機構照顧品質，除每年至少2次不定期辦理訪查，其中1次聯合衛生、消防、建管與勞政等單位進行聯合稽查，109年度中央評鑑因受疫情影響，預定於110年4-6月辦理。

(八)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及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1. 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109年度公務預算編列40萬元，共計補助12戶、補助經費17萬4,500元；110年度公務預算編列20萬元，1至3月補助7戶、補助經費3萬2,000元。
2. 身心障礙者購屋貸款利息補助：109年度公務預算編列10萬元，共計補助5戶、補助經費7萬1,919元；110年度公務預算編列10萬元，1至3月補助1戶、補助經費9,318元。

(九)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補助：

1. 109年度編列2,092萬8,000元(公彩基金編列1,007萬元、公務預算編列1,085萬8千元)，110年度編列2,092萬8,000元(公彩基金編列966萬7千元、公務預算編列1,126萬1千元)。

年度	預算數(元)	執行數(元)	服務人次	執行率
109年	20,928,000	16,761,261	1,445	80%
110年1月至3月	20,928,000	5,180,073	404	25%

2. 為改善南投縣身心障礙者生活品質，降低家庭照顧者照顧壓力，減輕家庭經濟負擔，簡化補助申請核銷流程及便利民眾享有售後服務，辦理輔具購買、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本府配合中央政策已於108年5月31日以府社福字第1080125187號函頒「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購買服務『特約廠商代償墊付』實施計畫」辦理，自同年8月1日起施行。

(1)特約單位資格

- A. 輔具購買：營業項目登記有醫療器材、醫療輔具製造、醫療輔具批發、醫療輔具零售，須於南投縣、彰化縣或臺中市轄區內設有實體門市，並與本府簽約之合法立案業者。
- B. 環改：營業項目登記有土木工程、其他工程類、廚具、衛浴設備安裝工程業，須於南投縣、彰化縣或臺中市轄區內設有實體門市，並與本府簽訂契約書之合法立案業者。

(2)簽約情形如下表(單位：實體門市數)：

區域	南投縣(間)	台中市(間)	彰化縣(間)	合計(間)
109 年	20	83	30	133
110 年 1 月至 3 月	25	96	33	154

(十)手語翻譯服務業務：

1. 本縣手語翻譯服務中心自 101 年改以公開招標方式委託社團法人南投縣聾啞福利協進會辦理，以服務本縣聽、語障朋友，便利社會活動參與；受理公務機關相關業務事項之手語翻譯申請，及受理警政、司法偵查、交通事故處理、獄所等或夜間緊急相關業務之手語翻譯服務，並規劃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及宣導。
2. 109 年度公彩基金預算編列 170 萬元，手語翻譯服務計有 182 申請案（含醫療 94、教育 22、活動 20、司法 2 件、會議翻譯 9 件、警政 6 件、記者會 7 件、家庭溝通 1 件、臨櫃 6 件、就業服務 11、政見 4 件），聽打服務 2 件，服務人次計 9625 次，核撥經費計 127 萬 8,425 元整。
3. 110 年度公彩基金預算編列 170 萬元，手語翻譯服務計有 15 申請案（含醫療 11、會議翻譯 1 件、警政 2 件、就業服務 1），服務人次計 17 次。

(十一)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個案管理及保護性個案業務：

1.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簡稱身權法）第 76、77、78 及 80 條規定執行受理通報個案進行調查處理、保護安置及後續個管之直接服務。
2. 身心障礙者個案工作：

(1) 109 年度通報案計 152 案，經評估後進行開案處遇服務計 28 案，開案以通報單位分析，屬「衛政單位」9 案比例為較高，佔總案量的 32.14%，其次為「社福單位」8 案，佔總案量的 28.57%，案件大多為請求協助安置、就養、失依陷困、資源連結等。開案服務，以通報原因分析屬「失依陷困」10 案之比例為較高，佔總案量 35.71%，其次為「遺棄」6 案，佔總案量的 21.42%。

110 年 1~3 月通報案計 28 案，經評估後進行開案處遇服務計 9 案，開案以通報單位分析，屬「衛政單位」5 案比例為較高，佔總案量的 55.56%，提供協助安置、失依陷困、就養、資源連結協助。開案服務，以通報原因分析屬「留置易發生危險之環境」3 案之比例為較高，佔總案量 33.33%，其次為「遺棄」和「身心虐待（疏忽）」各 2 案，各佔總案量的 22.22%。

(2) 針對法令或契約對身心障礙者有扶養義務之人，有喪失扶養能力或有違反身權法第 75 條各款情形之一，致使身心障礙者有生命、身體之危難或生活陷於困境之虞者，依申請或依職權，經社工員調查評估後，協調縣內合約機構配合空出床位予以適當安置。109 年度公務預算編列 159 萬 8,000 元，協助安置計 11 人(身心障礙保護個案)，核撥經費計 159 萬

3,807 元；110 年度公務預算編列 162 萬 4,000 元，1~3 月協助安置計 3 人(身心障礙保護個案)，核撥經費計 10 萬 8,865 元。

- (3) 擔任受監護宣告之身心障礙者代為執行監護人工作：協助對於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致不能為意思表示或受意思表示，或不能辨識其意思表示效果之身心障礙者，向法院聲請監護或輔助之宣告；對於法院裁定本府(縣長)為監護(輔助監護)人之案件，由主責社工代為執行監護工作，包含財產保管、照顧計畫等長期處遇，110 年度共計 33 人，老人 4 人，身障 29 人。
- (4) 擔任進入刑事訴訟之智能障礙者之輔佐人：依據身權法第 84 條規定略以，刑事被告或犯罪嫌疑人因智能障礙無法為完全之陳述時，得指派社會工作人員擔任輔佐人。
- (5) 為維護本縣身心障礙者自身權益，透過召開協調會方式，邀集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共同討論目前急迫的需求並獲得適當之輔導及安置。

3. 設置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社區資源中心：

- (1) 為提供立即性、在地性之福利服務，108 年起從社區資源中心從三區劃分為四區，後因應長照 2.0 推動更於 110 年起新增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為服務對象。第一區由「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承辦，服務區域為草屯鎮、國姓鄉、仁愛鄉；第二區由「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承辦，服務區域為南投市、中寮鄉、名間鄉；第三區由「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承辦，服務區域為埔里鎮、魚池鄉、水里鄉、信義鄉；第四區由「社團法人榮欣社會福利促進協會」承辦，服務區域為集集鎮、竹山鎮、鹿谷鄉。
- (2) 109 年個案管理數 185 名，服務人次共計 803 人次；110 年 1 月至 2 月個案管理數 89 名，服務人次共計 316 人次，其中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且未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有 6 名。配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施行及老人福利法，社區資源中心提供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及身心障礙者立即性個案管理服務及整合社會福利資源以強化其家庭支持網絡，並依據身心障礙鑑定新制(ICF)之需求評估結果，每一個案由各社區資源中心協助建檔追蹤管理並提供相關法定福利服務，如：友善服務、情緒支持服務、行為輔導、家庭關懷訪視服務、家庭照顧者訓練與研習、社交活動與人際關係訓練、婚姻及生育輔導及自殺教育訓練，並提供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及整合社會福利資源以強化其家庭支持網絡。

(十二)身心障礙者休閒活動：

1. 109 年度編列 80 萬元，補助 4 場活動，分別由本縣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炫寬愛心教養家園、社團法人南投縣聾人協會、社團法人南投縣智障者家長協會及社團法人南投縣協力關懷福利協會主辦，旅遊地點則以國內為主；共核銷

四案金額計新臺幣 68 萬 1,369 元。

2. 110 年度編列 80 萬元，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各承辦單位尚在構思申請計畫方式。

(十三)補助身心障礙機構及團體方案及一般活動計畫，109 年度預算編列計 160 萬元，共計補助 10 案，補助經費共計 14 萬 7,476 元；110 年度預算編列計 61 萬元，1-3 月共計補助 3 案，補助經費共計 12 萬 8,400 元。

(十四)社區式生活重建服務：

1.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本府辦理「南投縣視覺功能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計畫」，本府委由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109 年中央核定 127 萬 2,366 元，本府自籌編列 43 萬 465 元，總計 170 萬 2,831 元，執行經費總計 134 萬 4,925 元(中央補助計 114 萬 4,366 元，本府自籌計 20 萬 559 元)，服務個案計 22 名，使用服務總時數 620 小時。110 年中央核定經費計 158 萬 5,000 元，本府自籌編列經費計 18 萬元，總計 176 萬 5,000 元，截至 110 年 3 月止，服務個案計 14 名，使用服務總時數 210.5 小時，採季核銷，目前尚未撥付。

2. 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申請辦理「精神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109 年本府公益彩券分配基金補助 75 萬元，執行經費計 75 萬元，服務個案計 20 名、982 人次。110 年本府公益彩券分配基金補助 80 萬元，截至 110 年 3 月止，服務個案計 20 名、126 人次，採季核銷，目前尚未撥付。

3.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申請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計畫」，本府公益彩券分配基金補助 75 萬元，執行經費計 65 萬 4,295 元，服務個案計 5 名、34 人次。110 年本府公益彩券分配基金補助 73 萬 6,224 元，截至 110 年 3 月止，服務個案計 8 名、14 人次，採季核銷，目前尚未撥付。

4. 為提供成年心智障礙者在社區中以多元化、非機構式之社區居住生活，本縣已成立由南投縣私立復活啟智中心等 5 個單位成立 7 處社區居住據點，相關資料如下表：

機構名稱	計畫名稱	地址	中央補助款	成立時間	服務人數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德安啟智教養院	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中興居家園)	南投市中興路 626 號	107 萬 2,400 元	100 年 5 月 31 日	6 人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德安啟智教養院	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佳人居家園)	南投市中興路 624 號	107 萬 2,400 元	105 年 1 月 1 日	6 人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附設南投縣私立復活	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伯多祿家園)	埔里鎮中華路 56 號	105 萬 4,400 元	101 年 5 月 21 日	6 人

機構名稱	計畫名稱	地址	中央補助款	成立時間	服務人數
啟智中心					
財團法人天主教台中教區附設南投縣私立復活啟智中心	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諾亞家園)	埔里鎮中正路234巷11號	105萬4,400元	100年4月6日	6人
財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	精神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迦南家園)	埔里鎮大城里大城巷8-2號	111萬4,400元	101年8月17日	6人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炫寬愛心教養家園	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桔梗家園)	埔里鎮北澤街57號	89萬3,600元	103年4月1日	5人
財團法人南投縣弱勢家庭關懷協會	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樂活居家園)	草屯鎮中正路360-27號	107萬8,400元	107年7月1日	6人

(十五)身心障礙者日間作業設施服務計畫：

1. 109年度公彩基金編列1,610萬1,200元，中央補助331萬2,739元，總計1,941萬3,939元共補助8單位辦理，計有110位身心障礙者使用服務；110年度公彩基金編列1,610萬1,200元，中央補助344萬2,164元，總計1,954萬3,364元共補助8單位辦理，計有96位身心障礙者使用服務。
2. 課程內容：透過餅乾烘焙、資源回收、二手物品買賣、代工作業等活動，使身障朋友能夠獲取工作經驗；本服務介於日間照顧及職業訓練之間，除可減輕家屬照顧的負擔外，亦可針對具有就業意願及就業能力，但不足以獨立在競爭性就業市場工作之身心障礙者能有學習工作的機會，提升其生活技能並走入社區，使身心障礙者更能夠自立生活。

110年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辦理情形一覽表

申請單位	作業所名稱	經費來源	核定經費	服務人數	作業內容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愚人夢工坊	本府公彩	174萬6,447元	6人	代工作業 清潔作業 咖啡製作 手工藝品製作
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	大埔城工作坊	本府公彩	194萬2,053元	8人	餅乾烘焙 代工作業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南投日間作業設施	本府公彩	188萬2,094元	14人	餅乾烘焙 資源回收 代工作業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南投市日間作業設施	本府公彩	189萬7,553元	12人	餅乾烘焙 資源回收

申請單位	作業所名稱	經費來源	核定經費	服務人數	作業內容
會					代工作業 園藝栽種
財團法人榮欣 社會福利服務 促進協會	煦樂工坊	本府公彩	54 萬 6,350 元	11 人	餅乾烘焙
		衛生福利部 推展社會福 利補助作業	175 萬 1,082 元		
社團法人南投 縣基督教青年 會	暖心工坊	本府公彩	177 萬 2,833 元	12 人	代工作業 清潔作業
社團法人南投 縣麻煩小天使 協會	愛天使工坊	本府公彩	191 萬 8,622 元	16 人	二手商店 園藝栽種 產品代工
社團法人南 投縣智障者 家長協會	世外田園工作 坊	本府公彩	55 萬 5,050 元	17 人	園藝栽種 生態導覽 資源回收 商店販售 綠商品種植
		衛生福利部 推展社會福 利補助作業	169 萬 1,082 元		
合計			1,570 萬 3,166 元	96 人	

(十六)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計畫(含布建)：

1. 109 年度本府編列預算 750 萬元，委託由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及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每站補助 282 萬 6,296 元；中央補助 381 萬 6,758 元，補助由社團法人南投縣弱勢家庭關懷福利協會及社團法人南投縣智障者家長協會辦理。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共服務 13 位身心障礙者，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共服務 14 位身心障礙者，社團法人南投縣弱勢家庭關懷福利協會共服務 13 位身心障礙者，社團法人南投縣智障者家長協會共服務 9 位身心障礙者。
2. 110 年度本府編列預算 530 萬元，委託由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及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每站補助 282 萬 6,296 元；中央補助 677 萬 1,000 元，補助由社團法人南投縣弱勢家庭關懷福利協會、社團法人南投縣智障者家長協會辦理。截至 110 年 3 月底止，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共服務 12 位身心障礙者，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共服務 10 位身心障礙者，社團法人南投縣弱勢家庭關懷福利協會共服務 9 位身心障礙者，社團法人南投縣智障者家長協會共服務 8 位身心障礙者。本案補助對象係居住本縣 18 歲至 64 歲以下領有中度以上之身心障

礙證明者，每站服務人數上限為 15 人，其服務計畫內含身心障礙者社區樂活補給站，依其計畫內容衡酌補助，每站每周開設課程需達 20 小時以上，並持續三個月，服務人數上限 15 人，年齡為 15 歲至 64 歲身心障礙者。

(十七)家庭照顧者研習及支持服務方案：

1. 為紓解身心障礙者家庭之照顧者長期壓力，讓照顧者可以獲得喘息時間；本府規劃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持續性、多元議題照顧技巧支持服務方案，針對各社福團體召開研商會議，期輔導各團體設計專業支持服務活動，讓家庭照顧者學得正確有效的照顧技巧或紓壓方式，為落實福利服務輸送的可近性與可用性。
2. 109 年編列預算 50 萬元，共核定 9 案，核定經費計 37 萬 6,393 元整，實際執行 37 萬 753 元整。
3. 110 年編列預算 50 萬元，目前共核定 5 案，核定經費計 23 萬 7,906 元。

項次	申請單位	方案名稱	核定金額	實際執行
1	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	110 年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團體	55,020	
2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炫寬愛心教養家園	109 年「攜手向前走」-家庭照顧者照顧支持團體	53,400	
3	社團法人南投縣心理衛生協進會	家庭照顧者照顧技巧團體-「照顧大補帖」	40,656	
4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炫寬愛心教養家園	「學習與陪伴」家庭照顧者照顧技巧訓練研習方案	42,630	
5	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	109 年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照顧技巧訓練課程	46,200	
合計			237,906	

(十八)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訓練：

109 年核定補助德安、炫寬、懷恩、創世等 4 家身障機構辦理身心障礙服務者教育訓練課程，並由康復之友協會辦理教保員訓練，以提升身心障礙福利專業服務品質，核定補助經費為 70 萬 110 元。110 年核定補助德安、炫寬、懷恩等 3 家身障機構辦理身心障礙服務者教育訓練課程，1-3 月核定補助經費為 36 萬 5,360 元。

(十九)身心障礙新制鑑定執行概況：

1. 設籍本縣民眾於 109 年申請新制身障鑑定人數計 8,961 件（含初次申請者 2,318 件，身障證明屆期換證 3,630 件，自行申請變更 419 件，手冊指定日期換證 2,181 件及其他申請案件 413 件）；110 年 1-3 月申請新制身障鑑定人數計 1,689 件（含初次申請者 290 件，身障證明屆期換證 449 件，自行申

請變更 59 件，手冊指定期日換證 870 件及其他申請案件 21 件)。

2. 鑑定併同需求辦理時段，按衛生福利部公告本縣醫院鑑定與需求評估併同辦理時段，每週固定時段指派社工員進駐醫院進行需求評估工作。107 年度起加入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草屯分院，讓服務網絡更加完善，提供一站式服務，避免民眾接受多次訪談。目前計有埔里榮民醫院、埔里基督教醫院、草屯療養院、佑民醫院、南投醫院、南基醫院及竹山秀傳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草屯分院等 8 家為本縣併同辦理合作醫院。本 (110) 年預計新增東華醫院，於下半年度起提供服務。
3. 依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法第 50 條及 51 條規定，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服務及家庭照顧者服務等福利服務，經需求評估確認有需求者，始得接受服務。目前依評估地點分為縣內評估及縣外評估，縣外評估係設籍本縣，現居他縣者，依互惠機制由居住所在縣市協助評估；另縣內評估則包含到醫院併同評估及到宅評估等兩種方式，109 年計已完成需求評估並核定福利服務項目評估結果報告書共 788 件。110 年 1 到 3 月計已完成 243 件。
4. 訂定本縣「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專業團隊審查暨異議審查小組設置要點」，目前已受訓且符合資格之審查人員計有外聘人員 19 名及內部人員 19 名，外聘委員包含臨床心理師、職能治療師、物理治療師及語言治療師等，以因應不同類型需討論之個案。
5. 公所教育宣導：鑑於本縣多數公所身障鑑定作業承辦人員已更換新承辦，本府指派社工人員擔任各鄉、鎮、市公所之專責窗口，不定期前往（或公所人員異動時前往）各公所輔導承辦人員（含受理窗口），輔導項目包含：受理民眾申請時相關注意事項、各項福利服務內容諮詢及宣導、輔導公所落實執行新制各階段需配合事項及該公所針對新制需諮詢或需協助解決問題之專責人員等，讓新制推動更加順利。
6. 多元宣導方式：為讓民眾對於新制身心障礙鑑定有更深入之瞭解，本府採多元方式，進行宣導，各宣導方式及辦理情形如下：
 - (1) 透過活動宣導，讓民眾瞭解各項福利服務的內涵及申請資格，減少錯誤的申請項目發生。
 - (2) 由本府人員不定期前往各公所充當一日櫃檯，藉由相互學習，提升公所承辦窗口辦理成效。
 - (3) 印製宣導單張及製作宣導看板：前者隨公文於民眾身障手冊或證明到期日前兩個月隨文發出，提醒民眾前往鑑定，後者置於公所承辦櫃檯醒目位置，於民眾填寫申請表單時能再次閱讀。
 - (4) 架設 ICF 專區(網站)--於本府網站上架設 ICF 專區，ICF 專區包括會議資料、聯繫窗口、宣導資料、相關表件及好站連結等，將隨時上傳最新進度及資訊，以利身心障礙朋友瞭解新制推動情形，確保自身權益。網

址為 <http://www.nantou.gov.tw/ICF> 專區。

(二十)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計畫(101年起開辦)：由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計畫，身心障礙者經需求評估確有自立生活需求者，可申請個人助理員及同儕支持員，協助身障者於社區生活，脫離在社會中被照顧者角色，以提供自立生活支持，促進身心障礙者自我決定、選擇、負責，並在社區中生活及平等參與社會；本府委由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109年中央核定計241萬8,664元，本府自籌編列88萬4,964元，總計330萬3,628元，執行經費總計192萬958元(中央補助計172萬2,664元，本府自籌計19萬8,294元)，服務個案計14名、2,123人次，使用個人助理服務總時數5,357.5小時，110年中央核定經費計260萬元，本府自籌編列經費計70萬3,628元，總計330萬3,628元，截至110年3月止，服務個案計12名、322人次，使用服務總時數839.50小時，採季核銷，目前尚未撥付。

(廿一)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計畫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計畫」，109年委由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及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等2單位辦理，中央核定經費計439萬2,621元，本府自籌編列48萬9,201元，總計459萬2,960元，執行經費總計194萬2,933元(中央補助計174萬6,798元，本府自籌計19萬6,135元)，服務個案計5名、877人次，110年委由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中央核定經費計335萬7,000元，本府自籌編列經費計43萬5,411元，總計379萬2,411元，截至3月止，服務個案計2名、71.5人次，採季核銷，目前尚未撥付。

(廿二)身心障礙團體、機構培力訓練：

身心障礙者在社會資源及生活機會條件下，與非身心障礙者有明顯的差異性，社會上若存在著意識型態的歧視與制度面上的差別待遇，將使其生存處境陷入困厄，南投縣因幅員廣大、福利輸送不易，城鄉差距大、區域性資訊不平等，造成偏鄉的身障者對於福利知識不足，對各身障機構及社團的第一線實務社會工作者在推動直接服務時，面臨相較以往更大的挑戰。

目前身心障礙團體服務經營的困境，包括：服務對象需求不同、會員服務整合上不易、公益捐益徵信不易等。

辦理課程培力社團專業者能力使其能強化服務之能量，透過團體課程充權障礙者主動倡議，以創造各方開放與共享經驗既為身心障礙者倡導也代表個人所服務的社團機構進行各項服務。

109年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避免群聚效益，於9月份由康復之友協會辦理「109年南投縣身心障礙機構暨團體強化服務能力專業訓練」包含3天的專業課程及4間機構參訪行程，經費執行27萬5,046元，受益人次240人次。

10月底由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辦理身障專業人員共識營，經費執行4萬9,920元，受益人次248人次。110年度規劃辦理中。

(廿三)辦理家庭照顧者諮詢服務中心：

提供專線免費諮詢服務、心理支持及照顧資源連結，並將規劃分區辦理照顧技巧研習及家庭照顧者支持團體，全力協助家庭照顧者以正面的態度，紓解家庭照顧者照顧壓力，協助連結照顧資源，來面對照顧的難題，109年編列預算70萬元，核定經費計69萬2,366元整，實際執行68萬8,690元整，委由社團法人南投縣智障者家長協會辦理。

家庭照顧者諮詢服務中心 109年服務人數統計表

項目		總計	男	女
個案案況	前一年在案量	44	19	25
	1-12月累計新案	29	20	9
	1-12月累計結案	17	12	5
	1-12月累計在案數	56	27	29
電話問安	1-12月累計人次	903	421	479
	1-12月累計案數	533	265	268
家庭關懷訪視/面談	1-12月累計人次	542	262	280
	1-12月累計案數	479	234	245
服務總計	1-12月累計人次	1445	686	759
	1-12月累計案數	479	234	245

110年編列預算70萬元，核定經費計70萬元整，委由社團法人南投縣智障者家長協會辦理。本計畫按季核銷，預計110年4月辦理第一季核銷。

(廿四)身心障礙者購買停車位貸款利息補貼或承租停車位補助：

1. 購買停車位貸款利息補貼：依身心障礙者貸款利率，於每年1月1日與國民住宅貸款優惠利率間之利息差額，其中「低收入戶全額補貼利息差額、中低收入戶補貼利息差額80%、領有生活補助費者補貼利息差額50%」。
2. 承租停車位補助：低收入戶補助以實際每月租金50%為限，中低收入戶補助以實際每月租金40%為限，領有生活補助費者以實際每月租金25%為限，每月補助金額不得逾新臺幣1,000元（不含承租停車位保證金、公共管理費等相關費用）。
3. 109年編列預算5萬元，109年度未有申請案件；110年編列預算2萬5千元，1-3月份尚未有申請案件。

(廿五)輔具資源中心：為提供縣內身心障礙民眾及一般有需要之民眾租借、維修輔具、輔具評估與相關諮詢等服務，於埔里地區設置本縣第一輔具資源中心，並委託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經營管理；另為擴增輔具

資源中心服務量能，於南投市設置第二輔具資源中心，委託南投縣物理治療師公會經營管理，另自 110 年起第二輔具資源中心委託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護推廣協會經營管理：

1. 109 年度於公益彩券盈餘基金專戶編列 820 萬元整，不足額另申請衛生福利部推展社會福利服務經費補助。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本縣擴增地方輔具中心服務量能補助計畫」，共獲得 936 萬 1,000 元補助。109 年度委託經營第一輔具資源中心(797 萬 5,134)及第二輔具資源中心(713 萬 4,990)契約經費經加入中央經費修約後經費共計 1,511 萬 124 元；109 年第一輔具資源中心申請補助共計 634 萬 9,720 元整、第二輔具資源中心申請補助共計 512 萬 8,743 元整，合計執行經費 1,147 萬 8,463 元整。
2. 另 110 年度本府公益彩券盈餘基金專戶編列 820 萬元整，不足額另申請衛生福利部推展社會福利服務經費補助。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本縣擴增地方輔具中心服務量能補助計畫」，共獲得 964 萬 4,000 元補助。110 年度委託經營第一輔具資源中心(820 萬 722 元)及第二輔具資源中心(698 萬 755 元)契約經費經加入中央經費修約後經費共計 1,518 萬 1,477 元。
3. 為有效推展與協助本縣民眾使用輔具之便利性及福利照顧，特與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合作，提供「輔具據點」及「便利站」服務，另提供定時定點之輔具租借、評估與維修服務，針對重度身心障礙者或重度失能老人更可評估提供到宅服務以嘉惠縣民。108 年度起本縣失能者輔具購買及居家無障礙設施補助申請案經照管中心受案後，派專人進行申請者失能評估，並將評估報告照會本縣輔具資源中心進行輔具需求評估(同步開立輔具評估報告書)及補助項目審核作業後，再由本府函知申請人，即可依據核定公文及本府開立之核定書進行輔具購買、租借或無障礙環境工程施工。

輪具媒合：108 年 2 月 27 日訂定南投縣政府輔具租借維修評估及媒合服務作業要點。

(廿六)為維護身心障礙者權益，增加就業機會，協助創業，增進自立與發展能力，自 102 年訂定「南投縣身心障礙者購買或承租商店攤販貸款利息補貼或租金補助作業要點」，提供身心障礙朋友購買或承租商店攤販貸款利息補貼或租金補助，分別下列幾項：

1. 在承租商店攤販補助部分，明定每月最高補助五千元，但承租商店攤販保證金、公共管理費等相關費用則不在補助範圍內。
2. 貸款購買商店或攤販補貼部分，貸款利息補貼是依身心障礙者購買商店攤販貸款利率，與國民住宅貸款優惠利率間的利息差額來計算，全額補貼利息差額，每年每案最高補助一萬元，補貼利息計算基準日是每年 1 月 1 日。凡符合以下資格，可申請購買或承租商店攤販貸款利息補貼或租金補助：一、需年滿 20 歲。二、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三、購買或承租商店攤販未達二

年且未接受政府同性質貸款或補助，可備齊應備文件向各鄉鎮市公所申請。

3. 109 年編列預算 5 萬元，109 年度尚未有申請案件。

4. 110 年度編列 5 萬元，目前尚未有案件。

(廿七)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1. 109 年度預算數編列 186 萬元(本府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補助)，核銷金費計 30 萬 65 萬 8,618 元。

2. 110 年度預算數編列 186 萬元(本府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補助)，目前委託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炫寬愛心教養家園、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及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共計 4 家單位服務。

(廿八)身心障礙者產品及服務優先採購業務：本縣已有合格登記於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優先採購平台之單位共計 7 間，有觀心園愛心庇護工場、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附設南投縣草讚屋庇護商店、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炫寬愛心教養家園、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附設南投縣私立復活啟智中心、社團法人南投縣智障者家長協會、社團法人南投縣麻煩小天使協會；提供產品及服務共計 33 項，並於相關活動邀請以上單位擺攤展售宣傳。

(廿九)建構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整合服務

1.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0、51 條規定，服務區域為南投縣 13 鄉鎮市，服務對象為實際居住本縣 35 歲以上且與 60 歲以上主要照顧者(家屬或手足)，居住於社區之智能障礙者(含智能障礙合併腦性麻痺患者)、自閉症者、精神障礙者或含有上述類別之一之多重障礙者。110 年度烏溪線委由「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服務，濁水溪線委由「社團法人南投縣智障者家長協會」服務。

2. 本縣 109 年轄內列冊之 35 歲以上身心障礙人數，智能障礙者 1,600 人、自閉症者 4 人、精神障礙者 5,589 人、多重障礙者(含以上任一類別者)760 人，共計 7,953 人。109 年初篩調查量共計 945 案，其中經訪查後符合雙老資格者共計 160 案，未符雙老資格共計 785 案。

3. 本縣 110 年轄內列冊之 35 歲以上身心障礙人數，智能障礙者 1,538 人、自閉症者 4 人、精神障礙者 3,240 人、多重障礙者(含以上任一類別者)524 人，共計 5,306 人。110 年至 2 月初篩調查量共計 41 案，其中經訪查後符合雙老資格者共計 19 案，未符雙老資格共計 22 案。

三、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 各項方案：

(一)居家服務方案：

109 年與本府訂特約之居家服務單位共計 37 家。特約居家服務單位 109 年服務人數 6,722 人；累計 109 年服務 2,342,886 人次。

110 年 3 月止與本府訂特約之居家服務單位共計 36 家，服務個案為 6,555 人。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崧齡居服單位停業1年)

編號	單位名稱	服務區域	服務人數
1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家照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集集鎮、中寮鄉、水里鄉、國姓鄉、埔里鎮、竹山鎮、名間鄉、鹿谷鄉、魚池鄉	1218
2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老五老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埔里鎮、魚池鄉、信義鄉、水里鄉	263
3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耆福綜合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中寮鄉、草屯鎮	263
4	社團法人南投縣生活重建協會私立福氣安康綜合長照機構	埔里鎮、國姓鄉、草屯鎮、仁愛鄉	358
5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附設私立松柏園綜合長照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集集鎮	0
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臺灣省南投縣支會附設南投縣私立紅十字會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中寮鄉、草屯鎮	257
7	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私立青年會綜合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中寮鄉、國姓鄉	310
8	社團法人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迦南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竹山鎮、鹿谷鄉、名間鄉、集集鎮	266
9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私立愚人之友綜合長照機構	埔里鎮、國姓鄉、魚池鄉、仁愛鄉、水里鄉、集集鎮、信義鄉	919
10	社團法人南投縣慈慧善行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慈慧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水里鄉、集集鎮	172
11	竹山秀傳醫院附設南投縣私立秀傳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竹山鎮、鹿谷鄉、名間鄉、集集鎮	60
12	社團法人南投縣新媳婦關懷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好媳婦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水里鄉、集集鎮、中寮鄉、信義鄉	166
13	東華醫院附設南投縣私立東華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竹山鎮、鹿谷鄉、名間鄉、集集鎮	145
14	財團法人中華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樂活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草屯鎮、中寮鄉、竹山鎮、鹿谷鄉、集集鎮、國姓鄉、埔里鎮	337
15	南投縣私立長青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草屯鎮、國姓鄉	96
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南投縣私立慈濟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埔里鎮、竹山鎮、鹿谷鄉、名間鄉	73
17	南投縣私立慈愛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中寮鄉	47
18	社團法人南投縣左岸成長學苑關懷	南投市、草屯鎮、竹山鎮、集集鎮、	279

編號	單位名稱	服務區域	服務人數
	協會附設私立左岸居家長照機構	名間鄉、中寮鄉、鹿谷鄉、水里鄉、信義鄉	
19	南投縣私立安家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中寮鄉	81
20	勵昱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勵昱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	72
21	有限責任南投縣尚讚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附設南投縣私立尚讚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縣全區	293
22	社團法人臺灣長期照護推廣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佑康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竹山鎮、名間鄉、中寮鄉	49
23	綠安薈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健豐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縣全區	4
24	南投縣私立家和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竹山鎮、名間鄉	36
25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	南投市、名間鄉、中寮鄉、草屯鎮	189
26	南投縣私立大樹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中寮鄉	39
27	社團法人南投縣欣欣關懷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欣欣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中寮鄉	39
28	南投縣私立芳華居家長照機構	埔里鎮、水里鄉、魚池鄉、國姓鄉、信義鄉、仁愛鄉	36
29	南投縣私立福恩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竹山鎮、集集鎮、名間鄉、鹿谷鄉	22
30	青松健康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新豐綜合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中寮鄉	111
31	護立康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友愛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竹山鎮、鹿谷鄉	86
32	鈞暉長照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安欣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縣全區	87
33	佑一村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友傑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集集鎮、中寮鄉、水里鄉、國姓鄉、埔里鎮、竹山鎮、名間鄉、魚池鄉	130
34	南投縣私立上善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竹山鎮、集集鎮、名間鄉、中寮鄉	20
3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南投縣私立慈濟埔里居家長照機構	埔里鎮、草屯鎮、魚池鄉、國姓鄉	30
36	南投縣私立華恩聯合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竹山鎮、集集鎮、名間鄉、中寮鄉、鹿谷鄉	2
總計			6,555

(二)日間照顧服務：

截至110年2月底已成立13家日間照顧中心(如附表)，109年累計服務11萬8,378人次，執行經費計5,970萬9,180元；110年1至3月累計服務1萬9,383人次，執行經費920萬6,511元。

110年3月服務人數

編號	單位名稱	服務區域	服務人數
1	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私立青年會綜合長照機構	草屯鎮、南投市	48
2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	南投縣全區	11
3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私立愚人之友綜合長照機構	埔里鎮、魚池鄉	22
4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耆福綜合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草屯鎮、中寮鄉、集集鎮	29
5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埔里鎮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埔里鎮、魚池鄉	16
6	社團法人南投縣生活重建協會私立福氣安康綜合長照機構	草屯鎮、埔里鎮、國姓鄉、仁愛鄉	16
7	私立博愛護理之家	竹山鎮、鹿谷鄉、集集鎮、名間鄉	40
8	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附設南投縣公立榮光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埔里鎮、魚池鄉、仁愛鄉	26
9	南投縣私立草屯長期照顧中心	南投市、草屯鎮、中寮鄉、國姓鄉	26
10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附設私立長春居社區長照機構	南投縣全區	25
11	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附設南投縣公立社區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國姓鄉、中寮鄉	19
12	社團法人榮欣社會福利服務促進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榮欣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縣全區	9
13	青松健康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新豐綜合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中寮鄉、國姓鄉、名間鄉	25
總計			312

日間照顧服務(含小規模多機能)布建情形：

已完成設立 13 處日間照顧中心及 3 處小規模多機能服務機構，另有 6 處前瞻工程進度中、6 處籌設中及 8 處設立中。

日間照顧中心及小規模多機能布建情形

序號	鄉鎮	已設立	前瞻工程 進度中	籌設中	設立中	可服務人數
1	南投市	3	-	-	2	73
2	埔里鎮	4	-	-	1	127
3	草屯鎮	5	-	3	1	175
4	竹山鎮	1	1	-	3	30
5	集集鎮	-	1	1	-	-
6	名間鄉	1	-	-	1	30
7	鹿谷鄉	-	-	2	-	-
8	中寮鄉	1	-	-	-	30
9	魚池鄉	-	1	-	-	-
10	國姓鄉	1	1	-	-	24

序號	鄉鎮	已設立	前瞻工程 進度中	籌設中	設立中	可服務人數
11	水里鄉	-	1	-	-	-
12	信義鄉	-	1	-	-	-
13	仁愛鄉	-	-	-	-	-
合計		16	6	6	8	489

(三)家庭托顧服務方案：

1. 109 年衛生福利部補助本縣「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家庭托顧服務」，服務人數共計 64 人，執行經費計 1,826 萬 1,162 元整。
2. 110 年 3 月止，家庭托顧執行經費計新臺幣 257 萬 1,803 元整，服務人數共計 66 人。
3. 110 年度委託 4 個輔導團(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財團法人中華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社團法人榮欣社會福利服務促進會)輔導協助有興趣又具有服務員資格的民眾籌備、成立。截至 110 年 3 月底已設立 21 家家庭托顧機構。

110 年 3 月服務人數

鄉鎮	住所數量	住所名	服務人數	輔導團	
埔里鎮	4	慈恩	4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泰安	4		
		希望	3		
		松柏齡	3		
仁愛鄉	4	南豐	1		
		清流	4		
		瑪理斯家	3		
		幸福家	4		
信義鄉	2	羅娜	4		
		以馬內利	4		
水里鄉	1	永豐	4		
草屯鎮	2	民生	4		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
		正興	3		
集集鎮	1	集晟	4		
名間鄉	1	安康	4		
埔里鎮	1	永安	4	財團法人中華社會福利基金會	
竹山鎮	1	中山	0		
水里鄉	1	清心	4		
南投市	1	聯青	0		
草屯鎮	1	以勒	1		
草屯鎮	1	虎山	3	社團法人榮欣社會福利服務促進協會	
合計	21		65		

(四)餐飲服務：

1. 長照 2.0 餐飲服務服務對象：①65 歲以上之失能老人。②55 歲以上之失能原住民。③失能之身心障礙者。④僅工具性日常生活活動功能失能且獨居之老人。
2. 109 年長照送餐服務經費核定 3,669 萬 5,720 元，送餐 849 人，服務 28 萬 4,063 人次，執行經費 3,085 萬 6,239 元。
3. 109 年度補助鄉鎮市公所送餐服務金額：公務預算編列 487 萬 8,240 元，公彩預算編列 190 萬 8,220 元，共計 678 萬 6,460 元，送餐服務人數 316 人，服務 79,316 人次。
4. 110 年長照餐飲服務經費核定計 3,53 萬 67,840 元，送餐人數共計 826 人。
5. 110 年度申請補助單位為 11 個服務提供單位(如附表)。

編號	區域	服務單位	服務人數
1	南投市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	94
2	草屯鎮	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	79
3	埔里鎮、 魚池鄉、 信義鄉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	158
4	中寮鄉	中寮鄉龍眼林福利協進會	30
5	國姓鄉	社團法人南投縣生活重建協會	65
6	竹山鎮、 鹿谷鄉	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	79
7	集集鎮、 水里鄉	南投縣慈慧善行協會	49
8	名間鄉	紅十字會南投分會	75
9	信義鄉、 仁愛鄉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基金會	82
10	南投市、 名間鄉	社團法人南投縣左岸成長關懷協會	78
11	埔里鎮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	37
	總計		826

(五)交通接送服務方案：

1. 109 年度除本府自營身心障礙溫馨巴士(20 輛)外，另結合社團法人南投縣脊髓損傷者協會等 18 個單位，另資源不足地區交通接送量能提升試辦計畫等 2 單位，自 109 年 9 月加入，總計有 20 個單位(如附表)參與長照交通接送計畫，加上本府 20 輛車，共計有 73 部車提供服務。

本府於 109 年 10 月 27 日簽奉核准同意依會議決議辦理長照 2.0「交通接送」擴增「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計畫並增修相關契約書內容。擴增「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可接送長照使用者至以下地方：

A. 日間照顧中心。

- B. 托顧家庭。
- C. 輔具中心。
- D. 巷弄長照站 (C 級長照站)。
- E. 文化健康站。
- F. 失智社區據點。

2. 109 年服務人次 (趟次) 計 49,893 人次。
3. 110 年 1 月至 2 月服務人次 (趟次) 計 18,765 人次
4. 110 年 1 月起加入社團法人南投縣慈慧善行協會、社團法人中寮鄉龍眼林福利協會、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社團法人臺灣長德社區關懷協會及博愛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等 5 個單位，車輛增加 24 部，統計至 110 年 3 月止，全縣共有 25 單位，車輛數 79 部 (含撥用 48 部，自購提 (租購) 31 部。

長照交通接送服務單位-110 年 3 月服務人數

編號	單位名稱	車輛數	交通接送服務區域 (DA)	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區域 (BD)
1	南投縣脊髓損傷者協會	4	埔里鎮、魚池鄉、國姓鄉、仁愛鄉：新生村、互助村、中正村	埔里鎮
2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11	埔里鎮、信義鄉、仁愛鄉、魚池鄉、國姓鄉	埔里鎮、信義鄉、國姓鄉、仁愛鄉
3	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	5	南投市、草屯鎮、國姓鄉、中寮鄉、臺中市、彰化縣	草屯鎮
4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	6	南投市、名間鄉、竹山鎮、草屯鎮、水里鄉、鹿谷鄉、集集鎮、中寮鄉、臺中市、雲林縣、彰化縣	南投市
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臺灣省南投縣支會	6	草屯鎮、南投市、名間鄉、集集鎮、水里鄉、鹿谷鄉、竹山鎮、中寮鄉、臺中市、彰化縣(市)、雲林縣	南投市、名間鄉
6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	3	南投市、名間鄉、中寮鄉、集集鎮、水里鄉、草屯鎮、鹿谷鄉、竹山鎮、臺中市、雲林縣、彰化縣	南投市、草屯鎮
7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	4	埔里鎮、魚池鄉、信義鄉、水里鄉	埔里鎮、信義鄉
8	社團法人南投縣生活重建協會	5	國姓鄉、草屯鎮、埔里鎮、臺中市	國姓鄉
9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3	草屯鎮、中寮鄉、南投市、名間鄉、集集鎮、臺中市、雲林縣、彰化縣	中寮鄉、南投市
10	社團法人南投縣新媳婦關懷協會	3	中寮鄉、南投市、名間鄉、集集鎮、水里鄉、鹿谷鄉、竹山鎮、信義鄉、臺中市、雲林縣、彰化縣	名間鄉、竹山鎮、集集鎮
11	社團法人中華仁仁關懷協會	1	草屯鎮、南投市、中寮鄉、國姓鄉、名間鄉、臺中市、彰化縣市	草屯鎮(平林里、南埔里、

編號	單位名稱	車輛數	交通接送服務區域 (DA)	社區式服務 交通接送區域 (BD)
				御史里)
12	社團法人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	2	南投市、竹山鎮、鹿谷鄉、名間鄉、集集鎮、草屯鎮、臺中市、雲林縣、嘉義縣、彰化縣(市)	竹山鎮
13	社團法人南投縣左岸成長學苑關懷協會	6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中寮鄉	南投市、名間鄉、草屯鎮、中寮鄉、鹿谷鄉、集集鎮
14	竹山秀傳醫院	2	南投市、竹山鎮、名間鄉、鹿谷鄉、集集鎮、水里鄉、中寮鄉、信義鄉、臺中市、彰化縣市、雲林縣	竹山鎮
15	東華醫院	1	竹山鎮、鹿谷鄉、名間鄉、集集鎮	竹山鎮、鹿谷鄉
16	社團法人南投縣有愛長照關懷協會	2	魚池鄉、埔里鎮、國姓鄉	魚池鄉
17	南投縣歐克文教關懷協會	2	南投市、名間鄉、中寮鄉、草屯鎮、竹山鎮、臺中市、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	南投市、名間鄉
18	南投縣國姓鄉石門社區發展協會 (長照服務資源不足地區交通接送量能提升試辦計畫; 僅為一般箱型車, 無法接送乘坐輪椅個案)	1	國姓鄉、仁愛鄉	國姓鄉、仁愛鄉
19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	3	埔里鎮、國姓鄉、魚池鄉	埔里鎮、魚池鄉
20	南投縣竹山鎮公所(109年9月1日) (長照服務資源不足地區交通接送量能提升試辦計畫; 僅為一般箱型車, 無法接送乘坐輪椅個案)	1	竹山鎮(桶頭里、坪頂里、瑞竹里、鯉魚里、大鞍里、福興里、德興里)	竹山鎮(桶頭里、坪頂里、瑞竹里、鯉魚里、大鞍里、福興里、德興里)
21	社團法人南投縣中寮鄉龍眼林福利協會	1	水里鄉	水里鄉
22	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	1	中寮鄉	中寮鄉
23	社團法人南投縣慈慧善行協會	1	埔里鎮、魚池鄉、國姓鄉、仁愛鄉(南豐村、互助村)	埔里鎮
24	社團法人臺灣長德社區關懷協會	2	草屯鎮、臺中市	南投市、草屯鎮
25	博愛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	3	竹山鎮、集集鎮、鹿谷鄉	竹山鎮、集集鎮、鹿谷鄉
	總計	79		

(六)社區整體照顧—小規模多機能服務：

1. 「小規模多機能服務」屬社區型照顧模式，係以日間照顧服務、居家服務及臨時住宿服務為基礎，另可擴充其他長照相關服務項目，以滿足社區老人多元服務需求，達到社區整體照顧服務之目標。
2. 本縣提供單位計 3 家 86 人，為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松柏園)、埔基醫療財團法人附設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及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附設私立大成社區長照機構，109 年服務人數共計 472 人、共 1 萬 6,920 人次；110 年 1-3 月服務人數共計 86 人、共 2,930 人次。另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附設私立大成社區長照機構於 110 年 2 月 22 日完成設立，尚未開放提供服務。

110 年 3 月服務人數

服務提供單位	服務鄉鎮市	服務規模	服務人數	籌設/設立許可/特約情形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附設私立松柏園綜合長照機構	名間鄉、南投市、集集鎮	30 人 (同一時間日間照顧服務人數 28 人)	26	107 年 9 月 17 日完成設立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附設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埔里鎮	40 人 (同一時間日間照顧服務人數 30 人)	19	1. 107 年 6 月 20 日完成設立 2. 107 年 6 月 20 日特約
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附設私立大成社區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竹山鎮、中寮鄉、國姓鄉	30 人	尚未開辦	110 年 2 月 22 日完成設立

(七)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

1. (1)109 年度補助經費由本府公務自籌款編列 150 萬元、公彩盈餘分配基金編列 2,200 萬元，以及中央補助本府 109 年度長期照顧十年計畫經費辦理。
- (2)110 年度補助經費由公彩盈餘分配基金編列 2,200 萬元，以及中央補助本府 110 年度長期照顧十年計畫經費辦理。

(3)經費核撥情形如下表：

年度	中央經費執行數(元)	本府自籌經費執行數(元)	總執行數(元)	服務人次
109 年	25,384,451	2,762,968	28,147,419	3,267
110 年 1 月至 3 月	4,806,020	1,767,293	6,573,313	925

2. 為減輕長期照顧者家庭經濟負擔，簡化民眾申請補助流程，保障使用者權益，享有輔具或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之售後服務，辦理長期照顧輔具特約廠商代償墊付，以落實長期照顧可負擔之服務。本府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府社

福字第 1090250528 號函頒「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長期照顧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特約廠商」實施計畫」辦理特約廠商代償墊付。

(1)特約單位資格：

- A. 輔具購買：營業項目登記有醫療器材製造、醫療器材批發、醫療器材零售，且於南投縣、彰化縣或臺中市轄區內設有實體門市之合法立案業者。
- B. 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營業項目登記有綜合營造業、土木包工業、室內裝潢業、室內裝修業，且須於南投縣、彰化縣或臺中市轄區內設有實體門市之合法立案業者。
- C. 輔具租賃：依商業登記法辦理商業登記或依藥事法第二十七條規定取得藥商許可執照，且須於南投縣、彰化縣或臺中市轄區內設有實體門市之合法業者。

(2)簽約情形如下表（單位：實體門市數）：

區域	南投縣(間)	台中市(間)	彰化縣(間)	合計(間)
109 年	30	106	40	176
110 年 1 月至 3 月	29	105	41	175

3. 申請人可至各鄉鎮市公所、衛生局提出申請，由衛生局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派員評估確認符合長照 2.0 補助對象，由 A 單位核定服務項目；若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項目需甲類輔具評估人員出具輔具評估報告書，將由本府輔具資源中心進行評估並將輔具評估報告書上傳於照顧服務管理資訊平台，由本府審核並核發公文及補助結果通知書給申請人；若是長照出院準備服務案件：由醫院出院準備小組協助申請人提出長照服務申請與失能評估，並同步由出院準備小組之甲類輔具評估人員開立輔具評估報告書並將輔具評估報告書上傳於照顧服務管理資訊平台由本府審核並核發公文及補助結果通知書給申請人。

(八)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

1. 依據衛生福利部 109 年 9 月 23 日衛部顧字第 1091961940 號公告函辦理，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資格為 109 年自費使用住宿式服務長照機構、老人福利機構(不含安養床)、一般護理之家、精神護理之家、榮民之家(自費失能或失智養護床)、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身心障礙機構，累計達 90 天以上(不含保留床位、使用機構喘息服務期間)，以所得稅申報：累進稅率未達 20%者、股利及盈餘合計金額併入綜合所得總額合併計稅者及未課徵基本稅額者。
2. 凡上述符合資格者，每人每年補助一次，補助金額依本案稅率級距 0%(含無申報)、5%、12%，分別為 6 萬元、5 萬 4,000 元、4 萬 5,600 元。但 109 年

曾經或已經領有政府住宿費用補助者(如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公費安置、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補助等)不予補助。

3. 109 年度核定總經費共計 1 億 2,325 萬 9,315 元(補助費 1 億 2,322 萬 5,600 元；郵電費 3 萬 3,715 元)，109 年度補助案總共受理 1,306 案，已執行：1,178 案，通過審查 1,134 案(社會及勞動處 606 案及衛生局 528 案)，不通過審查 44 案；補助經費 6,435 萬 8,400 元，(社會及勞動處 3,435 萬 6,000 元及衛生局 3,000 萬 2,400 元)。其餘案件查調所得稅率審核進行中。

(九)社區整體照顧模式試辦計畫(長期照顧 2.0-ABC)：

1. 本府自 105 年 11 月起配合衛生福利部規劃，積極結合社會福利團體布建本縣長照 ABC 服務體系。
2. A 級單位目前於本縣 13 鄉(鎮、市)共有 18 個服務提供單位，其中個案管理員於照管專員派案後，至民眾家中協助共同擬訂失能者之照顧服務計畫，並連結照顧等相關服務提供單位及追蹤服務情形。
3. 109 年 3 月 24、25 日下午 2 時於本府 B 棟 3F 辦理「擴增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A 單位)評選會議」，該會議由秘書長、社會及勞動處長、衛生局副局長及外聘委員 2 名出席，為增進本縣 A 單位服務品質，針對人口密度較高之 4 市(鎮)辦理擴增，並於 109 年 7 月正式上線提供服務，使本縣長照服務人數穩定成長，落實長照服務，截至 110 年 3 月底，A 單位個管人員數 80 人，服務個案務為 10,225 人。

截至 110 年 3 月底 A 單位數

鄉鎮市	區域	村里	單位名稱	個管人員數	服務個案數
南投市	南投 1	平和里、龍泉里、三和里、千秋里、嘉和里、嘉興里、振興里、三民里、仁和里、康壽里、三興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左岸成長學苑關懷協會	4	579
	南投 2	內新里、內興里、東山里、營南里、軍功里、營北里、光明里、光榮里、光華里、光輝里、崇文里、彰興里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	9	1290
	南投 3	南投里、平山里、彰仁里、新興里、永豐里、福興里、永興里、漳和里、福山里、鳳山里、鳳鳴里	財團法人中華社會福利基金會	3	480
草屯鎮	草屯 1	明正里、玉豐里、御史里、北勢里、中原里、新豐里、中正里、復興里、敦和里、新庄里、北投里、石川里、加老里	社團法人中華仁仁關懷協會	4	523
	草屯 2	中山里、上林里、碧洲里、碧峰里、山腳里、炎峰里、和平	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	6	906

鄉鎮市	區域	村里	單位名稱	個管人員數	服務個案數
		里、新厝里、富察里、坪頂里、南埔里、土城里、平林里、雙冬里			
埔里鎮	埔里 1	枇杷里、水頭里、麒麟里、杷城里、薰化里、溪南里、珠格里、成功里、桃米里、向善里、南村里、愛蘭里、鐵山里、大城里、東門里、房里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	5	516
	埔里 2	合成里、一新里、廣成里、史港里、福興里、籃城里、牛眠里、泰安里、北梅里、西門里、蜈蚣里、北門里、北安里、同聲里、大湍里、清新里、南門里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7	842
竹山鎮	竹山 1	富州里、社寮里、山崇里、中央里、延正里、竹圍里、硯磳里、桂林里、延山里、秀林里、田子里、大鞍里、延祥里、竹山里	竹山秀傳醫院	5	825
	竹山 2	中崎里、德興里、福興里、鯉魚里、桶頭里、坪頂里、瑞竹里、中和里、雲林里、延平里、延和里、中山里、中正里、下坪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迦南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2	332
鹿谷鄉	全鄉	鹿谷村、廣興村、初鄉村、彰雅村、內湖村、永豐村、永興村、坪頂村、秀峰村、清水村、瑞田村、鳳凰村、永隆村、竹林村、竹豐村、和雅村	東華醫院附設南投縣私立東華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3	342
集集鎮	全鎮	集集里、和平里、林尾里、玉映里、吳厝里、隘寮里、田寮里、八張里、永昌里、富山里、廣明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新媳婦關懷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好媳婦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4	303
水里鄉	全鄉	水里村、新城村、中央村、北埔村、明潭村、車埕村、上安村、郡坑村、新山村、民和村、頂崁村、永豐村	社團法人南投縣慈慧善行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慈慧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3	360
名間鄉	全鄉	新街村、萬丹村、東湖村、仁和村、田仔村、廊下村、新厝村、濁水村、新光村、中山村、中正村、南雅村、炭寮村、大庄村、赤水村、大坑村、竹圍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台灣省南投縣支會附設南投縣私立紅十字會居家式長	6	902

鄉鎮市	區域	村里	單位名稱	個管人員數	服務個案數
		村、三崙村、松柏村、松山村、埔中村、崁腳村、新民村	期照顧服務機構		
國姓鄉	全鄉	長福村、長豐村、長流村、北港村、大旗村、乾溝村、國姓村、石門村、福龜村、柑林村、大石村、南港村、北山村	社團法人南投縣生活重建協會	3	509
魚池鄉	全鄉	共和村、日月村、東光村、武登村、頭社村、大林村、東池村、新城村、魚池村、中明村、大雁村、五城村、水社村	臺中榮民醫院埔里分院	3	284
中寮鄉	全鄉	廣興村、崁頂村、八仙村、福盛村、和興村、復興村、永平村、中寮村、廣福村、義和村、永福村、清水村、內城村、龍安村、爽文村、龍岩村、永芳村、永和村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耆福綜合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4	425
仁愛鄉	全鄉	新生村、互助村、春陽村、合作村、榮興村、翠華村、南豐村、萬豐村、中正村、法治村、發祥村、力行村、精英村、親愛村、大同村、都達村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5	365
信義鄉	全鄉	人和村、雙龍村、地利村、潭南村、明德村、豐丘村、新鄉村、羅娜村、望美村、同富村、東埔村、神木村、自強村、愛國村		4	442

截至 110 年 3 月底 B 單位數：

居家服務 BA01-22(35 家)

編號	單位名稱	服務區域
1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關懷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家照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竹山鎮、鹿谷鄉、中寮鄉、草屯鎮、集集鎮
2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老五老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埔里鎮、魚池鄉、信義鄉、水里鄉
3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耆福綜合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中寮鄉、草屯鎮
4	社團法人南投縣生活重建協會私立福氣安康綜合長照機構	埔里鎮、國姓鄉、草屯鎮、仁愛鄉
5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附設私立松柏園綜合長照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集集鎮
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臺灣省南投縣支會附設南投縣私立紅十字會居家式	南投市、名間鄉、中寮鄉、草屯鎮

編號	單位名稱	服務區域
	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7	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私立青年會綜合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中寮鄉、國姓鄉
8	社團法人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迦南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竹山鎮、鹿谷鄉、名間鄉、集集鎮
9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私立愚人之友綜合長照機構	埔里鎮、國姓鄉、魚池鄉、仁愛鄉、水里鄉、集集鎮、信義鄉
10	社團法人南投縣慈慧善行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慈慧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水里鄉、集集鎮、信義鄉
11	竹山秀傳醫院附設南投縣私立秀傳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竹山鎮、鹿谷鄉、名間鄉、水里鄉、集集鎮
12	社團法人南投縣新媳婦關懷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好媳婦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水里鄉、集集鎮、中寮鄉、信義鄉
13	東華醫院附設南投縣私立東華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竹山鎮、鹿谷鄉 名間鄉、集集鎮
14	財團法人中華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樂活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草屯鎮、中寮鄉、竹山鎮、鹿谷鄉、集集鎮、國姓鄉、埔里鎮
15	南投縣私立長青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草屯鎮、國姓鄉
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南投縣私立慈濟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埔里鎮、竹山鎮、鹿谷鄉、名間鄉
17	南投私立慈愛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中寮鄉
18	社團法人南投縣左岸成長學苑關懷協會附設私立左岸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縣全區
19	南投縣私立安家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中寮鄉
20	勵昱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勵昱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集集鎮
21	有限責任南投縣尚讚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附設南投縣私立尚讚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縣全區
22	社團法人臺灣長期照護推廣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佑康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縣全區
23	綠安齋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健豐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集集鎮、中寮鄉、水里鄉、國姓鄉、仁愛鄉、埔里鎮、名間鄉、魚池鄉
24	南投縣私立家和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竹山鎮、名間鄉
25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	南投市、名間鄉、中寮鄉、草屯鎮
26	臺灣崧齡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崧齡居家長照機構	草屯鎮

編號	單位名稱	服務區域
27	南投縣私立大樹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中寮鄉
28	社團法人南投縣欣欣關懷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欣欣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竹山鎮、集集鎮、名間鄉、中寮鄉、鹿谷鄉、水里鄉、國姓鄉
29	南投縣私立芳華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縣全區
30	南投縣私立福恩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竹山鎮、集集鎮、名間鄉、鹿谷鄉
31	青松健康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新豐綜合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中寮鄉、國姓鄉、名間鄉
32	護立康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友愛居家長照機構	竹山鎮、鹿谷鄉
33	鈞暉長照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安欣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縣全區
34	佑一村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友傑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縣全區
35	南投縣私立上善居家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竹山鎮、集集鎮、名間鄉、中寮鄉

日間照顧服務(13家)

編號	單位名稱	服務區域
1	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私立青年會綜合長照機構	草屯鎮、南投市
2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	南投縣全區
3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私立愚人之友綜合長照機構	埔里鎮、魚池鄉
4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耆福綜合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草屯鎮、中寮鄉、集集鎮
5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附設南投縣私立埔里鎮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埔里鎮、魚池鄉
6	社團法人南投縣生活重建協會私立福氣安康綜合長照機構	草屯鎮、埔里鎮、國姓鄉、仁愛鄉
7	私立博愛護理之家	竹山鎮、鹿谷鄉、集集鎮、名間鄉
8	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附設南投縣公立榮光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埔里鎮、魚池鄉、仁愛鄉
9	南投縣私立草屯長期照顧中心	南投市、草屯鎮、中寮鄉國姓鄉
10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附設私立長春居社區長照機構	南投縣全區
11	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附設南投縣公立社區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國姓鄉、中寮鄉

編號	單位名稱	服務區域
12	社團法人榮欣社會福利服務促進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榮欣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縣全區
13	青松健康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新豐綜合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中寮鄉、國姓鄉、名間鄉

家庭托顧機構(21 家)

編號	機構名稱	服務區域
1	南投縣私立草屯民生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中寮鄉
2	南投縣私立草屯正興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
3	南投縣私立安康社區長照機構	南投市、名間鄉、中寮鄉
4	南投縣私立集晟社區長照機構	集集鎮
5	南投縣私立慈恩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埔里鎮
6	南投縣私立泰安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埔里鎮
7	南投縣私立南豐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仁愛鄉
8	南投縣私立清流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仁愛鄉
9	南投縣私立羅娜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信義鄉
10	南投縣私立永豐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水里鄉
11	私立瑪理斯家社區式長照機構	仁愛鄉
12	私立以馬內利社區式長照機構	信義鄉
13	南投縣私立幸福家社區式長照機構	仁愛鄉
14	南投縣私立希望社區式長照機構	埔里鎮
15	南投縣私立中山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竹山鎮
16	南投縣私立永安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埔里鎮、國姓鄉、魚池鄉、仁愛鄉
17	南投縣私立清心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集集鎮、水里鄉、魚池鄉、信義鄉、鹿谷鄉、中寮鄉
18	南投縣私立聯青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因故停業至 110/5/1)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中寮鄉
19	南投縣私立以勒社區長照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名間鄉、中寮鄉
20	南投縣虎山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南投市、草屯鎮
21	南投縣私立松柏齡社區長照機構	埔里鎮

失智症團體家屋(1家)

編號	單位名稱	立案機構名稱	服務區域
1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附設私立愚人之友綜合長照機構	南投縣全區

小規模多機能服務 GA06(2家)

編號	單位名稱	服務區域
1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 附設私立松柏園綜合長照機構	名間鄉、南投市、集集鎮
2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附設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埔里鎮

老人營養餐飲服務(11家)

編號	單位名稱	服務區域
1	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	草屯鎮
2	社團法人南投縣中寮鄉龍眼林福利協會	中寮鄉
3	社團法人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	竹山鎮、鹿谷鄉
4	社團法人南投縣生活重建協會	國姓鄉
5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	埔里鎮、魚池鄉、信義鄉
6	社團法人南投縣慈慧善行協會	集集鎮、水里鄉
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台灣省南投縣支會	名間鄉
8	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南投仁愛之家	南投市
9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信義鄉、仁愛鄉
10	社團法人南投縣左岸成長學苑關懷協會	南投市、名間鄉
11	埔里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	埔里鎮

110年3月底前核定辦理巷弄長照站(C級單位)，總計有145站，其中54站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設置巷弄長照站(社勞處主責)、27站長照機構設置巷弄站(社勞處主責)、30站醫事機構設置巷弄站(衛生局主責)、34站文化健康站(原民局主責)。

110年度C單位(145個)

區域	單位
南投市 (13)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軍功里) 南投縣南投市營南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南投市芳美社區發展協會 社團法人南投縣左岸成長學苑關懷協會 南投縣南投市漳和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南投市永豐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南投市福山社區發展協會

區域	單位
	社團法人南投縣失智者關懷協會(仁和里) 勵昱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南投縣私立勵昱居家長照機構(新興里)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臺灣省南投縣支會附設南投縣私立紅十字會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光輝里)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臺灣省南投縣支會附設南投縣私立紅十字會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光明里) 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營北里) 南投縣都市原住民文化教育發展協會(菘茷安文化健康站)(平和里)
埔里鎮 (25)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北梅里)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同聲里)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大城里)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合成里)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蜈蚣里)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福興里)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桃米里)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成功里)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向善里)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廣成里)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大湳里)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一新里)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麒麟里) 南投縣埔里鎮慈恩社區發展協會 社團法人南投縣埔里鎮籃城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埔里鎮珠仔山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埔里鎮良善社區發展協會(水頭里) 南投縣埔里鎮老人會(西門里) 南投縣埔里鎮五十甲社區發展協會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伯特利)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牛眠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慈慧善行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慈慧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北安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城鄉關懷福利協會(慕懷愷文化健康站)(枇杷里) 南投縣愛加倍家庭關懷協會(愛加倍文化健康站)(清新里) 財團法人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力發教會(力發文建站)(大湳里)
竹山鎮 (22)	南投縣竹山鎮社寮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竹山鎮富州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竹山鎮桶頭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竹山鎮延正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竹山鎮福田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竹山鎮田家樂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竹山鎮中和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竹山鎮竹山社區發展協會 社團法人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迦南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延和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迦南居家式長期照顧服

區域	單位
	務機構(延祥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迦南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砲礮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迦南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中央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迦南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雲林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迦南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中崎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社區家庭支援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迦南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桂林里) 竹山秀傳醫院(山崇里) 私立康能護理之家(延平里) 私立康能護理之家(延山里) 東華醫院(中山里) 東華醫院(鯉魚里) 私立康能護理之家(秀林里) 私立康能護理之家(德興里)
草屯鎮 (14)	南投縣草屯鎮平林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草屯鎮碧峰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草屯鎮南埔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草屯鎮新豐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草屯鎮御史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草屯鎮新庄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草屯鎮加老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草屯鎮新厝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草屯鎮中原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草屯鎮敦和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草屯鎮北投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草屯鎮復興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草屯鎮上林社區發展協會 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私立青年會綜合長照機構(富察里)
名間鄉 (4)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萬丹村)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中正村) 社團法人臺灣長期照護推廣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佑康居家長照機構(大坑村) 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三崙村)
中寮鄉 (7)	南投縣中寮鄉和興社區發展協會 社團法人南投縣龍眼林福利協會(清水村) 社團法人南投縣龍眼林福利協會(龍岩村) 社團法人南投縣欣欣關懷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欣欣居家長照機構(崁頂村) 社團法人南投縣欣欣關懷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欣欣居家長照機構(永平村) 社團法人南投縣欣欣關懷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欣欣居家長照機構(中寮村)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南投基督教醫院(龍岩村)

區域	單位
鹿谷鄉 (7)	南投縣鹿谷鄉竹豐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鹿谷鄉彰雅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鹿谷鄉竹林社區發展協會 東華醫院附設南投縣私立東華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清水村) 竹山秀傳醫院(秀峰村) 竹山秀傳醫院(內湖村) 竹山秀傳醫院(永隆村)
集集鎮 (2)	社團法人南投縣新媳婦關懷協會(吳厝里) 社團法人南投縣慈慧善行協會附設南投縣私立慈慧居家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和平里)
水里鄉 (6)	南投縣水里鄉上安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水里鄉頂崁社區發展協會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永豐村)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城中村)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民和村)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新興村)
魚池鄉 (5)	南投縣魚池鄉東光社區發展協會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魚池村)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大林村)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頭社村) 南投縣魚池鄉邵族文化發展協會(日月村)
國姓鄉 (10)	南投縣國姓鄉長福社區發展協會社團法人南投縣生活重建協會(福龜村) 南投縣國姓鄉石門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國姓鄉國姓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國姓鄉南港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國姓鄉梅林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國姓鄉港源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國姓鄉柑林社區發展協會 南投縣國姓鄉長福社區發展協會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乾溝村)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北山村)
信義鄉 (11)	南投縣信義鄉部落文化經濟協會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望鄉教會(望鄉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原住民生活美學協會(久美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信義鄉新鄉社區發展協會(新鄉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信義鄉豐丘社區發展協會(豐丘文化健康) 南投縣信義鄉青雲社區發展協會(青雲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信義鄉潭南社區協會(潭南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信義鄉明德社區發展協會(明德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信義鄉羅娜社區發展協會(羅娜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信義鄉人和社區發展協會(羅羅谷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信義鄉東埔社區發展協會(東埔文化健康站)
仁愛鄉 (19)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馬烈霸教會(馬烈霸文化健康站)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史努櫻教會(春陽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仁愛鄉親愛社區發展協會(親愛文化健康站)

區域	單位
	南投縣仁愛鄉松林社區發展協會(松林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仁愛鄉萬豐社區發展協會(萬豐文化健康站)
	仁愛鄉武界部落文化觀光協會(武界文化健康站)
	有限責任南投縣原住民愛鄰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中正文化健康站)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德克達雅教會(德克達雅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原民樸溯原民永續展協會(清流文化健康站)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眉原教會(眉原文化健康站)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柄史布淦教會(瑞岩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仁愛鄉都達社區發展協會(都達文化健康站)
	南投縣仁愛鄉合作社區發展協會(合作文化健康站)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泰雅爾中會紅香教會(葛拿義文健站)
	仁愛鄉廬山社區發展協會(廬山波瓦倫文健站)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原住民總驛區(大同霧社文建站)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原住民總驛區(眉溪文建站)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原住民總鐸區(春陽合鵠文健站)
	仁愛鄉南豐社區發展協會(南豐文健站)

肆、勞工及青年科

一、勞工福利：

- (一) 宣導及協助社福團體申辦勞動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計畫，109 年度協助社團法人南投縣新南投婦女之友會申辦。
- (二) 職工福利機構督導及管理，已設置 105 家。
- (三) 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23 條規定推動企業設置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或措施福利服務，本府公務預算 109 年度編列 10 萬元，共 7 家企業提出申請是項經費，本府核定共計 4 萬 2,590 元整，執行率 43%。109 年度本縣僱用受雇者 100 人以上之企業，達 105 家，其中已設置哺(集)乳室計 72 家(達成率 68.6%)、托兒設施或提供托兒措施計 50 家(達成率 47.6%)。110 年度編列 5 萬元，第一期 1 家企業申請哺集乳室補助，本府核定共計 5,000 元整。

二、青年事務及就業輔導：

- (一) 就業博覽會：本縣因每年南投就業中心及本府均有辦理中大型就業博覽會，而近期新冠肺炎疫情趨緩，就業市場之人力需求增加，南投就業中心已訂於本(110)年 3 月及 7 月辦理中大型就業博覽會，為使本縣中大型就業博覽會舉辦時間平均分散，經雙方協調後，本府將於本(110)年 10 月 16 日(星期六)辦理「2021 就業博覽會」，並進行相關防疫措施，期能於安全防疫之情況下完成促進本縣民眾就業之目的。
- (二) 本府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於本府 A 棟 1 樓中庭設置「南投就業服務台」，辦理求職與求才登記、就業、職訓諮詢、就業機會開拓、辦理單一或聯合徵才活動服務。109 年度求職服務共計 2,226 人次、雇主求才服務計 527

家數、詢問職訓資訊計 191 人次。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3 月求職服務共計 553 人次、雇主求才服務計 90 家數、詢問職訓資訊計 31 人次。

(三)109 年度本府連結南投就業服務台於一樓大廳辦理 8 場次小型徵才活動，參加人數計 564 人次，媒合成功人數計 228 人次，平均每場次媒合率為 40.43%。110 年 1 月至 3 月本府連結南投就業服務台於一樓大廳辦理 4 場次小型徵才活動，參加人數計 212 人次，媒合成功人數計 119 人，平均每場次媒合率為 56.13%。

(四)為使政策之制定及施行更符合青年縣民之需求，本府訂定南投縣政府青年事務諮詢會設置要點，並於 109 年 8 月正式成立南投縣政府青年事務諮詢會，將於本(110)年 4 月 20 日召開 110 年度南投縣政府第一屆青年事務諮詢會第一次會議。

(五)109 年度針對特定對象辦理計畫：

1. 二度就業婦女促進就業計畫：主要藉由產業參訪與職場觀摩體驗，強化二度就業婦女對相關職類、技術與環境之了解，以引領二度就業婦女了解工作職務及現場狀況，以利能順利前往該產業就業，本計畫業於 109 年 9 月 6 日辦理完成，參與人次計婦女 27 人，婦女眷屬 20 人，講師及服務同仁計 6 人，共計 53 人參加活動。
2. 促進高齡及中高齡就業服務計畫：主要藉由產業參訪與職場觀摩體驗，強化中高齡及高齡求職者對相關職類、技術與環境之了解，引領中高齡及高齡求職者了解工作職務及現場狀況，前揭對象普遍具有穩定性及忠誠度高、抗壓性強等優點，且目前就業市場仍有許多職務是適合中高齡、高齡或二度就業者應徵，盼藉由講座幫助中高齡及高齡重新找到方向，拋開過去的經驗及限制，重新盤點自己所擁有的優勢並重新獲得自信心，亦因應我國正式進入高齡社會，中高齡及高齡職場就業已屬我國需重視之對象，啟動中高齡及高齡職場再造、改善職場環境，打造嶄新職場人生，活出快樂自我，本計畫業於 109 年 9 月 26 日辦理完成，參與人次計 46 人，講師及服務同仁計 9 人，共計 55 人參加活動。
3. 更生受保護人就業促進服務計畫：藉由戲劇演出方式，建立更生受保護人之正確職業觀念、對就業市場之認識及就業準備與求職技巧，引導更生受保護人求職、就業應有的觀念及態度，使其了解工作性質及增進就業管道，以利更生人復歸社會生活，本計畫業於 109 年 10 月 27 日辦理 2 場次，參與人次計 186 人。
4. 促進新住民就業服務計畫：協助新住民瞭解本身的工作權益，認識就業服務資源，有助於投入勞動市場，獲得工作機會，協助心理輔導提升就業率，本計畫研習班參與人次 109 年 9 月 19 日共 22 位新住民參加，109 年 11 月 27 日共 19 位新住民參加，一對一個別心理輔導、職涯輔導 109 年 09 月 20 日

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共計 10 位新住民預約使用合計 20 個小時諮詢。

5. 特殊青少年促進就業講座暨手作體驗計畫：主要藉由產業參訪與職場觀摩體驗，強化弱勢青少年對相關職類、技術與環境之了解，以引領弱勢青少年了解工作職務及現場狀況，以利目前在南投仁愛之家居住的院生，能先了解職場趨勢，期望在未來升學或就業時，能選擇適合自己未來發展的產業繼續升學或就業，期望未來能順利前往該產業就業，本計畫業於 109 年 8 月 23 日辦理完成，參與人次計弱勢青少年 27 人，弱勢青少年家長 1 人，講師及服務同仁計 12 人，共計 40 人。
6. 青年職場參訪暨就業促進計畫：主要藉由產業參訪與職場觀摩體驗，強化青年對相關職類、技術與環境之了解，以引領青年思考未來職涯規劃，並培養正確就業觀念與工作態度，本計畫業於 109 年 7 月 14 日辦理完成，參與人次計青年 82 人，講師及服務同仁計 10 人，共計 92 人參與活動。
7. 照護初體驗—弱勢家庭青年職場體驗計畫：協助本縣弱勢家庭青年培養多元專業技能，及早規劃職涯發展，本計畫提供社會福利、公益相關等非營利組織暑期職場工讀體驗，辦理期間訂於 109 年 7 月 13 日至 109 年 8 月 31 日，邀請縣內有意願承辦是項計畫之長照服務非營利組織提供計畫書向本府申請，共計 7 家申請，5 家符合申請資格，申請工讀人數共計 7 名。

(六) 本府 110 年度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為協助特定對象因失業而影響在學子女就學權益，今年特別提供身心障礙保障名額 5 名，特殊條件保障名額 5 名及一般名額 57 名，共計 67 名工讀名額，採網路直播方式辦理公開抽籤。

(七) 本縣安心即時上工計畫：109 年度本府共推介 1,919 人次，並接獲回報 571 人次錄取。110 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本府共推介 536 人次，並接獲回報 282 人次錄取。

三、職業訓練：

(一) 109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計開辦 17 班，開訓人數 558 人，業已全部結訓，結訓人數 535 人，輔導就業人數 487 人，就業率 91.03%。另 110 年度開辦 17 班次，業於 3 月份完成招標作業，各班次於 4 月份陸續開課。

(二) 109 年度在職青年勞工職業訓練開辦 4 班，開訓人數 120 人，結訓人數 117 人。另 110 年度開辦 4 班次，刻正辦理招標作業中。

(三) 109 年度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招訓 14 班，已結訓 14 班，總參訓人數 424 人，總結訓人數 421 人。另 110 年度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招訓 16 班，預計招收人數 490 人，3 月已陸續開訓。

四、資遣通報：雇主資遣員工應依就業服務法第 33 條規定辦理通報，109 年度資遣通報人數累計 1,322 人；110 年截至 3 月資遣通報人數累計 195 人。

五、移工管理：

(一) 依勞動部統計資料，截至 110 年 3 月，本縣移工共計 13,252 人(表 1)，其中

以印尼籍計 5,945 人居多，佔 44.87%；行業別部分，以製造業計 6,683 人為最多，其次為家庭看護工 5,730 人（表 1、表 2）。

表 1 南投縣移工人數現況表(依國籍別)

國籍	印尼	泰國	越南	菲律賓	總計
人數(人)	5,945	1,630	4,089	1,588	13,252
百分比(%)	44.87	12.3	30.85	11.98	100

表 2 南投縣移工人數現況表(依行業別)

行業別	製造業	家庭看護工	機構看護工	家庭幫傭	營造業	船員	屠宰業	外展農務	總計
人數(人)	6,683	5,730	394	33	107	13	287	5	13,252
百分比(%)	49.93	42.74	2.97	0.25	0.8	0.78	2.16	0.37	100

(二)109 年度違反就業服務法裁罰案件計 93 案(表 3)，其中以違法使用農業移工 44 案居首位，本縣移工通報(許可引進及接續聘僱)人數計 1,932 人，本府依法於 3 個月內進行移工生活計畫檢查計 4,455 人，110 年截至 3 月違反就業服務法裁罰案件計 22 案(表 4)，其中以違法使用民宿業移工 15 案居首位，本縣移工通報(許可引進及接續聘僱)人數計 667 人，本府依法於 3 個月內進行移工生活計畫檢查計 792 人，並向移工宣導 1955 移工申訴專線，另勞動部有建置移工管理系統，對所有生活計畫之案件，均登錄於系統，以進行管理。

表 3 南投縣查察違反就業服務法裁罰案件統計表(109 年)

項目	違反就業服務法統計數	移工通報人數 (許可引進及接續聘僱)	移工查察人數
數量	計 93 案	1,932 人	4,455 人
	1. 農業 44 案(占 47.32%) 2. 民宿業 4 案(占 4.3%) 3. 餐飲業 4 案(占 4.3%) 4. 看護 3 案(占 3.2%) 5. 其他 38 案(占 40.88%)		

表 4 南投縣查察違反就業服務法裁罰案件統計表(110 年 1 月至 3 月)

違反就業服務法統計數	移工通報人數 (許可引進及接續聘僱)	移工查察人數
計 22 案	667 人	792 人
1. 農 業 3 案(占 13.65%) 2. 民宿業 15 案(占 68.2%) 3. 餐飲業 1 案(占 4.5%) 4. 看 護 0 案(占 0%) 5. 其 他 3 案(占 13.65%)		

(三) 109 年本縣計 13 個鄉鎮市違反就業服務法案件，其中以埔里鎮 15 案最多(表 5)；另 110 年截至 3 月本縣計 6 個鄉鎮市違反就業服務法案件，其中以魚池鄉 14 案最多(表 6)。

表 5 裁處案件南投縣各鄉鎮市統計數(109 年度) 單位：案

鄉鎮別 月份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小計
南投市	0	0	1	0	2	0	3	1	0	0	3	2	12
信義鄉	0	0	0	0	0	0	0	1	0	0	1	0	2
仁愛鄉	0	2	0	1	2	0	3	0	1	0	0	1	10
鹿谷鄉	0	0	0	0	1	1	0	0	0	0	0	0	2
草屯鎮	0	1	0	2	1	1	1	1	0	1	1	0	9
魚池鄉	0	1	0	0	0	1	1	1	0	0	0	0	4
名間鄉	0	1	0	1	1	0	0	0	0	1	0	0	4
埔里鎮	1	1	2	2	2	3	0	0	2	0	1	1	15
中寮鄉	0	2	0	0	1	1	0	0	0	0	1	0	5
水里鄉	0	0	1	0	1	1	0	0	0	0	0	0	3
竹山鎮	2	2	3	3	1	0	1	1	1	0	0	0	14
集集鎮	0	0	0	0	1	2	0	0	0	0	1	1	5
國姓鄉	1	0	1	1	3	0	1	0	0	1	0	0	8
小計	4	10	8	10	16	10	10	5	4	3	8	5	93

表 6 裁處案件南投縣各鄉鎮市統計數(110 年 1 至 3 月) 單位：案

鄉鎮別 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小計
南投市	0	0	0	0
信義鄉	0	0	0	0
仁愛鄉	1	2	0	3
鹿谷鄉	0	0	0	0
草屯鎮	0	1	0	1
魚池鄉	0	0	14	14
名間鄉	0	0	0	0
埔里鎮	1	0	0	1
中寮鄉	1	0	1	2
水里鄉	0	0	0	0
竹山鎮	0	0	0	0
集集鎮	0	0	0	0
國姓鄉	1	0	0	1
小計	4	3	15	22

表 7 裁處案件各行業別統計數(109 年) 單位：案

行業別 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小計
農業	4	6	3	6	7	5	3	2	1	2	3	2	44
民宿業	0	0	0	1	2	0	0	0	1	0	0	0	4
餐飲業	0	0	1	0	0	1	0	1	0	0	1	0	4
看護	0	1	0	0	1	0	0	0	0	0	1	0	3
其他 (粉刷油漆、健檢、未依 規辦理轉換雇主、工廠清 潔)	0	3	4	3	6	4	7	2	2	1	3	3	38
小計	4	10	8	10	16	10	10	5	4	3	8	5	93

表 8 裁處案件各行業別統計數(110 年截至 3 月) 單位：案

行業別 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小計
農業	3	0	0	3
民宿業	0	2	13	15
餐飲業	1	0	0	1
看護	0	0	0	0
其他(粉刷油漆、健檢、未依規辦理轉換 雇主、工廠清潔)	0	1	2	3

行業別 月份	1月	2月	3月	小計
小計	4	3	15	22

(四) 本縣移工動態資訊案件計辦理(109年度)

項目	移工逃 逸通報	廢止(撤銷)聘 僱許可	不予核發 聘僱許可	移工轉出(轉換 雇主或工作)	移工再次辦理轉 換雇主或工作
數量	480人	1,325件	24件	78件	25件

(五) 本縣移工動態資訊案件計辦理(110年1至3月)

項目	移工逃 逸通報	廢止(撤銷)聘 僱許可	不予核發 聘僱許可	移工轉出(轉換 雇主或工作)	移工再次辦理轉 換雇主或工作
數量	194人	518件	7件	51件	5件

(六) 事業單位申請無違反勞工法令證明書業務計辦理 202 件。

(七) 辦理雇主聘僱外籍工作者入國通報案 678 件。

(八) 辦理雇主與第二類外國人終止聘僱關係驗證案 597 件。

(九) 辦理外縣市政府委請協查移工生活管理計畫案 16 件。

(十) 辦理完成雇主、移工及仲介公司勞資爭議申訴案共計 235 件。

(十一) 辦理移工諮詢服務案 1,852 件。

(十二) 處理移工臨時安置收容案(雇主與移工仲介發生爭議，移工申請安置)計 8 件，安置補助金額計 16 萬 4,500 元；未發現新增疑似人口販運安置案件。

(十三) 109 年度開始，為加強查察移工宿舍，原定期三個月一次聯合稽查，改為每個月一次(3 處)聯合查察移工宿舍，109 年度聯合稽查計 35 件；110 年度截至 3 月計聯合稽查 16 件。

(十四) 本府推動「移工睦鄰志工隊」，計 18 家仲介公司、移工宿舍管理單位及社區里民加入南崗工業區宿舍周圍打掃及公園環境維護行列。

打掃成果如下：

1. 移工宿舍及工廠周圍環境維護：由宿舍管理人員率領各小隊分梯次投入社區及宿舍周圍環境維護，打掃範圍包含新興里、平山里及永豐里。
2. 公園環境維護：工業區範圍內之成功、新興等七座公園依 109、110 年南崗工業區公園維護輪值表由各仲介公司負責環境維護。
3. 為鼓勵及感謝 109 年睦鄰志工隊及參與人員，特於 110 年 1 月 25 日頒發感謝狀予各移工仲介公司，以資感謝。

(十五) 109 年度「居服宅配補充訓練計畫」，與居家照顧服務機構合作，結合其資源，宅配居家照服員搭配 1 名通譯人員至新聘僱引進移工家庭看護工之家庭

予以協助指導，宅配到府之每戶時間為 4 小時，109 年度 30 案已全數受理並執行完畢，經費由本府預算支出；另 110 年度「安居照護不 NG」計畫，以 1 對 1 之方式授課，藉以提升外籍家庭看護工的工作品質及專業技能，並進行就業服務法相關法令宣導，告知勞雇雙方兩國之社會風俗習慣、家庭禮教觀念等，以減少勞雇間之隔閡。本計畫預定於 110 年 4 月份執行辦理，預計將有 40 戶家庭受惠，本計畫經費由勞動部全額補助。

(十六) 109 年 11 月 22 日假南投高中辦理「外籍移工趣味競賽運動會」，為讓本縣移工在工作之餘有正當休閒活動特向勞發署爭取經費辦理趣味競賽運動會，每項比賽結束後取前三名頒發獎盃及獎金，最高獎金為 3,000 元禮券，活動當天參加人數計 300 人，當天活動順利圓滿成功。

(十七) 本府向勞動部提報 110 年度就業安定基金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統籌款計畫，核定 22 項計畫包含：職業訓練、就業服務、身心障礙者及特定對象、移工管理，核定總金額計 3,490 萬 5,164 元整。

(十八) 本府「108 年度勞動部對地方政府勞動行政業務督導考核綜合考評」獲補助新臺幣 400 萬元整，本府向勞動部提報 110 年度獎勵金補助共計 3 項計畫包含促進國民就業計畫、移工管理及提升勞工福祉。

六、職業災害勞工服務：

(一) 本府藉由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衛生中心、消防局、警察局、勞工保險局、醫療院所、電子媒體等管道主動發掘職災個案，並於第一時間內主動聯繫及關懷職災勞工及其家庭，結合政府與民間團體資源，提供法律協助、勞資爭議協處、家屬服務、醫療以及其他福利資源連結，透過跨專業的合作來協助職災個案及其家庭順利走過工殤。

1. 109 年服務成果：

- (1) 新開個案數 92 案。
- (2) 職災權益諮詢 3,064 人次。
- (3) 轉介法律協助 29 人次。
- (4) 勞資爭議協處 32 人次。
- (5) 經濟補助 199 人次。
- (6) 心理支持輔導 38 人次。
- (7) 復工職能復健 9 人次。
- (8) 職業重建與就業服務 41 人次。
- (9) 本縣職災慰問金人次及金額；105 人次/154 萬 2,000 元。

2. 110 年至 3 月服務成果：

- (1) 新開個案數 22 案。
- (2) 職災權益諮詢 702 人次。

- (3) 轉介法律協助 11 人次。
- (4) 勞資爭議協處 11 人次。
- (5) 經濟補助 35 人次
- (6) 心理支持輔導 9 人次。
- (7) 復工職能復健 1 人次。
- (8) 職業重建與就業服務 6 人次。
- (9) 本縣職災慰問金 33 人次；合計 33 萬 6,000 元。

伍、勞資關係科

一、勞工安全：

- (一)配合中央辦理「地方政府參與推動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招募職業安全衛生輔導人員共計 13 人，110 年 2 月 6 日完成輔導員職前訓練，本縣專責人員 109 年完成臨場(廠)輔導事宜，合計一輔 100 場次，二輔 100 場次。14 名職業安全衛生輔導員 109 年完成臨場(廠)輔導事宜，合計一輔 192 場次，二輔 127 場次；本縣專責人員 110 年 1 月至 3 月完成臨場(廠)輔導事宜，合計一輔 11 場次。13 名職業安全衛生輔導員 110 年 1 月至 3 月完成臨場(廠)輔導事宜，合計一輔 70 場次，二輔 2 場次。
- (二)109 年 9 月 17 日辦理「109 年度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及事業單位推行職場安全健康有功人員表揚活動暨一般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活動，參加人數 100 人。
- (三)109 年 9 月 25 日辦理熊讚職安家族第三年家族活動-職業安全衛生實務觀摩會(台中酒廠)，參加人數 23 人。
- (四)109 年 10 月 16 日辦理外籍移工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會，參加人數 23 人。
- (五)109 年核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開班審查共計 18 班，職業安全衛生在職訓練班審查共計 48 班；110 年 1 月至 3 月核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開班審查共計 8 班。職業安全衛生在職訓練班審查共計 10 班。

二、工會：

- (一)本縣計有 1 個總工會、136 個職業工會、7 個企業工會及 3 個產業工會，共計 147 個工會。
- (二)為增進勞工生活知識與工作效能，提升其生活品質及競爭力，110 年編列預算 80 萬元補助工會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09 年計核計補助 36 工會 68 萬 6,927 元；110 年 1 至 3 月計核計補助 23 工會 45 萬 8,762 元。
- (三)109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 時假南投高中辦理「南投縣 109 年勞工運動大會」，本次參與活動人數約 1000 人。
- (四)109 年 12 月 2 日至 12 月 3 日假杉林溪大飯店辦理「109 年南投縣企業、職業工會理事長暨會務人員勞工政策研習會」，本次計有 80 人參加活動。

三、勞資和諧：

- (一)109 年受理勞資爭議案計 235 件；經協調或調解成立者 127 件，不成立者 85 件、撤銷者 23 件；爭議案件中以積欠工資爭議計 92 件，給付資遣費爭議有 60 件，加班費爭議計 20 件，給付退休金計 8 件，勞工保險給付爭議計 9 件，契約爭議計 1 件、恢復僱傭關係爭議計 4 件、休假爭議計 6 件、職業災害補償爭議計 13 件、其他權利事項爭議計 22 件；110 年 1 月至 3 月受理勞資爭議案計 43 件；經協調或調解成立者 22 件，不成立者 19 件、撤銷者 2 件；爭議案件中以積欠工資爭議計 10 件，給付資遣費爭議有 15 件，加班費爭議計 2 件，給付退休金計 2 件，勞工保險給付爭議計 1 件，契約爭議計 0 件、恢復僱傭關係爭議計 2 件、休假爭議計 1 件、職業災害補償爭議計 5 件、其他權利事項爭議計 4 件、調整事項計 1 件。
- (二)配合勞動部推動育嬰留職停薪期滿復職協助措施，每月依勞動部勞工保險局所提供名冊，郵寄宣導手冊，109 年共計 255 名；110 年 1 月至 3 月共計 59 名。
- (三)本縣事業單位受疫情影響必須減產或停工，因應疫情影響勞雇雙方協商減少工時，自本 109 年本府受理減少工時減薪案件 30 件，勞工人數 1,978 人；自本 110 年 1 月至 3 月本府受理減少工時減薪案件 1 件，勞工人數 71 人。

四、勞工退休：

本府配合勞動部陸續函催已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對未按月提撥及未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之事業單位予以輔導，109 年共輔導 658 家次；110 年 1 月至 3 月共輔導 195 家次，本府將持續進行查察。

五、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業務：

- (一)為使身心障礙者在職業重建過程中獲得連續性及適當之專業服務，本府設置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並接受教育、社政(福)機構及醫療機構轉介個案與自行求職個案，109 年新開案服務個案計 99 人；110 年 1 至 3 月新開案服務個案計 12 人。
- (二)為協助具有就業意願及就業能力但尚不足以獨立在競爭性就業市場工作之身心障礙者，本府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附設南投縣私立復活啟智中心、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德安啟智教養院等 2 單位辦理支持性就業服務及本府配置 1 名就服員。109 年計服務 95 人，其中推介成功 27 人、就業成功 21 人；110 年 1 月至 3 月計服務 52 人，其中推介成功 11 人、就業成功 9 人。
- (三)為幫助雇主改善身心障礙者在工作職場上的不便，讓身心障礙朋友可以順利地發揮工作潛能，增加工作效率，有關職務再設計申請案，109 年已提出 9 案；110 年 1 月至 3 月已提出 4 案。
- (四)委託財團法人亞洲大學辦理 110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109 年共轉 2 案辦理職業輔導評量；110 年 1 月至 3 月共轉 2 案辦理職業輔導評量。
- (五)109 年度上網招標委託中國青年救國團、社團法人南投縣新南投婦女之友會及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等 3 個單位開辦 4 班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課程辦

理職類分別為「複合式餐飲培訓班」、「生活手作文創編織班」、「家事房務暨大樓清潔人員培訓班」及「家事暨房務清潔人員培訓班」，所有課程皆於 109 年 11 月底前完成訓練，共招訓 60 人，57 人順利結訓，並由承訓單位辦理訓後輔導 3 個月，截至 110 年 3 月底止，計有 40 人就業，就業率達 70.2%，110 年訓練班別目前預計規劃辦理 5 個班，招訓 75 人，將於 4 月份公告上網招標，估計 5 月底前完成委託。

- (六) 109 年計補助「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附設南投縣草讚屋庇護商店」及觀心園企業有限公司「觀心園愛心庇護工場」辦理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最大服務量可達 18 人，有 16 名身障者接受庇護性就業服務中，缺額 2 人，補助辦理庇護性職場見習計有 3 人(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附設南投縣草讚屋庇護商店 1 人、觀心園愛心庇護工場 2 人)；110 年 1 至 3 月底止，已有 16 名身障者接受庇護性就業服務中，尚有缺額 2 人，由本府職業重建窗口持續派案中，另補助辦理庇護性職場見習計有 2 人接受服務中(觀心園愛心庇護工場 2 人)，另 110 年預計持續規劃輔導新增 2 家庇護工場，增加 12 人的服務案量。
- (七) 每年提供視障私人按摩院所設備修繕輔導經營補助，自 101 至 109 年度起已協助輔導轄內 43 家(次)視障私人按摩院所進行設備修繕及環境改善(依勞動部補助要點規定，3 年內不得重複申請)，109 年度計有 5 家視障私人按摩院所提出申請補助，110 年將持續推動辦理，預計 6 至 8 家提出申請。
- (八)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地方政府促進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計畫」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之擴大協助措施辦理情形：撥付每戶按摩院所 2 萬元整，109 年申請案件共 29 件，撥款金額為 58 萬元整。
- (九)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之擴大協助措施辦理情形：提高每家庇護工場(商店)每月房屋、車輛租金補貼上限，109 年計有 1 家符合資格並提出申請，撥款金額為 12 萬元整。
- (十)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之振興協助措施辦理情形：新增補助每家庇護工場(商店)行銷費用 20 萬元，109 年計有 2 家提出申請，撥款金額為 39 萬 6,900 元整。

陸、婦女福利及保護科

一、集中派案機制：

- (一) 為落實社會安全網制度，本府於 108 年 6 月 1 日成立集中派案中心，擔任本縣各類型保護案件及脆弱家庭通報篩派窗口，目前配置有 1 名督導 5 名社工員。

(二)109 年篩派案情如下表：

	通報數	派案數	不派案數	轉其他類型
家暴	3395	2140	1252	3
性侵害	620	319	301	0
兒少保護	1438	778	437	223
老人保護	84	76	6	2
身障保護	81	64	10	7
脆家(兒少科)	697	497	144	56
脆家(救助科)	10	10	0	0
脆家(老人福利)	31	7	0	24
脆家(身障福利)	32	8	0	24
校園性騷擾	149	149	0	0
合計	6537	4048	2150	339

(三)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3 月 17 日篩派案情如下表：

	通報數	派案數	不派案數	轉其他類型
家暴	758	487	270	1
性侵害	114	65	49	0
兒少保護	270	143	85	42
老人保護	27	24	2	1
身障保護	14	13	0	1
脆家(兒少科)	120	77	40	3
脆家(救助科)	1	1	0	0
脆家(老人福利)	6	0	0	6
脆家(身障福利)	6	3	0	3
校園性騷擾	36	36	0	0
合計	1352	849	446	57

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一)家庭暴力防治業務：

1. 109 年受理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案件數 3,395 件，派案件數 2,140 件，開案件數 781 件。110 年 1 至 3 月受理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案件數 758 件，派案件數 487 件，開案件數 110 件。
2. 協助緊急安置 109 年共計 41 件、110 年 1 至 3 月共計 6 件。

3. 109 年度補助家庭暴力被害人緊急生活扶助 45 件、醫療補助 10 件、心理諮商輔導 15 件、房屋租金補助 9 件、律師費用補助 5 件；110 年度 1 至 3 月補助家庭暴力被害人緊急生活扶助 7 件、醫療補助 0 件、心理諮商輔導 3 件、房屋租金補助 0 件、律師費用補助 1 件。

(二) 性侵害防治業務：

1. 109 年受理性侵害事件通報案件數 620 件，派案件數 319 件，開案件數 180 件。110 年 1 至 3 月受理性侵害事件通報案件數 114 件，派案件數 65 件，開案件數 25 件。

2. 109 年協助緊急安置 3 件；110 年 1 至 3 月 1 件。

3. 109 年度補助性侵害被害人訴訟律師費 14 件、性侵害被害人醫療補助 104 件、性侵害被害人緊急生活扶助 5 件、性侵害被害人心理諮商輔導 37 件，房屋租金補助 0 件；110 年度 1 至 3 月補助性侵害被害人訴訟律師費 2 件、性侵害被害人醫療補助 23 件、性侵害被害人緊急生活扶助 0 件、性侵害被害人心理諮商輔導 6 件，房屋租金補助 0 件。

(三) 本府辦理家暴相對人處遇評估會議工作部分，109 年分別於 1 月 18 日、2 月 22 日、3 月 21 日、4 月 18 日、5 月 16 日、6 月 13 日、7 月 18 日、8 月 15 日、9 月 19 日、10 月 17 日、11 月 21 日及 12 月 19 日進行家暴相對人評估工作，共辦理 12 場次，完成評估人數計 66 人；110 年度業於 1 月 23 日及 2 月 6 日辦理兩場次家暴相對人評估會議，完成評估人數計 16 人(統計至 110 年 2 月)。

(四) 於 13 鄉鎮市提供定點式及視訊法律諮詢服務，接受民眾諮詢案件數 109 年計 269 件，110 年 1 至 3 月計 87 件；視訊法律諮詢服務案件數 109 年計 250 件，110 年 1 至 3 月計 55 案，總計 661 案(定點 356 件，視訊 305 件)。

(五) 「家庭暴力危險分級暨網絡安全防護行動計畫方案」：係針對親密伴侶暴力案件，於被害人前來求助時，透過防治網絡第一線人員，運用危險評估量表(TIPVDA)工具，使防治網絡人員能迅速區辨個案危機程度，依量表分數高中低危險分級，提供被害人強力或一般之服務介入，讓縣內家庭暴力案件發生率降低，憾事不再重演。

本期各單位實施危險評估情形(利用 TIPVDA 量表)：

109 年：

家暴通報件數	親密伴侶暴力通報件數	親密伴侶暴力比率	實施危險評估件數	評估為高危機個案(人)	評估為高危機個案比率
3412	1657	48.6%	1503	173	10.4%

110 年 1 至 3 月：

家暴通報件數	親密伴侶暴力通報件數	親密伴侶暴力比率	實施危險評估件數	評估為高危機個案(人)	評估為高危機個案比率
876	430	49.1%	350	26	6%

(六) 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

分別於 109 年 1 月 17 日、2 月 13 日、3 月 12 日、4 月 16 日、5 月 14 日、6 月 11 日、7 月 16 日、8 月 13 日、9 月 17 日、10 月 15 日、11 月 12 日、12 月 17 日，共辦理 12 場；110 年 1 月 14 日、2 月 19 日、3 月 18 日召開，邀集防治網絡核心成員(警政、衛政、社政及教育)、南投地方法院、南投地檢署、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及台灣家庭暴力暨性犯罪處遇協會等單位，以高危機親密伴侶暴力個案為主，擬定以個案為中心的安全計畫，提報風險評估結果、強力安全服務狀況與成效、修正社工員初步擬定的安全計畫、交換需網絡成員協助的資訊，由防治網絡成員集思廣益，分工合作，採取行動，避免被害人再受害，並且追蹤後續發展，有效降低風險，109 年討論 352 案，110 年 1 至 3 月討論 73 案，共計討論 425 案次。

(七) 「家庭暴力相對人多元處遇服務方案」：

委託社團法人台灣家庭暴力暨性犯罪處遇協會辦理。

1. 109 年衛生福利部補助 185 萬 5,192 元、本府公彩補助 100 萬元；110 年衛生福利部補助 160 萬元、本府公彩補助 100 萬元。109 年及 110 年度人力配置 2 名專職人員，1 名專職社工督導員，每週定期進駐南投地方法院配合法院通知之開庭日進行家暴相對人認知教育輔導及評估與外展服務，
2. 109 年共提供個案服務 689 人次，社工直接服務計 2,224 人次；110 年 1 至 3 月共提供個案服務 205 人次，社工直接服務計 670 人次。

(八) 「南投縣政府駐台灣南投地方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

委託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均補助 208 萬元整，人力配置有 2 名專職社工員，1 名專職社工督導員，兼職主任 1 名。提供遭受家庭暴力聲請保護令者、因家暴聲請裁判離婚需婚姻諮商者及一般民眾專業服務。服務內容及工作情形如下：

1. 法律諮詢服務：109 年服務 1,723 人次；110 年 1 至 3 月服務 392 人次，共計服務 2,115 人次。
 - (1) 提供家庭暴力相關法律諮詢服務。
 - (2) 協助家庭暴力當事人聲請民事保護令。
 - (3) 結合地方法院或其他法律服務資源，提供訴訟諮詢服務。
2. 陪同出庭服務：109 年服務 228 人(成人 223 人、兒少 5 人)；110 年 1 至 3 月服務 40 人(成人 38 人、兒少 2 人)，服務人數共計 268 人。
 - (1) 提供被害人開庭前、後之協助，在審理過程中，經法院許可由社工員擔任陪同出庭的角色。
 - (2) 協助法院或被害人連繫相關單位及人員到院陪同出庭或陳述意見。
3. 個案服務：109 年服務 1,886 人次；110 年 1 至 3 月服務 414 人次，共計服務 2,300 人次。

- (1) 初步輔導協談和情緒支持並提供被害人及其家庭成員所需之相關社會福利資源。
 - (2) 問題及需求評估，以及後續開案評估並依個案之實際需求，轉介服務。
 - (3) 在法院與社工員共同評估下，就降低家庭暴力再發生之前提下的相關問題，協助兩造當事人進行協調工作。
4. 行政聯繫及社區資源盤點：經常性與服務網絡單位聯繫，含社政、警政、勞政、教育、醫衛、法政等單位，109 年聯繫 543 人次、110 年 1 至 3 月聯繫 170 人次，共計聯繫 713 人次。
 5. 家暴、兒保、性侵害等防治宣導服務：深入社區及學校進行防治宣導服務，109 年辦理 71 場次 6,380 人次參與、110 年 1 至 3 月辦理 3 場次 200 人次參與，共計辦理 74 場次參與 6,580 人次。
- (九) 「家庭暴力或離婚案件未成年子女會面交往交付服務方案」：
- 委由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承辦，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各由本府公彩補助 134 萬元，人力配置有社工員 2 名，主任 1 名。該方案提供溫馨安全之環境，讓與未成年子女無同住之父母在專業監督人員協助下與未成年子女進行互動，並與父母討論親職角色功能之發揮。
1. 109 年一般諮詢及聯繫計 1992 人次；110 年 1 至 3 月一般諮詢及聯繫計 244 人次，提供保護令、離婚、收養監護及司法流程等相關問題諮詢聯繫服務。
 2. 109 年會面交往或交付計 779 人次；110 年 1 至 3 月今會面交往或交付計 257 人次，提供本府安置之兒少虐待、性侵害保護性個案與父母或因家暴離婚、一般離婚案件之父母與無同住之未成年子女進行會面或交付。
 3. 於 109 年進行 18 次團體督導，計 36 人次參與；110 年 1 至 3 月進行 3 次團體督導，計 6 人次參與。
 4. 109 年個案評估會議分別於於 109 年 3 月 27 日、109 年 9 月 18 日辦理；110 年度第 1 次個案評估會議預計於 110 年 4 月 12 日辦理。
- (十) 「家暴被害人垂直整合服務」方案：
- 委託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辦理，109 年由衛生福利部補助 242 萬 2,427 元及本府補助 230 萬元，共補助 472 萬 2,427 元。110 年由衛生福利部補助 251 萬 8,000 元及本府補助 230 萬元，共補助 481 萬 8,000 元。
1. 個案輔導服務：109 年共計服務 790 案，提供處遇 5,401 人次；110 年 1 至 3 月共計服務 181 案，提供處遇 1,279 人次。
 2. 個案管理服務：評估個案服務需求，擬定個別處遇計畫並定期接受個案督導。
 3. 相關服務及資源連結：包括提供陪同服務、生活適應問題協助(經濟、就業、法律扶助)、子女照顧、人身安全及心理支持等面向，協助提供適切之服務及資源連結。109 年共計服務 14,122 次，110 年 1 至 3 月共計服務 3,112 次。
- (1) 陪同出庭服務：109 年轉介 49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10 案。

- (2) 自殺防治：109 年通報 6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1 案。
 - (3) 兒少保護服務：109 年通報 2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0 案。
 - (4) 學校目睹兒少知會單：109 年轉知 197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49 案。
 - (5) 相對人處遇服務：109 年轉介 21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3 案。
 - (6) 性侵通報：109 年通報 3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0 案。
 - (7) 脆弱家庭：109 年通報 2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0 案。
 - (8) 勵馨目睹兒少：109 年轉介 11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1 案。
 - (9) 婦女中心：109 年轉介 4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0 案。
 - (10) 就業服務：109 年轉介 4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1 案。
 - (11) 慈濟經扶：109 年轉介 1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0 案。
 - (12) 新住民資源：109 年轉介 3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0 案。
 - (13) 身障資源中心：109 年轉介 2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0 案。
 - (14) 勵馨子女交付會面：109 年轉介 1 案，110 年 1 至 3 月轉介 0 案。
4. 服務網絡協調：進行專業分工及定期之專業交流。
5. 家暴多元方案活動：

- (1) 109 年 9 月 4 日辦理同志暴力教育訓練課程，共服務 28 人次。
- (2) 109 年 9 月 25 及 26 日辦理家暴防治網絡共識營，共服務 40 人次。
- (3) 109 年度辦理家暴被害人支持成長團體 10 場次，共服務 115 人次。

(十一) 「性侵害被害人後續追蹤輔導服務」方案：

委託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109 年及 110 年各由本府公彩補助 149 萬元，人力配置專任社工 1 名，專任督導 1 名，服務本縣南投市、草屯鎮、中寮鄉、名間鄉、竹山鎮之性侵害被害人，提供個案輔導、法律協助、家屬關係協調、被害人生活功能重建、轉介資源、防治宣導、辦理專業訓練及支持或復原團體等服務。

- 1. 109 年總共服務個案量 310 案、結案數 29 案，提供聯繫資源運用及諮詢協談、陪同出庭、網絡聯繫等服務計 1,674 人次。
- 2.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8 日總共服務個案量 59 案、結案數 3 案，提供聯繫資源運用及諮詢協談、陪同出庭、網絡聯繫等服務計 327 人次。
- 3. 109 年 10 月至 11 月辦理「蝴蝶朵朵傳愛偏鄉～熟人性侵害防治宣導講座～」計 5 場次 283 人次參與。

(十二) 「老人暨身心障礙保護個案追蹤關懷服務」方案：

委託社團法人榮欣社會福利服務促進協會辦理「老人暨身心障礙保護個案追蹤關懷服務」方案，提供本縣南投市、埔里鎮、竹山鎮、集集鎮、鹿谷鄉等區域通報之老人及身心障礙家庭暴力被害人直接服務，包含個案輔導、區域內個案緊急庇護安置服務、心理諮商復健服務、媒合法律扶助、經濟協助、醫療協助、家庭輔導、居住協助等各項內容。其人力配置有督

導 1 名、社工員 3 名。

1. 109 年共服務 265 案，110 年 1 至 3 月服務 83 案，目前在案量為 95 案。
2. 109 年提供聯繫資源運用及諮詢協談、陪同出庭、網絡聯繫等服務計 2,806 人次，110 年 1 至 3 月則服務 613 人次。
3. 109 年辦理個案研討會 1 場次，共 22 人出席。
4. 109 年辦理 9 場次社區防治宣導，共計 188 出席人次。

三、婦女福利：

(一)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1. 109 年度：

- (1)109 年度預算：3,821 萬 8,000 元(衛生福利部補助 499 萬 6,000 元)。
- (2)109 年內政部移民署補助設籍前特殊境遇家庭經費：6 萬 9,964 元。
- (3)統計區間：109 年 1 月至 109 年 12 月。
- (4)109 年度預算辦理情形：
 - ①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合計補助 686 人次，共計 693 萬 4,699 元。
 - ②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合計補助 9,975 人次，共計 2,370 萬 924 元。
 - ③特殊境遇家庭兒童托育津貼：合計補助 719 人次，共計 103 萬 5,868 元。
 - ④內政部移民署補助經費辦理情形：設籍前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合計補助緊急生活扶助 3 人次，共計 2 萬 7,164 元。

2. 110 年度 1 至 3 月：

- (1)110 年度預算：3,193 萬 8,000 元(衛生福利部補助 499 萬 6,000 元)。
- (2)110 年內政部移民署補助設籍前特殊境遇家庭經費：12 萬 1,255 元。
- (3)統計區間：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3 月
- (4)110 年度預算辦理情形：
 - ①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合計補助 116 人次，共計 151 萬 5,436 元。
 - ②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合計補助 2,388 人次，共計 572 萬 6,360 元。
 - ③特殊境遇家庭兒童托育津貼：兒童托育津貼每年分上、下年度辦理補助，辦理時間為每年 7 月及 12 月，110 年上半年尚未辦理。
 - ④內政部移民署補助經費辦理情形：設籍前特殊境遇家庭尚無人申請。

(二)婦女大學：

婦女大學係針對區域性婦女需求規劃安排一系列課程，由各鄉鎮市公所於每年 3 月前提出計畫辦理。109 年度總計補助 42 個班別，受益人次為 20,774 人次；

截至 110 年 3 月底止，共 5 個鄉鎮市公所提出計畫申請並已核定補助，共計辦理 18 個班別。

(三) 婦幼館場地租借：

開放給立案之公、私立機關（構）、學校、團體舉辦有關社會福利、社會教育等相關活動，並依本府制定之「婦幼館場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109 年計辦理 708 場次活動，受益人次男性 4,345 人、女性 13,035 人，合計 17,380 人次，場地租借收入總計 33 萬 8,925 元。110 年截至 3 月止，共計辦理 53 場次活動，受益人次男性 402 人、女性 702 人，合計 1,104 人次，場地租借收入總計 8 萬 1,250 元。

(四)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委由南投縣生命線協會辦理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諮詢、關懷訪視、會談、個案管理及各項服務方案活動，109 年度計畫經費 376 萬 4,488 元，服務人力包括 1 名社工督導、3 名社工員、1 名越南籍行政助理。其服務成果如下：

1. 諮詢與個案管理：

(1) 諮詢服務：共 67 案次。

(2) 個案管理：共服務 225 案；服務次數：家訪 243 人次、電訪 383 人次。

2. 個人支持活動：

(1) 成長團體活動：共計辦理 4 場次，240 人次參與。

(2) 同儕增強系列：共計辦理 55 場次，1126 人次參與。

(3) 自我探索系列：共計辦理 2 場次，80 人次參與。

(4) 親職教育與相關法規教育：共計辦理 2 場次，80 人次參與。

3. 家庭支持活動：

(1) 婚姻與家庭教育：共計辦理 2 場次，80 人次參與。

(2) 喘息聯誼活動：共計辦理 1 場次，80 人次參與。

4. 社會支持活動：

(1) 志工基礎特殊訓練：共計辦理 2 場次，61 人次參與。

(2) 志工會議：共計辦理 4 場次，參與 80 人次。

(3) 巡迴講座與宣導：共計 24 場次，1168 人次參與。

(4) 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共計辦理 2 場次，80 人次參與。

(5) 多元文化融合宣導活動：共計辦理 5 場次，301 人次參與。

(6) 在地社區參訪活動：共計辦理 2 場次，80 人次參與。

(7) 多元文化宣導(專刊與專欄)：本中心於 109 年 4 月及 10 月出版 109 年度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半年刊。

5. 資訊支持：

(1) 專業知能教育訓練：共計辦理 2 場次，99 人次參與。

(2) 個案研討：共計辦理 2 場次，85 人次參與。

(3)外聘督導會議：共計辦理 2 場次，12 人次參與。

(4)內部團督會議：共計辦理 14 場次，81 人次參與。

(5)聯繫會報：共計辦理 2 場次，75 人次參與。

(五)「南投縣單親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委託臺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協會辦理，計畫經費 146 萬元，人力配置有專責人力-社工員 2 名，提供設籍或居住縣內，家中育有 18 歲以下子女的單親家庭電話關懷、訪視面談、福利諮詢、轉介、子女課業輔導、親職/親子教育、心理輔導、支持團體、資源宣導及整合服務、單親家庭專業人員訓練研習等。另外 105 年起協助國姓鄉及埔里鎮特殊境遇家庭追蹤訪視，109 年增加仁愛鄉特殊境遇家庭追蹤訪視，提升服務量能。服務內容及工作情形說明如下：

1. 個案服務：109 年共計 80 案/981 人次(電訪/1912、家訪/357、面談/165)。

110 年 1 月至 3 月 18 日止共計 77 案/465 人次(電訪/417、家訪/85、面談/82)

(1)個案管理服務：評估個案服務需求，擬定個別處遇計畫並定期接受個案督導。

(2)社會資源連結：包括生活適應(經濟、就業、法律扶助等)、子女照顧、心理支持等面向，協助提供適切之社會資源。

2. 個案研討會：109 年 5 月 6 日上午於財團法人博幼社會福利基金會舉辦第一場，共 14 個單位，31 人參與、第二場於 9 月 8 日舉辦；兩場參與人數共 62 人次。

3. 聯繫會報：109 年 5 月 6 日下午於財團法人博幼社會福利基金會舉辦，參與人數：共 31 人，男 2 人、女 29 人，有 14 個單位。

4. 親職教育暨親子活動：共 1 場，在 109 年 8 月 22 日於埔里鎮台一生態休閒農場辦理一整天的活動，參與人數計有 40 人(家長 18 人+小孩 22 人)。

5. 支持性團體：在愛蘭國小辦理兒童團體，主題「我是自己的主人」，共 10 人(男 2 位、女 8 位)，60 人次。

6. 特殊境遇家庭追蹤訪視：

(1)本中心負責 109 年埔里鎮案及仁愛鄉案，於 109 年 2 月份派案，一般子女生活扶助為埔里鎮共 115 案、仁愛鄉共 35 案，緊急生活扶助為埔里鎮共 49 案、仁愛鄉 15 案，總案量共 214 案。

①針對案家狀況，進行資源盤點。

②評估案家現況，進行必要之資源轉介與媒合。

(2)本中心負責 110 年埔里鎮案，於 110 年 2 月 9 日派案，一般子女生活服務為埔里鎮共 116 案，已完成 57 案、一般子女生活扶助新案 1 案、緊急生活扶助新案 1 案。

(六)婦女服務中心：

	草屯區婦女服務中心	南投區婦女服務中心	埔里區婦女服務站
承辦單位	社團法人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	社團法人南投縣家長關懷教育協會	南投縣樂活婦女關懷協會
服務區域	除南投區、埔里區服務區域外之各鄉(鎮、市)	南投市、名間鄉、中寮鄉	埔里鎮，延伸國姓鄉、魚池鄉
人力	2名社工員	1名督導 2名社工員	1名社工員 1名行政助理
經費	211萬8,000元	287萬9,000元	180萬3,000元

服務內容及工作情形說明如下：

1. 諮詢服務：共計 900 案次（電訪 531 案次、面訪 369 案次）
 - (1)福利諮詢專線：彙整社會福利服務資訊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提供免費諮詢服務。
 - (2)建置婦女福利服務中心網站，提供即時資訊，傳遞福利服務、生活資訊及相關活動訊息，並探討性別平權議題。
 - (3)設置文宣與刊物架，提供婦女福利刊物與縣內活動資訊。
2. 個案管理：共計 452 案次（電訪 301 案次、面訪 151 案次），並協助轉介服務 50 案次、資源連結 90 次。
 - (1)個案管理服務：評估個案服務需求，擬定個別處遇計畫。
 - (2)社會資源連結與轉介：協助提供法律諮詢、心理諮商、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案申覆、就業資訊提供及媒合等轉介。
3. 婦女福利相關活動：
 - (1)辦理婦女支持性及成長性教育 122 場次，計 3,087 人次參與。
 - (2)婦女權益及性別平權宣導活動 49 場次，計 1,395 人次參與。
 - (3)在地婦女團體培力及聯繫會議 69 場次，計 1,853 人次參與。
4. 專業服務人員訓練：共計 42 場次，169 人次，運用課程、外督、內督方式運作，提升專業人員之專業知能。

四、多元化宣導活動：

(一)多元化宣導活動：

1. 109 年透過多元管道連結社區、機構、社區初級預防及配合政令活動進行宣講、宣導及設攤活動，主要辦理包含家暴、性侵、性騷、兒少保護、人口販運等議題，進行婦幼宣導活動。
2. 為配合 110 年疫情防疫中心政策，暫時無辦理大型宣導活動，故透過網路形式進行宣導，藉由臉書創立南投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粉絲團與民眾互動，定時張貼宣導文章，達到宣導效果。
3. 運用多元且貼近民眾的方式錄製本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總機之電話保留音。
4. 結合防治網絡(公所、醫院、警政等)單位透過縣內電子看板、佈告欄進行婦

幼保護宣導。

5. 委託電台媒體製作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防治、性騷擾防治、防制人口販運及兒少保護等議題之宣導廣告，透過婦幼保護宣導主題加強民眾婦幼保護正確認知。
6. 依據家暴防治法印製各國語言版本的南投縣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摺頁，另也提供手機扣環、原子筆、毛巾、手提袋等宣導品，配合各項宣導活動之辦理發送，加強宣導。

(二) 宣導成效：

1. 宣導期間：109 年

2. 宣導成效統計：共 306 場次(篇)，共計受益人數 147,446 人。

宣導類型	場次(篇)	宣導形式	宣導對象	受益人數
社區宣導	137	講座 設攤宣導 有獎徵答	非特定對象 社區民眾	8,660
校園宣導	30	講座 有獎徵答	校園師生	3,631
網路宣導	139	文章宣導 有獎徵答	非特定對象	135,155

3. 宣導期間：110 年 1 至 3 月。

4. 宣導成效統計：共 15 場次(篇)，共計受益人數 13,995 人。

宣導類型	場次(篇)	宣導形式	宣導對象	受益人數
社區宣導	0	講座 設攤宣導 有獎徵答	非特定對象 社區民眾	0
校園宣導	12	講座 有獎徵答	校園師生	714
網路宣導	3	文章宣導 有獎徵答	非特定對象	13,281

備註：因應 110 年初國內疫情蔓延，依中央防疫政策規範，配合暫緩相關宣導活動辦理，故保留網路平台之宣導活動，加強進行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防治、性騷擾防治、防制人口販運及兒少保護等議題等主題宣導，加民眾強化婦幼保護服務觀念。

柒、社工及兒少科

一、兒童及少年福利：

(一) 兒少保護案件通報處理情形：

109 年通報 1,766 案次，110 年 1 至 3 月通報 403 案次，合計兒少保護通報案 2,169 案次，分流逕轉脆弱家庭 203 案次、暫不派案 1,134 案次（其中重複通報 446 案次、非屬兒少保護事件 48 案次、其它單位權責案件 368 案次、資訊

不詳 11 案次、他轄案件 165 案次及提供諮詢 96 案次) 及後續兒少保護調查評估 832 案次(評估後不開案 300 案次、開案輔導 209 案次, 轉脆弱家庭處遇 46 案次, 轉其他單位續處 115 案次, 已協助個案媒合相關服務資源 36 案次及轉知原服務單位續處 62 案次及兒保調查中 64 案次)。

(二)性剝削個案服務處理情形：

109 年通報 54 案次, 110 年 1 至 3 月通報 14 案次, 合計兒少性剝削個案通報輔導訪視 68 案次 88 人次, 裁處行為人輔導 17 件。

(三)委託南投仁愛之家附設仁愛兒少家園等 19 家社會福利機構收容本縣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 109 年編列預算 3,109 萬 2,000 元, 執行 2,962 萬 694 元, 受惠 1,374 人次; 110 年至 3 月累積執行經費 9 萬 4,344 元, 受惠 4 人次。

(四)委託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南投分事務所辦理兒少保護個案家庭寄養, 109 年總預算 1,858 萬 500 元整, 109 年安置兒童及少年 644 人次, 核撥經費 1,855 萬 9,121 元整; 110 年總預算 2,054 萬 9,500 元整, 110 年 1 月至 3 月安置兒童及少年 162 人次, 核撥經費 294 萬 2,654 元整。另兒少保護親屬服務品質暨結束安置後追蹤訪視方案, 委託社團法人南投縣社會福利工作協會辦理, 109 年編列預算 126 萬元(含安置費用), 109 年 9 月至 12 月安置及追蹤訪視服務累計 9 人次; 110 年編列預算 126 萬元(含安置費用), 110 年 1 月至 3 月安置及追蹤訪視服務累計 10 人次, 親屬服務品質暨結束安置後追蹤訪視累計 102 人次, 核撥經費(含安置費用)共計 121 萬 296 元。

(五)委託社團法人南投縣社會福利工作協會及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等 2 單位辦理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服務方案, 109 年度預算 18 萬元, 110 年度預算 9 萬元, 關懷對象包括: 低收入戶兒童生活扶助、中低收入戶弱勢兒童生活扶助、未納入全民健保逾一年者、矯正機關收容人子女、國小新生未依規入學者、逾期未完成預防接種者、戶政機關逕為出生登記者、戶政機關逕遷戶籍至戶政事務所者及父或母為未滿 20 歲者; 109 年 76 案, 110 年 3 月份累計案件量為 2 案。

(六)委託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南投分事務所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處遇服務方案, 109 年編列預算 244 萬元, 服務家戶累計 39 戶 68 名兒童及少年, 核撥經費共計 240 萬 2,922 元; 110 年編列預算 224 萬元, 110 年 1 月至 3 月服務家戶累計 45 戶 80 名兒童及少年, 核撥經費共計 45 萬 6,687 元。

(七)兒童及少年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

1. 109 年度本縣「兒童及少年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委由財團法人千禧龍青年基金會針對兒少施用毒品個案(包括在學及非在學)進行追蹤輔導處遇共 31 人, 總服務 670 人次, 其中面談訪視 211 人次、電話訪談 142 人次以及即時通訊 136 人次以及其他服務(含家庭服務、法律諮詢、職涯服務及失蹤協

尋)171 人次等相關處遇服務。

2. 110 年度本縣「兒少拒毒預防個案輔導及家長親職教育計畫」委由財團法人千禧龍青年基金會針對兒少施用毒品個案(包括在學及非在學)進行追蹤輔導處遇共 14 人，總服務 225 人次，其中面談訪視 35 人次、電話訪談 52 人次以及即時通訊 60 人次以及其他服務(含家庭服務、法律諮詢、生涯探索、職業媒合及失蹤協尋)60 人次等相關處遇服務。該會並規劃相關輔導課程(含夜間及例假日)，若家屬不配合則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移由本府提供家長接受親職教育輔導，109 年提供一般性親職教育計 13 件，共 13 人次，110 年提供一般性親職教育計 1 件，共 1 人次。109 年衛生福利部補助 99 萬 3,000 元，110 年衛生福利部補助 99 萬 3,000 元截至 110 年 3 月共執行 9 萬 1,802 元。

(八)「守護家庭小衛星-脆弱家庭兒少社區支持服務方案」

109 年度執行情形：執行總經費計 454 萬 7,194 元，其中中央補助 282 萬 6,041 元，本府自籌 172 萬 1,153 元，全縣已有 9 個單位提供服務，服務績效如下：

1. 共計服務 378 戶家庭，其中隔代家庭 51 戶、男性單親家庭 30 戶、女性單親家庭 35 戶、身心障礙家庭 14 戶、原住民家庭 54 戶、新住民家庭 36 戶、受刑人家庭 8 戶、經濟弱勢家庭 96 戶、其他 54 戶。
2. 其中有 5 個單位提供課後照顧之服務：109 年 1 月至 12 月，服務 138 名兒童青少年，累計 5,750 人次。
3. 訪視輔導：服務 284 案，累計 524 人次。
4. 電話諮商：服務 135 案，累計 380 人次。
5. 心理輔導：服務 55 案，累計 111 人次。
6. 親職教育：服務 689 人，累計 902 人次。
7. 親子活動：服務 135 人，累計 135 人次。
8. 志工研習訓練：服務 8 人，累計 8 人次。
9. 個案研討及方案評估外聘督導：109 年 9 月至 109 年 12 月，服務 3 案，累計 6 次。
10. 志工參與：109 年服務 39 人，累計 110 人次。

110 年度經費計新臺幣 515 萬 1,000 元，其中中央補助 347 萬 1,000 元，本府自籌 168 萬元，全縣有 10 個單位提供服務。

(九)南投縣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1. 109 年度推動南投縣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除本府自行辦理外，委託民間單位共同推動本方案，109 年度編列預算 146 萬 6,000 元整(其中衛生福利部補助 71 萬 6,000 元整(含人事費)及本府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75 萬元整)，109 年共執行 117 萬 9,392 元(其中其中衛生福利部補助 58 萬 7,304 元整(含人事費)及本府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59 萬 2,088 元整)，相關服務

績效如下：

- (1) 本府針對有接受團體輔導服務需求，建立轉介藥(毒)癮者家屬參與支持或互助團體之篩選指標，除委託社團法人露德協會辦理外，更結合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共同辦理藥癮者及其家屬家庭支持性講座，109 年共計辦理 2 梯次(12 場)支持團體及 2 場次講座，其中符合條件參與的人數共 91 人(其中分別團體 55 人，講座 36 人)，全程參與人數共 74 人(其中分別團體 38 人，講座 36 人)。藉由團體的過程，提供藥癮者家人情緒支持、分享陪伴戒治與社會適應之經驗，發展家屬支持系統，促進家庭之穩定和諧，創造藥癮者家屬交流平台。
 - (2) 與南投看守所合作辦理共 2 項入監銜接服務，包含入監銜接宣導 8 場次及藥癮者入監銜接團體 8 場，共服務 139 人次。
 - (3) 委託社團法人露德協會運用家庭動力增強藥癮者與家庭賦權功能辦理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活動或團體，109 年共計辦理 2 場次，服務人數共 49 人。
2. 110 年度推動南投縣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除本府自行辦理外，委託民間單位共同推動本案，110 年編列預算 163 萬 2,000 元整(其中衛生福利部補助 95 萬 7,000 元整(含人事費)及本府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67 萬 5,000 元整)，截至 110 年 3 月共執行 13 萬 7,703 元。
- (十) 110 年度兒少培力計畫，係針對本縣兒少諮詢代表提供各式培力訓練，經費由中央補助經費 15 萬元，計規劃有聯繫會議、交流會議、訓練課程及參與本府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促進會委員會議等項目；至 109 年底已辦理完成 2 場次聯繫會議、3 場次交流會議、4 場次訓練課程、1 場次外縣市交流活動及參與上下半年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促進會委員會議；110 年度兒少培力計畫，持續針對本縣兒少諮詢代表提供各式培力訓練，經費續獲中央核定補助 15 萬元，計規劃有聯繫會議、交流會議、訓練課程及參與本府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促進會委員會議等項目，至 3 月底，已辦理 3 場次交流會議。
 - (十一) 辦理本縣 109 年提升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服務，係針對兒少結束安置後培養其自立生活之能力，109 年度由社會及家庭署補助 66 萬 2,366 元(含人事費)，本府編列自籌款預算 28 萬 9,000 元；110 年度由社會及家庭署補助 68 萬元(含人事費)，本府編列自籌款預算 29 萬 6,994 元。109 年服務 8 人，受惠 114 人次，提供少年房租費、生活費、學雜費、考照費，以及陪同就業服務(含轉介、諮詢或陪同就職等)。109 年共計執行 53 萬 7,089 元，執行率 81%。110 年至 3 月服務 3 人，共計執行 13 萬 3,239 元。
 - (十二) 委託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南投分事務所辦理 109、110 年強制性親職教育方案，109 年裁處強制性親職教育者計有 26 戶 30 人，共計裁罰 307 小時；110 年裁處強制性親職教育者計有 2 戶 2 人，共計裁罰 50 小

時；109年1月至110年3月止，已執行115人次、312小時。

- (十三)辦理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109年度編列預算計3,700萬元，共執行2,988萬95元，受惠14,617人次；110年1月至3月累計執行經費689萬202元，受惠3,392人次。
- (十四)辦理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費用補助，109年預算編列95萬元，共執行160萬2,752元，受惠37人次；110年1月至3月累計執行經費16萬6,237元，受惠3人次。
- (十五)辦理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109年度經費1億7,728萬9,000元，共執行1億7,871萬4,000元，109年度補助63,740人次；110年預算編列1億7,881萬8,000元，110年3月累計執行經費2,889萬5,000元，補助10,335人次。
- (十六)辦理0歲至未滿3歲兒童托育補助，109年度預算數3,923萬8,850元，受惠7,187人次，共補助2,858萬9,750元。110年度預算數4,154萬4,850元，110年至3月份受惠1,079人次，共補助528萬500元。
- (十七)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109年度預算編列760萬9,000元，總補助5,605人次，110年度預算編列876萬元，110年度執行中，採季後申請經費核撥。
- (十八)委託財團法人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兒童監護收養案件家訪評估及後續追蹤案件，109年度補助63萬元整，共計訪視監護收養142件，110年共計訪視監護收養84件，110年度補助64萬3,400元。
- (十九)配合本府建設處於本縣13鄉鎮市執行「電子遊藝場業、資訊休閒業暨視聽歌唱等八種行業稽查」與「青春專案」稽查勤務，查察取締違規(法)場所，109年76場次，使用人力76人次，110年至3月共52場次，使用人力52人次，未查獲有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
- (二十)委託財團法人私立台中市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南投縣政府駐台灣南投地方法院家事事件服務中心」人力配置有3名專職社工員，提供家事事件當事人及其未成年子女，輔導諮詢、資源轉介、未成年子女陪同出庭及監督會面交往、監護探視議題、開庭兒童臨托等服務，降低未成年當事人面對法庭的恐懼感，協助提高當事人尋求司法協助的意願及確保其訴訟過程中的安全與權益，109年度編列124萬5,000元，全年執行727服務人次，110年度編列預算132萬6000元，110年至3月服務469人次。
- (廿一)「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暨個管中心」109年度續由臺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協會承辦，109年度預算編列612萬3,000元，109年、110年3月執行情形：
1. 建立全縣發現及通報網絡，受理新通報案：
109年662案、110年1-3月107案，歷年累計達10,818位。

2. 受理通報，總在案服務量：

109 年：1325 案(個管案量 425 案，追蹤案量 900 案)、110 年 1-3 月：1253 案(個管案量 454 案，追蹤案量 786 案)。

3. 提供個案之發展篩檢，109 年共計 383 人次、110 年 1-3 月共計 99 位。

4. 通報中心與埔里基督教醫院兒童評估團隊辦理偏遠鄉鎮的兒童健康諮詢服務：109 年共計 20 場次，227 人參加、110 年 1-3 月共計 3 場次，30 人參加。

5. 辦理家長親職教育系列活動：

109 年共辦理 35 場次，394 人次參與、110 年 1-3 月：共辦理 5 場次，131 人次參與。

6. 針對縣內長期欠缺之語言、認知訓練，以策略性規劃，針對需求量大滿足率低的鄉鎮辦理到宅療育服務，109 年提供 49 案，計 782 人次服務、110 年 1-3 月提供 20 案，計 154 次服務。

7. 穩定提供個案服務所需之電訪、家訪、園所/醫院訪視、面談、資訊服務等，並操作早療個案管理電腦系統，建立完整檔案資料，本期計提供個案：

(1)電訪服務：109 年 8278 人次、110 年 1-3 月計 1810 人次。

(2)家訪及外訪：109 年 1903 人次、110 年 1-3 月計 399 人次。

(3)面談：109 年 1396 人次、110 年 1-3 月計 327 人次。

(4)個案紀錄：109 年 9039 人次、110 年 1-3 月計 2003 人次。

(廿二)委託臺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協會辦理「南投縣早期療育中心」(提供療育訓練之機構)，依委外契約，由本府提供婦幼館 B 棟 2F 場所及設備；開辦費、專業服務費、方案執行費及行政管理費，由本府輔導該會向中央政府申請，不足部份由該會自行籌措；另依委外契約第六條委託服務收費標準：本府委託該會之收費標準如下：一、中心式療育費：每小時最高新臺幣八百元。二、外展式療育費：每小時最高新臺幣八百元。三、親子諮詢及家庭成長課程：每小時最高新臺幣八百元，及臨時托育費每小時新臺幣一百元。以上收費標準(含弱勢家庭優惠措施)如有調整，應由該會每年呈報計畫予本府核備後實施。該會由上述各項費用收取後自負盈虧，本府不再另給委辦費用。109 年服務 101 案兒童，計 647 人次；110 年 1-3 月服務 54 案兒童，計 345 人次。

(廿三)本縣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共 6 所，合計 309 床位數，109 年 1 月至 110 年 3 月安置人數共 202 人。

(廿四)托育資源業務：

南投縣托育資源中心(南投區)委由社團法人南投縣褓姆學會承辦，於 105 年 4 月 2 日開幕，主要提供本縣嬰幼兒主要照顧者托育諮詢、育兒技巧、親職教育等，規劃 0 至 6 歲閱讀區，藉由說故事活動，帶領家長與兒童共讀，並規劃 0 至 3 歲活動區，不定期辦理親子活動，使主要照顧者與嬰幼兒達到共玩的境界。

1. 109 年預算編列為 345 萬 8,016 元，執行契約價金總金額為 359 萬 5,218 元整，中央補助 233 萬 207 元。

2. 110 年預算編列為 345 萬 8,016 元，其中申請中央補助 200 萬。

3. 服務情況：

南投縣托育資源中心服務績效												
109 年度	嬰幼兒活動場次	親子活動場次	親職教育場次	社區宣導場次	自由活動使用人次			服務使用人次			工作人員數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1-3 月	44	27	1	6	140	240	380	500	1,175	1,675	0	4
4-6 月	40	28	2	8	13	28	41	351	769	1,120	0	4
7-8 月	93	25	5	15	193	322	515	1,033	2,206	3,239	0	4
10-12 月	92	25	4	14	141	221	362	895	1,987	2,882	0	4
109 年總計	269	105	12	43	487	811	1,298	2,779	6,137	8,916	0	4
110 年 1 月	30	9	1	4	41	61	102	516	34	550	0	4
110 年 2 月	17	6	1	1	17	22	39	161	287	448	0	4
合計	47	15	2	5	58	83	141	677	321	998	0	4
截至目前為止服務人次	314	120	14	48	545	894	1,439	4,895	6,458	9,914	0	4

(廿五) 托育外展服務車：委由社團法人南投縣褓姆學會承辦，為偏遠地區家庭充實育兒資源，107 年 12 月起配置托育資源車，108 年 5 月開始服務，定期巡迴至社區提供育兒活動及服務，巡迴服務情況：

托育資源行動車服務成效表															
巡迴區域、場次及服務人次	南投市	名間鄉	集集鎮	水里鄉	鹿谷鄉	竹山鎮	草屯鎮	中寮鄉	國姓鄉	埔里鎮	仁愛鄉	信義鄉	魚池鄉	合計	服務人次
109 年	3	3	4	3	5	4	3	4	4	6	4	5	4	49	1060
110 年 1-2 月	0	1	0	0	0	1	1	0	1	1	1	1	0	130	130
截至目前為止服務情況	3	4	4	3	5	5	4	4	5	7	5	6	4	179	1190

(廿六) 脆弱家庭育兒指導服務方案，委由中華民國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協會辦理，包含聘任 1 名專案管理人員。服務內容包含到宅育兒指導服務、親職指導人員培力方案、提升家長知能方案等。

1. 育兒指導服務案件：共申請 25 案次。

2. 親職指導人員培力：109年10月17、18、24、25日共四天計24小時辦理職前訓練課程，該次訓練共30人報名，計26名完成職前訓練，完成訓練人員列本縣育兒指導人力資料庫。110年預計辦理育兒指導人員職前訓練課程，解決本縣幅員遼闊指導人力分布不均服務媒合不易之問題，以及提升本縣指導員服務之專業知能及服務品質。

3. 提升家長知能方案：

(1) 共辦理24場次家長支持團體，共計104人次參與。

(2) 共辦理17場次親職教育DIY活動，共計281人次參與。

(廿七)居家托育服務業務：

1. 「第一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委由社團法人南投縣褓姆學會承辦：聘任1名專職督導人員及6名專職訪視輔導員提供專業諮詢，協助家長解決育兒問題，並提供開放空間，讓家長可增進親子互動的機會，輔導及宣導托育人員辦理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本縣第一區之托育人員已依規取得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者，共計287人（已加入托育準公共化共計263人），109年新申請登記人數共14人，110年1月至3月新申請登記人數共2人，辦理媒合業務，幫家長找尋托育人員共150件，成功媒合共65件。

(1) 本期諮詢服務計961案次，訪視計575案次，電訪總計778案次，提供轉介服務211案次，總計受惠2,525人次。

(2) 托育人員在職研習。

(3)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之資源中心使用人數：總計961人次。

2. 「第二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委由社團法人南投縣托育協會承辦：聘1名專職督導人員及2名專職訪視輔導員提供專業諮詢，協助家長解決育兒問題，並提供開放空間，讓家長可增進親子互動的機會，輔導及宣導托育人員辦理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本縣第二區之托育人員已依規取得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者，共計77人（已加入托育準公共化共計73人），109年新申請登記人數共8人，110年1月至3月新申請登記人數共0人，辦理媒合業務，幫家長找尋合適的托育人員共28件，成功媒合共8件。

(1) 本期諮詢服務計813案次，訪視計279案次，電訪總計154案次，提供轉介服務68案次，總計受惠1314人次。

(2)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之資源中心使用人次：總計172人次。

(廿八)未成年懷孕輔導方案：

1. 「未成年懷孕輔導方案」委由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基金會承辦：提供專業諮詢及懷孕生產後續追蹤輔導，協助未成年家長解決育兒問題，並提供團體活動，讓家長可增進親子互動喘息的機會，輔導及宣導社會福利資源運用，建制懷孕之青少年及未成年父母整體友善環境及支持系統，共計提供41名個案服務。

2. 109 年度編列 140 萬元整，方案諮詢服務計 386 案次，家訪計 289 案次，電訪總計 45 案次，宣導服務總計 1,220 人次，總計受惠 1,940 人次。
3. 110 年度編列 140 萬元整；1 至 3 月提供諮詢服務計 110 案次，訪視計 90 案次，電訪總計 60 案次，提供轉介服務 9 案次，宣導服務總計 420 人次；總計受惠 689 人次。

(廿九)強化替代照顧資源方案

1. 中央分別於 109 年核定補助 180 萬 5,000 元及 110 年核定補助 138 萬 8,000 元整，俾利本縣辦理「寄養家庭支持資源強化計畫」及「特殊需求或身心障礙兒少照顧支援計畫」，透過在地經營之民間團體與本府共同推動，期藉本計畫逐步發展以家庭為基礎的替代性照顧，發展特殊需求或身心障礙兒少照顧支援及資源，落實提供受虐、失依兒少安全的庇護與依靠。
2. 為增進寄養家庭及安置機構的照顧量能，本府依安置個案本身狀況及服務需求，結合司法、早期療育、精神醫療或諮商輔導等專業人力成立跨專業團隊評估小組，透過每季召開「家外安置兒少替代性照顧資源評估會議」檢視受寄養兒少照顧需求困難程度，依寄養兒少照顧難易程度之分級給予不同的專業加給，並提供安置機構照顧特殊兒少個案時給予照顧支持服務建議，109 年召開四場評估會議，分別於 3 月 26 日（寄養 4 案）、6 月 23 日（寄養 11 案）、9 月 16 日（寄養 2 案、特殊兒少 1 案）及 12 月 10 日（寄養 4 案）辦理，總受益安置個案 22 人次；110 年至 3 月底，已召開一場評估會議，於 3 月 18 日辦理（寄養 3 案、特殊兒少 1 案），總受益安置個案 4 人次。

(三十)0 至 2 歲公共托育服務推動情形：

本縣南投市漳和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於 109 年 8 月 17 日正式收托，至 110 年 3 月底已滿額收托 0 至 2 歲嬰幼兒 12 名，每名嬰幼兒每月收費 1 萬 2,000 元，中央依據身分別補助 3,000、5,000、7,000 元，家長實際負擔 5,000 至 9,000 元不等。

二、社會（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中央為強化社會安全網，行政院於 107 年 2 月 26 日核定「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107-109 年），其中策略一：「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整合社會救助與福利服務」，主要目標即是希能透過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為家庭築起安全防護網，並強化社福中心提供脆弱家庭服務量能、精進社區脆弱家庭預警機制，讓社區可以成為支持家庭的推手，建立因地制宜的社福中心整合服務模式。因此，本縣目前共計有 5 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分別為南投區（服務轄區：南投市、名間鄉）、草屯區（服務轄區：草屯鎮、中寮鄉）、水里區（服務轄區：水里鄉、信義鄉、魚池鄉及集集鎮）、埔里區（服務轄區：埔里鎮、國姓鄉、仁愛鄉）及竹鹿區（服務轄區：竹山鎮、鹿谷鄉），共由 5 名社工督導及 36 名社工提供服務區域內的脆弱家庭服務，另有連結家

庭增能服務方案及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委外社工人員，共同依脆弱家庭案家情形提供相關服務。服務成果如下：

(一)脆弱家庭個案管理服務：針對六大風險指標風險類型（家庭經濟陷困需要接受協助、家庭支持系統變化需要接受協助、家庭關係衝突或疏離需要接受協助、兒少發展不利處境需要接受協助、家庭成員有不利處境需要接受協助及因個人生活適應困難需要接受協助）所包括之個案類型，透過建立關係、需求/資源評估及討論服務計畫之漸進模式，以個案管理腳色，協助脆弱家庭提升其所缺乏之能力或資源，以達成服務計畫之目標。109年計1,285案，110年1月至3月計678案，共計1,963案。

(二)社會福利諮詢服務：針對社會大眾、社區組織、團體與網絡單位，透過多元管道（如電話、電子郵件或親訪中心），除提供福利諮詢窗口及相關社會福利資源簡介外，亦可經由與社工員對話的過程，解決或減輕其困境，滿足其獲得社會福利資訊的需求，以提升弱勢家庭對福利資源的認識與運用。109年計1,321件，110年1月至3月計145件，共計提供1,466件諮詢服務。

(三)資源網絡連結與盤點：

1. 各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拜訪社區領袖(含村里長、民意代表)、公部門及民間單位情形，109年計2,535人次、110年1月至3月計530人次，共計3,065人次。

2. 辦理資源聯繫會議：聯結更多不同領域專業的投入，提供公私部門聯繫平台，俾利不同部門與組織間業務之相互瞭解與認識，並傳達各機構間的服務項目與服務訊息，以達到服務的連續性，並已於109年辦理18場次，110年1月至3月辦理3場次，共計辦理21場次資源聯繫會議。

(四)社會福利宣導服務：由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工人員提供例行性宣導、搭配性宣導、主題性宣導、E化性宣導，引導民眾取得正確或最新的相關資訊，並增進民眾對區域型福利服務中心的瞭解，提升轄區內隱性民眾，有更多管道及機會去瞭解政府各項社會福利政策及資源，並善加運用中心資源。109年辦理47場次，110年1月至3月辦理7場次，共計辦理54場次社會福利宣導服務。

(五)支持性服務方案：

針對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區域性內需求辦理預防性、支持性與發展性之服務方案。109年由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自行辦理計8場次，110年1月至3月為規劃期，預計於下半年度辦理8場次。除自行辦理服務方案外，另由草屯區及竹鹿區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協同辦理，草屯區家庭支持服務方案於109年辦理親子館務及喘息活動60場次、兒少培力計畫2場次、兒少支持團體2場次、兒少上網安全及網路成癮預防宣導計畫2場次、親職講座活動2場次及社會福利服務宣導4場次，於110年1月至3月辦理親子館務及喘息活動10場次、兒少上網安全及網路成癮預防宣導計畫1場次及社會福利服務宣導1場次；竹鹿區家

庭支持服務方案，於 109 年辦理親子館務及喘息活動 60 場次、兒少培力計畫 2 場次、兒少支持團體 2 場次、兒少上網安全及網路成癮預防宣導計畫 2 場次、親職講座活動 2 場次、社會福利宣導 4 場次，110 年 1 月至 3 月辦理親子館務及喘息活動 7 場次、兒少培力計畫 1 場次、兒少上網安全及網路成癮預防宣導計畫 1 場次、社會福利宣導 1 場次。

三、推行社會工作人員制度

(一) 社會工作人員進用及執業執照登記情形：

1. 本府設置專業社會工作人員共計 123 名【社會工作(督導)員計 93 名(截至 110 年 3 月底計有督導 12 名；社工員 81 名)，任用公職社工師 30 名(含督導 3 名)】。運用社會工作專業知識及技術，提供弱勢家戶、兒童少年、婦女、身心障礙者、老人等福利服務方案，並針對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防治、老人、身心障礙者等保護性個案進行輔導，給予必要之協助。

2. 110 年 3 月止於本縣申請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者計有 243 名。

(二) 辦理社工日活動：

邀請張昆新社工師事務所張昆新社會工作師於 109 年 11 月 3、7、17 日辦理，共計 3 場次，課程主題為：社工歷程與督導風格-自我探索與角色轉換、社工服務倫理界線及基本執業安全-制度面及實務面之困境及社工自我充權與自我照顧，共計 123 名人次參與。

四、前瞻基礎建設

(一) 本府於 108 年申請第二期前瞻基礎建設-「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自 107 年至 110 年度 3 月，獲衛生福利部補助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3 處、公辦民營托嬰中心 2 處及埔里托育資源中心 1 處，共計 2,246 萬 4,300 萬元，辦理情形如下：

1. 南投市漳和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本案位於南投市祖祠路 322 號，本府獲衛生福利部補助 107 年度開辦費新臺幣 120 萬元及 109 年度營運費新臺幣 150 萬元，合計共新臺幣 270 萬元辦理該家園，已於 109 年度全數執行完畢，該家園於 109 年 8 月 17 日正式營運，至 110 年 3 月已滿托 12 名嬰幼兒。

2. 竹山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本案位於竹山區綜合福利館 1 樓場地，本府獲衛生福利部補助 110-111 年度開辦費新臺幣 120 萬元、營運費(2 年)新臺幣 300 萬元，合計共新臺幣 420 萬元辦理該家園，預定 110 年 5 月辦理勞務採購契約，委請民間單位營運。

3. 集集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本案位於南投縣集集鎮成功路 205 號，本府獲衛生福利部補助 109 年度開辦費新臺幣 120 萬元、110-111 年度營運費(2 年)新臺幣 300 萬元，合計共新臺幣 420 萬元辦理該家園，本案 109 年 9 月完成規劃設計，歷經 5 次工程招標後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決標、109 年 12 月 25 日簽約，110 年 3 月 11 月召開開工前研商會議，研議各階段工項進度。

4. 南投市公辦民營托嬰中心：本案位於南投兒少福利館 3 樓場地，本府獲衛生福利部補助 110-111 年度開辦費新臺幣 300 萬元、111 年度營運費新臺幣 150 萬元，合計共新臺幣 450 萬元辦理該中心，預定 110 年 7 月館舍竣工後，辦理辦理勞務採購契約，委請民間單位營運。
5. 埔里鎮公辦民營托嬰中心：本案位於埔里鎮明德北路 47 號，本府獲衛生福利部補助 110-111 年度開辦費、耐震補強工程費、營運費新臺幣 150 萬元，合計共新臺幣 466 萬 4,300 元辦理該中心，109 年 3 月 17 日完成耐震詳細評估報告，109 年 6 月完成中央核銷結案，109 年 7 月 23 日邀請埔里鎮公所、建設處及專家會勘討論耐震補強方向，110 年 1 月 13 日規劃設計決標，110 年 3 月 11 日規劃設計初步討論補強方式、預留無障礙電梯空間、滲水牆面設計等。

(二) 前瞻基礎建設-「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新建竹鹿區綜合社會福利館竹鹿區綜合社會福利館，內部設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婦女福利服務中心等，總經費計 2,868 萬 6,000 元，目前工程已完工，並已於 110 年 3 月 17 日完成驗收，使用執照申請中，預計於 110 年 6 月啟用。

(三) 前瞻基礎建設-「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共核定通過 3 項補助，補助埔里托育資源中心及竹山托育資源中心委外營運計畫各 200 萬元，其餘本府自籌，及南投縣托育資源中心汰舊教玩具 50 萬元，本府自籌 5 萬元。

五、充實托育資源建設：

於南投市興建多功能兒少館，一樓提供里民及青少年活動、二樓設置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三樓 0-2 歲提供育嬰照顧等多功能服務，興建工程第 1 期，於 108 年度 5 月 2 日決標，決標金額 4350 萬元，工期 540 日曆天，由通勇營造有限公司得標建造。本案於 108 年 7 月 30 日辦理開工動土，截至 110 年 2 月 28 日預定進度 94.78%，實際進度 93.74%；另第二期工程編列預算新臺幣 1500 萬元，於 109 年 12 月 18 日開工，截至 110 年 2 月 28 日預定進度 48.91%，實際進度為 43.13%。